東方雜誌

缺19期

第三十九卷　第十三號

國紀元前八年創刊　商務印書館印

東方雜誌第三十九卷第十三號

民國三十二年九月十五日初版

（渝版）每册定價國幣壹元肆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社長　王雲五

編輯者　蘇繼廎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重慶白象街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印刷廠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地

東方雜誌

第三十九卷 第十三號
民國三十二年九月十五日發行

戰後世界機構論

汪叔棣

一　基本的理想

當正義力量完成了澈底擊潰侵略勢力和達到最後勝利的時候，那時，還有一件比作戰更爲重要的工作，在等待着他們。

這就是現在已經很明顯存在於全體覺醒人類之間的，戰後永久和平願望的實現，以及人類在社會澈底重建決心的實施。

沒有人類社會澈底的重建，當然無法實現戰後的永久和平，這是一方面。反過來看，深刻的永久和平願望，卻也正足以加強了人類把他們的一切社會關係加以澈底調整和重建的決心。

自然，這是一件可能的工作：因爲我們具有共同的願望，共同的決心，以及幾千年來人類文明進步所供給了的一切的物質配備和精神條件。

然而同時，牠卻也是一件非常艱鉅的工件：在共同決心和共同願望的下面，我們有着國家民族的差異。在共同決心和共同願望的裏面，各方面的具體目標和辦法，又有着種種不同。而作爲這裏所謂共同願望和共同決心出發點的，各方面的文化背景和意識，很明顯的，彼此之間，也有着許許多多的差別。

我們現在就是要在差異和不同的基礎上，去建立一個共同合一的世界。

比如，近幾十年來，支配了全世界多數人類，尤其英、美兩國開明人士們的，世界機構的理想，應當首先要數到國際聯盟。他們的主旨呢，正如國聯盟約在牠的序言裏所述，是：「由於對不訴之於戰爭義務的接受，由於對各國之間公開、公正、及榮譽關係之規定，以及由於正義之維持，及各有組織人民交往中一切條約義務尊敬之堅持，而達到國際合作之增進，國際和平與安全之完成。」簡明點說，國際聯盟制度所包含的內容，第一、在目標方面，是國際安全與和平；第二、在方法方面，是各式各樣的國際合作、和條約義務；第三、在最基本的精神方面，是條約絕對尊嚴的維持；而第四、在機構和達到任務的工具方面，一是國際聯盟本身和聯盟核心的幾個強國，二是國聯盟約和各國之間的條約，三是國聯與各國政府間舉行的種種合作和諮詢。

一直到最近爲止，我們看看所有中、美、英、蘇等盟國朝野所發表的文告和言論，凡是涉及戰後和平的，往往還不免多多少少，在這一個觀念和精神的籠罩與影響之下。而尤其，受了幾百年議會政治訓練，以及法治觀念薰陶的英、美兩國，那受着這種精神支配的程度，實在是非常深刻的。

羅斯福、邱吉爾聯名發表的「大西洋憲章」，實際上，也不外是這種基本精神的發揚，引伸，和具體化而已。

在重建戰後世界及實現永久和平的普遍願望裏，目前次一個發生重大作用的，應當要數到我們中國幾千年來一脈相傳的大同思想。雖然，對於西方的人士們，牠不免還相當的陌生，但至少在東方，牠曾支配了所有中國文化系統下的一切區域中，一切最高的政治理想。而在戰後，一等中國四萬五千萬人開始擔任重建戰後世界要角的時候，牠那時，當然也要隨着傳播到全世界的各處，而發揮出重大的作用。

我們中國最高統帥蔣委員長，曾經一而再，再而三地，把中國這次抗戰，解釋爲實現三民主義過程中必有的階段之一。而三民主義

的最後目標呢，國父已經在國歌裏清清楚楚地標了出來：「以建民國，以進大同。」

那末，大同思想的具體內容是什麼？祇要一看禮運大同篇，我們立刻就會知道，在那裏，牠已給我們一個非常完備的揭示：「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者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與，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爲大同。」

首先，中國的「大同」思想，是廢止了狹隘的國家民族思想，而提出了一個「天下」觀念，作爲人類一切組織的最高，最完美的形式。其次，牠以道德色彩的「信」，代替了西洋近代文明中權利義務觀念，以「睦」代替了西洋的國際條約與國際和平的觀念。再其次，以「親其親」，「子其子」等倫常觀念爲基礎，牠又向前推進了一步，而達到全體人民福利的提高。

總之，浸潤着一切中國朝野對於戰後世界的理想和願望的，實際上，就是這個含着濃重道德和倫理色彩的，大同思想的傳統和精神。

目前正義陣綫方面，第三個有力的，世界觀的理論，就應該要數到黑格爾，馬克斯，恩格斯，列寧等人一派的學說了。雖然在世界各處，都多多少少散佈着牠的信徒，但牠的實驗地域，卻是正義陣綫重要構成分子之一的蘇聯。雖然牠的最高政治理論，是共產主義，但就一般看起來，給予一般人以影響的，卻並不是牠的政治理想，而僅僅是牠的思考的方法，是牠特別的精神。

簡單說起來，牠的要義，第一是「辯證法」，第二是維物論，第三是在「辯證法」與維物論兩方面交互影響下所產生的，一種具有特異色彩的科學精神。

依這種立場看起來，未來世界各種局面的出現，是必然的，是各種條件客觀發展的成果。將這和大致以蘇、英、美爲代表的國聯精神，以及主要以中國爲代表的大同理想一比較，那其間的差別，是非常之明顯的。

也許，在目前中、美、英、蘇及一切盟國之中，對於上列三種世界形式最高理論，都存在着或多或少的信徒。也許，以目前交通發達，和文化交流的情形來看，這三種理論，當牠們傳達到牠們的信仰者的時候，或多或少地，都已經起了相互補充，相互修正的作用。

隨便在中、美、英、蘇及任何盟國之中，任意舉出一篇流行的朝野文告來吧。在其中，我們往往可以發現了上述的三種理想裏，自覺或不自覺地，有二個以上，或甚至三個同時併存於牠的裏面。

然而這種現象，不是這裏討論的要點。我們這裏所要指出的，卻是目前支配全世界覺醒着人們未來世界觀念的理想，確確實實的，是有着這三種主要來源而已。

借了戰爭的鍛鍊，正義陣綫方面，許多不相同的國家和民族，已經訓練成了休戚相關，利害與共的一個有機體系。無論客觀上，主觀上，都是如此。現在最主要的工作，就是把已經因文化交流而彼此融匯了的上述的三種世界理想，再向前推進一步，以達到徹底的混和與補充。

牠們混和與補充的結果，大概也就是未來實際上戰後世界局面的最高指導理論之所在。

二　主要的障礙

在達到戰後理想世界建立的路上，必然的，我們要遇到一些基本的困難和阻礙。在這裏，我們當然無法全數舉出來，同時，也無法一一加以廓清和駁斥。

隨便舉出牠們當中最主要的幾個，作爲例證，而同時，於說明分析的過程中，指出戰後理想世界建立時，一些暗礁之所在。這是這裏的希望。

比如，形成戰後世界建立中，第一個可能的阻礙，就是所謂「主權」(Sovereignty)觀念。

現在最流行的想法，是往往把「民族自決」("Self-Determination")和「主權」混為一談。其實呢，無論在來源上，在本質上，在作用上，都是截然不同的兩件事。一直到現在為止，在抵抗任何一國或任何國家集團以自己的意志，去強迫另外一個國家或一個民族接受時，我們人類還沒有發現比「民族自決」這個原則更有效的方式。這一點，牠是與現實政治有着密切關連的。當然，在戰後世界建立過程中，漸漸地，我們也許可以發現比「民族自決」更有效的方式，足以更進一步保障並促進各個國家民族及全體人類的福利，不過，至少在當前的情形下，牠的精神，確還有堅持的必要。

可是，傳統的「主權」觀念，如果一成不變地奉行下去的話，那末，在戰後世界重建工作中，將造出一個非常畸形的現象：一方面，強大的國家，可以無限制的行使牠的「主權」；而弱小者的「主權」，仍然僅僅是一句空話。另一面，有許多為全世界共同福利所需要的舉措，也將要受到「主權」觀念的限制，而無法施行。這樣，牠將無限制地妨礙了世界重建的進行。

我們當前最緊急的工作之一，就是要從速形成一個傾向和理論。依照牠，「民族自決」的原則，並非如我們現在一般人所想像，是由於國家「主權」之發動；而是反過來，在自決的方式下，各個民族國家，都可以自動決定牠本身「主權」的內容和限度。

簡明點說，戰後我們必須徹底覺悟過來，任何國家民族，都沒有什麼一成不變的，傳統的「主權」。「主權」的來源，在於自決。而「民族自決」的原則，卻又無論如何，是由於全世界集團行動所授予、保障、和限制的。

這樣，我們方可以超越過種種國家民族的界限和阻礙，將世界逐漸引上理想的境地。而在過程中，我們必須首先克服而且時時防備這個狹義「主權」觀念的暗礁。

次一個新世界建立中可能的阻礙，是現在已經非常根深蒂固了的，所謂「自給自足」(Self-Sufficiency)的觀念。

其實，近幾十年來的世界經濟發展，已經非常明白地顯示了出來：世界上任何區域或國家，都沒有自給自足的可能。固然，在戰爭期間，有些極少數的國家，確曾借了莫大的努力，實現了短期間內的，近似自給自足的狀態。但牠所付的代價，卻是一般國民生活水準的普遍壓低，以及經濟一般發展的停滯。

自然，以現代人類覺醒的程度，我們現在並沒聽到任何國家的當局或輿論方面，明白地喊出了自給自足的口號。不過，這個傳統自給自足觀念的殘餘，卻非常之明顯的，在各方面，都或多或少地存在着。這也是一個不可否認的事實。

在人類克服了重重疊疊的政治難關，具有了各種應有的技術條件之後，戰後人類生活普遍的改進，應該是沒有問題的。不過，假定自給自足觀念的殘餘仍然聽任其存在，不加以有意識的掃蕩的話，那末，牠就說不定會在什麼時候，什麼地方，一下子會突然爆發了出來，推翻了改進人類生活的一切計劃，而無限阻止了，延遲了理想世界的來臨。

羅、邱「大西洋憲章」裏，最基本的原則之一，是「不虞匱乏」。我們把牠的具體內容，可以這樣的引伸：第一、普遍開發全世界的一切資源，第二、尋求更進步的生產方法和技術，第三、有計劃地滿足全人類的一切需要，而且提高他們生活的水準。這種精神，久而久之，也許可以慢慢代替了傳統的「自給自足」的習慣。

典型英美式的一句成語，是"live and let live"，我們不妨更進一步地強調說：live and make live。

最後，還有那個向來在國際政治中，常常起着重大作用的，所謂「權力政治」("Power Politics")的傳統觀念，似乎一直到現在，也還沒有能根絕掉牠的殘餘。

德、義、日迷信武力的結果，造成了人類空前未有的災禍。英、

法以前的當局們，也曾經爲了堅持所謂「均勢」("Balance of Power")的原則，而左一次右一次地，引起了世界上的不安與動盪。這一次大戰結束之後，人類必須澈底覺悟出來，由「權力政治」所產生的種種方式和步驟，不獨不能保障任何國家的安全與繁榮，正相反，牠恰足以引起所有國家間普遍的災害。

這一次大戰之前，有一個時期，有遠見的人士們，曾經提出了「集體安全」("Collective Security") 口號，企圖以之代替並抵銷「權力政治」的勢力。不過，在擊潰了德、義、日之後的新世界重建工作中，僅僅「集體安全」一個原則還是不夠的。我們還必須要將民主化的精神，一律澈底施用到整個的國際政治領域之上。這樣，我們方可以掃清「權力政治」觀念的一切殘餘，而順利實現戰後理想的世界。

三　到世界機構形成之路

現在最主要，最引起一般人注意的問題之一，還是戰後世界機構的形式問題。

以共產主義爲依據的，蘇聯方面所提倡擁護的第三國際組織，已經自動宣佈解散了。當然，第三國際這一個組織，並不是共產主義信徒們，尤其不是蘇聯當局們所理想未來世界最高組織的形式。不過，由第三國際自動宣佈解散這件事，我們畢竟可以看出了，蘇聯政府及各國的共產黨們，已經無意於根據自己獨特的立場，而單獨提出牠們對於未來世界最高組織形式的意向。

中國的大同理想呢，一直到現在，也還沒有爲世界組織的最高形式，提示出具體的方案。

比較起來，在世界輿論上最佔勢力，在制度方面最完備，以及在實際運用方面最有經驗的，無論如何，要首推國際聯盟這個制度。不過，國際聯盟終於沒有能保障戰前許多國家民族的安全及避免這次空前的人類浩刼，這一點，就已經完全暴露了牠的致命傷。牠有着牠的根本弱點在，絕不是補救或任何修正的方法，就可以一下子把牠的本質完全轉換過來，一變而爲符合新世界理想的最高組織形式。除掉少數學者們的主張而外，在所有正義陣綫各國的文告言論裏，我們還沒有看到全盤恢復國際聯盟的理論。

如果在戰後新世界裏，主張全盤恢復固有的國際聯盟，那實在是沒有什麼意義的事。

那末，戰後世界機構到底怎樣呢？

如果我們任意提出一些學理上的抽象方案，和紙上談兵設計的話，那末，恐怕更加是毫無意義的舉動。

這裏，我們所希望做到的，不過僅僅是兩層極其初步的基本檢討而已。

全世界幾年血戰的結果，毫無疑義的，已經證實了世界上最有力的四個國家爲中國，英國，美國，與蘇聯。擔負起正義陣綫的先鋒，爲掃蕩暴力主義盡了最大使命的這四個國家，在戰後，一定也要形成了新勢力的中心，爲建設新世界體系而發揮最大的作用。以人口來說，中國有四萬五千萬人，英國與其自治領及美國合計，大約有兩萬萬人，蘇聯一萬萬七千人，合計起來，已經約爲世界上所有人口的一半。以文化來說，中國是東方文明的發源地，英、美是西方現代文明的代表者，蘇聯是人類文明新方向社會主義最大規模的試驗地區。以面積和資源來說，牠們合起來，至少也要擁有全世界二分之一以上的土地和天然富源。

所以看起來，戰後新世界的建立過程中，在世界組織最高機構方面，一定要以中、美、英、蘇四國爲領導力量。在文化共同發展方面，也一定要以牠們爲中心，爲根據，而逐漸步到大同世界。這些，都是毫無問題的。這是第一層。

第二、在最近的告友邦書裏，我們中國最高統帥蔣委員長，曾經明白地指示了出來，戰後的合作，最好就在戰爭期間予以開始。

這裏，我們可以依照這個指示，再作引伸，把這次空前大戰，由關

始起，一直到新世界建立時，這其間的幾個具體步驟，作如下的排列，以便作進一步的說明。

發動世界上一切正義的力量，對敵作戰。

戰爭目的，完全達到。

勝利的具體保證，完全實現。

世界重建開始。

實現理想世界與永久和平。

以上的第一個階段，在幾年來的惡戰裏，算是完全做到了。世界上三十多個國家，已經團結在正義的號召下，一致起來，與敵作戰。

第二個階段的實現呢，牠的表現，將不外於兩個主要方面，一是暴力主義者的徹底擊潰，二是所有被暴力主義者所侵犯蹂躪的地區和人民，要完全予以恢復。這一些，目前也都在着着實現之中。

在目前還實現上述階段的過程中，我們必須要立卽開始對於第三階段的準備。而所謂勝利的具體保證也者，牠的主要內容，將不外於兩個方面。首先，是世界主要安定力量更進一步的加強；其次，是世界民主化與進步綱領的完全確定。不如此，固然不足以更進一步，實現理想世界與永久和平，而甚至，對於卽將到來的軍事勝利，也無法保證其確立和垂諸永遠。舉例來說，世界未來安定力的重心，大概有四個。中國是東亞安定力的重心，蘇聯是東歐和近東安定力的重心，英國是西歐和海洋上安定力的重心，美國是美洲及太平洋上安定力的重心。所以，卽使在目前戰爭期中，也就應當立刻注意到這個問題，而開始加強牠們的工作。中國不獨在戰後需要英、美、蘇幫助開發資源，卽使在現在，也需要並且有權要求英、美、蘇在物資上作大規模的援助。蘇聯呢，牠為了參加世界重建和形成東歐安定力的重心，似乎不得不在歐洲或近東方面，獲得出海的便利。這些，都是我們遲早必須予以考慮和解決的問題。

還有，對於卽將由暴力威脅下解救出來的，整個世界的前途，正義陣綫方面，也必須要立卽協議一個整套的指導綱領。最近在美國舉行的糧食會議，就已經是這一方面的一個端倪。這一類的會議和計劃，還需要更大規模的加以推進和開展。

因為世界所有正義力量，能夠完全發動，所以正義陣綫的戰爭目的，看起來，不久就可以完滿達到。今後相當期間之內的重要工作，就是要把握住勝利保證的兩個具體項目，而予以完全實現。那末，接下去的世界重建和永久和平的實現，都是一定可以順利開展出來的。

祇要正義陣綫把穩自己的立場和目標，逐步逐步地，實現了共同的路綫和使命的話，那末，戰後世界機構形式的問題，到那時，一定是可以迎刃而解的，一個比較次要的問題而已。

中立國與侵略暴行的罪人

史國綱

墨沙里尼下台後，於八月三十日，美國羅斯福總統聲稱：「余在一九四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曾對報界發表聲明，其中於提及軸心國對無辜民衆所犯罪行之後，曾聲明「聯合國家勢將在此次戰爭中獲勝。當勝利獲得時，美國政府擬對有關歐洲與亞洲侵略者對暴行之情報與

證據，作適當之利用。余知每一聯合國家之政府，固具同一意向也。對於彼等(侵略者)似應加以警告，卽必有一日令彼等在今日施行壓迫行爲之國家內，立於法庭之前，答辯其所爲之暴行。」一九四二年十月七日，余謂：「美國政府認爲戰爭勝利之結束，應包括戰爭中之罪魁向聯合國投降之條款。」自從此等聲明發表以來，正義之輪卽不斷轉動，且目前仍在轉動中。現在謠傳墨沙里尼與其法西斯黨徒，或企圖避入中立國之領土。他日希特勒及其黨徒與東條及其黨徒，亦將逃出其本國。余不信任何中立國將庇護彼等中之任何一人。余可言者，僅爲美國政府將認爲中立國政府給予軸心領袖或其工具之是類行動，與聯合國作戰之原則不能相容。且美國政府希望任何中立國政府均不致允諾以其領土爲避難場所，或協助此等人士設法逃脫公正之懲罰。」

英國政府亦於次日宣佈：「聯合王國政府，因鑒於意大利最近之演變，以及墨沙里尼與重要法西斯黨徒及其他戰爭罪人，或將逃往中立國。最近爰特諮商美蘇兩國政府，擬警告各中立國，愼勿收容或保護該項人物。磋商結果，我政府已訓令駐土耳其、瑞典、阿根廷、葡萄牙、西班牙、瑞士、及梵蒂岡等國代表，分別通知其各駐在國之政府，我聯合王國政府因鑒於意大利局勢之演變，以及墨沙里尼與重要法西斯黨徒及戰爭罪人，或擬逃往各中立國，不得不請各國拒絕收容該項人等；並向各該國宣佈，對該項人等之任何收容協助或保護，將認爲係破壞各聯合國家所因以作戰，及竭盡其能力範圍以內一切方法以謀實施之各項原則。」

蘇聯政府亦已於七月二十九日，訓令其駐土耳其或瑞典代表，分向各該政府送致以下的照會：「鑒於意大利局勢的發展，墨沙里尼罪惡昭著的法西斯和別的戰爭罪人，可能企圖隱遁到中立國境內去規避由於他們所犯的罪惡正要使他們受到的制裁。蘇聯政府特請各中立國家絕不要庇護上述的任何罪人。蘇聯政府並且認爲必須鄭重聲明，凡對這種人庇護應援或給以幫助，蘇聯政府認爲就是違背了聯合國家所爭取的，而且決定用他們所有種種方法實施的諸原則。」

在軸心國逐漸崩潰的今日，爲實現戰後杜絕侵略的惡勢力計，關於庇護侵略暴行個人的事，提請中立國注意，卻是切要的。但是據八月三日安哥拉路透電：「土耳其就庇護戰爭罪犯事致覆盟方之照會，聞已擬就。據目前所悉，照會措詞，至爲嚴峻，並表示不能接受盟方之提議。土方人士認爲盟方之照會與國際法關於庇護之規定不合，且有損於土國主權。」這樣，對於這個問題，聯合國與中立國之間，顯然意見不同；究竟應該怎樣，值得檢討。

分析起來，這可說是一個國際公法上的問題。現在先根據國際公法來討論。近代國際公法中有兩個很明顯的趨勢，爲大多數國家所採用：其一是關於犯罪的引渡，各國之間大都訂立條約，規定種種可以引渡的犯罪；其二是關於所謂的政治犯，大都拒絕引渡。假使侵略的暴行個人逃入中立國，該國予以收容，並依照國際公法的規定拒絕引渡，那末中立國顯然有庇護這些個人的權利。假使逃入並收容之後，中立國還應該交出來，那末根本就不必說到什麼庇護了。所以引渡實是這個問題的核心。

侵略的暴行個人當然不會包括在引渡條約之內，因此他們是不是政治犯，又是一個先決問題。拒絕引渡政治犯的理由，是因爲專制暴君所統治的國家中，往往爲解放和自由而發生革命，如若這種革命失敗後，爲解放和自由而奮鬥的領袖，唯一生路，便是出亡國外。依正義而論，他們應該享受到收容和庇護，否則被壓迫的人民，將永無跳出火坑之日。於是國際公法中有拒絕引渡政治犯的規定。

這樣看來，侵略暴行個人是政治犯嗎？顯然不是。歷史告訴我們，已往各國對於無政治主義者，爲保持社會的安寧計，都協力消滅；就是對於共產主義者，若干國家也有相同的措施。現在的侵略暴行個人，乃是國際社會的蟊賊。若不給他們以應有的處分，則不但不足以儆後人的尤傚，並且國際社會也不會安定。他們正是全人類的公敵，和普通所謂的政治犯絕不相同。倘若中立國把他們當作普通的政

治犯待遇，就很明顯地違背了國際公法的眞義。

退一步說，依照國際公法，即使是政治犯，如若有違背人道和戰事法的顯著行為，便不能享受政治犯的待遇了。侵略暴行個人都犯了這一點，自在意料之中。昔日的殘殺美國空軍人員，德國的施行無限制的潛艇襲擊政策等等，均為明證。這點不待聯合國戰爭罪行委員會調查清楚，中立國也能夠想像到。這又是中立國不該給與侵略暴行個人普通政治犯的待遇而加以庇護的另一理由。

再根據國際合作的原則，各國都有一種責任，使犯罪者得到應有的處分，以互相協助的精神維護各國的社會秩序，確立正義的威信。現在侵略的暴行個人，不但造成了國際間悲慘的流血，還恨不得一手抹煞正義，使之永無抬頭的一日。假使他們可以逃避懲罰，那末世界上沒有什麼罪惡不能夠寬恕了。國際社會的能有秩序，正義的獲得主宰地位，全賴國際合作。中立國庇護侵略的暴行個人，便違背了國際公法中國際合作的原則。

概括言之，創立國際公法的主旨在維護國際社會的秩序，以保障和平；不得已時則減輕戰爭的毀壞力和人民所受的痛苦。凡不合於這種主旨的，決不能認為國際法中所應有的規定。中立國庇護侵略的暴行個人，顯然與這種主旨相反。他們若逍遙法外，不但對於世界和平的實現有重大的阻礙，就是將來的戰爭，也將愈趨於無法律約束和更殘酷的境地，以至文化和人類的完全毀滅。

這次聯合國不惜重大犧牲，爭取絕對的勝利，要軸心國無條件投降，並不是好大喜功，眞正的目的是在澈底剷除侵略的惡勢力。中立國該認清這點。侵略的惡勢力剷除之後，世界才會太平，人類始有幸福，這對於中立國也是有利的。假使侵略的暴行個人逃入中立國，一方面這種瘋狂的野心家，雖有當地的政府極力防範，難免暗中活動，以圖死灰復燃；另一方面他們本國被迷惑的一部份人民，看見他們的領袖還有自由，不但不會覺悟，承認已往被錯誤的主義所引誘，走入歧路，而幡然改悔，恐怕還要不斷活動，設法使他們以前的領袖回國，重振旗鼓，扮演拿破崙這類的喜劇。這樣，人類又要遭遇到一次大劫。而在這種可能的戰爭中，現在的中立國又安知其不被轉入漩渦？所以中立國庇護侵略的暴行個人，不啻養癰成患，貽全人類無窮之禍，並難免自作自受之譏。中立國明白了聯合國的用意和可能的後患，當然不至有任何冒大不韙的舉動。

假使中立國悖於常理，堅持庇護侵略暴行的個人與否，絕對是一國主權範圍以內的事，他國不得過問，那末聯合國並不是沒有對付的方法。美國羅斯福總統所倡議的四大自由，——言論的自由，宗教信仰的自由，免於匱乏的自由，和免於恐懼的自由，——必得要有一個國際機構，使牠們實現。糧食和農業會議決定設立永久機關，目的就是想完成免於匱乏之自由的一部份工作。因此在這種國際機構裏，各會員國必定互助互惠，使四大自由能夠成為事實。這樣，凡是庇護侵略暴行個人的中立國，祇要不准加入這種國際機構，不得享受這種互惠的權利，便足以使牠改變態度了。聯合國若有懲罰侵略暴行個人的決心，他們決無法逃避正義之神的審問。

其實不庇護侵略的暴行個人，並沒有損害主權的地方。因為一國對於外人的收容與否，完全可由自己決定。如若中立國不收容這些人，就不會牽連到引渡問題，更無須根據着國際公法來爭主權。所以祇要中立國表示不願意收容，一切問題便都完滿解決了。

國際公法固然沒有不引渡這種侵略暴行個人的規定，為世界和平及人類幸福計，也沒有庇護他們的道理。深願中立國對於美、英、蘇的照會，好意考慮，勿使戰後全世界各國的合作，發生任何波折。

三十二年八月十二日渝

從泛繫黨的興替說到意大利的敗降

陳鐘浩

一　泛繫政權的背景

意大利爲國力脆弱的國家，經不起戰事的試驗，實力一經損失，牠的政治機構，都會發生重大變化。誠然，意大利爲次要的國家，勢力不出地中海，牠的一舉一動，雖不能轉移歐洲動向，並不足決定世界命運。然而墨氏首創的泛繫斯主義，曾風靡一時，爲一般獨裁國家的榜樣。一次戰後的意大利，反和約反現狀在歐洲興風作浪，寖假與德勾結，參加軸心，爲侵略集團的分子。因此泛繫黨政權的起落，對於國際時局，直接間接有相當影響。今敍述其意大利近二十年來的政策的大概並推測政變後動向，供留心時事者的參考。

一九二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泛繫黨徒，能「進軍羅馬」，握掌政權，原有下列的複雜因素。

第一、爲意大利偏狹愛國思想的產物：意大利在一次戰後社會杌棿，人心浮動，宗教力消失， 功利爲其時尚。偏激狂熱詩人鄧南遮(D'Annunzio)祖述加狄西 (Carducci) 思想反對宗教，歌頌祖國，盛道羅馬光榮，侈言意大利的未來使命。激動青年，爲意大利流血。勇敢，暴力，爲鄧氏激勵青年之口號。他的詩歌，流入一般民衆之心靈，爲意大利新興愛國主義的依據。一九一九年，鄧氏領志願軍進據阜姆，開「直接行動」的先河，爲「進軍羅馬」之榜樣。故鄧氏爲泛繫黨先人崇拜的人物。

第二、由於意大利對戰後和約的不滿：當一九一四年歐戰爆發後，意人卽規避一八八二年三國同盟中對德奧之責任，宣佈中立。嗣與交戰國雙方交涉，相機取得報償。奧地利不願以土地讓予意國，土耳其巳參加德奧作戰，意大利感覺戰後可向小亞細亞進展，並向奧收回失土，乃積極與協約國協商。一九一五年四月二十六日，與英法俄締結倫敦密約，要點爲：一、意於戰後取得奧國之德里雅斯特，突安的羅爾等地，及亞德里亞海之達馬西亞海岸。二、如英法獲取德國在非洲之殖民地，意應得「公允報酬」。三、如土耳其領土被瓜分，爲維持地中海均勢，意大利在小亞細亞地方，獲得報酬。約既訂立，意於五月二十六日對德奧宣戰 。嗣以一九一六年五月十六日 ，英法締結賽克斯・辟哥協定 (Sykes-Picot Agreement) 預分土耳其領土，意大利復於一九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與英法密訂聖瓊馬利安條約 (Treaty of St. Jean de Marienne) 規定意在戰後應得小亞細亞西南，連同斯密納等地。意人原冀如願以償，孰知戰後情勢變更，密約未能兌現。一、俄國革命，未批准聖瓊馬利安條約，英法因此亦不履行條約。二、土耳其國民革命，轉敗爲勝，意大利難獲土國土地。三、英人支援希臘，對土作戰，將斯密納復許希臘。四、南斯拉夫建國，達馬西亞海岸不容意大利染指。因此一次大戰後，意大利除從奧國獲得德里雅斯特，的羅爾等地，並合併一九一二年業經占領之多德加尼斯島以外，並無所得。一九二〇年十一月意南締結 (Rapoller) 條約，又規定阜姆爲自由市。反觀英國，在戰後獲土地共七七〇、〇〇〇方哩，人口增六百萬。法獲地三〇〇、〇〇〇方哩，人口增加二百五十七萬。意大利土地慾望，未能滿足，乃高唱「戰事勝利，和平殘缺」。意大利對外的失望，爲產生泛繫黨政權之主因。

第三、由於社會的不安：意大利在一次大戰中，損失甚巨。戰事

結束，數百萬兵士，必須復員。國內工業破壞，失業衆多，外國市場滯塞，貿易停頓，民生凋敝，經濟恐慌。在一九一九年選舉，社會黨在國會中攫一五七席。此外，士兵與工人，勾結作亂，罷工暴動，時有所聞。意大利人民三分之一傾向共產主義，街市竟發出「打倒國王」「列寧萬歲」之呼聲。若干市區被工人佔領，農民拒納地租。如何建立強有力政府，維持社會秩序與私有權，爲一般智識分子，資產階級所屬望。愛國主義者與參戰將士爲避免赤化，重建國家，乃採取直接行動。社會的紛亂，爲泛繫黨攫取政權之機會。

二 泛繫斯意大利的外交政策

泛繫黨執政後，對外政策，轉趨強化。先講牠的外交理論：一爲擴大領土：一次戰後，德奧削弱，俄國革命，牠思代替德奧，向巴爾幹進展，並以羅馬光榮相煊赫，以地中海爲意大利之內海，並欲分潤非洲法國之土地，如突尼斯等地。一爲反對現狀：意既不滿和約，堅持修正主義，藉以滿足慾望，對國聯雖參加，亦不熱烈擁護。甚至對歐洲一切團結運動，亦表反對。再說牠們對外策略：一、爲反法：一次大戰後，法欲維持現狀，意圖打破現狀。法與南斯拉夫及羅馬尼亞聯絡，維持巴爾幹中歐現狀；意大利向巴爾幹進展，思攫取達馬西亞海岸。意大利在突尼斯之僑民，保留國籍，爲法反對。意大利及政府黨派以法爲逋藪，爲意不滿。意大利並欲與法爭取海軍平等，兩國互相仇視。二、聯絡匈奧保等戰敗國：意保兩國在一九三〇年十月十日締結友好條約。一九三四年至一九三五年，意與匈成立二次同盟。一九三四年幾與德開釁，以維持奧國獨立。三、與德日同盟：一九三六年十月締結德意軸心，相約反和約反國聯，並對國際事件，取一致態度。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參加反共協定。一九四〇年九月簽訂三國同盟，與德日並肩作戰，到底最後說到對外行動：一、一九二三年八月，意政府藉軍官被殺，向希進兵，佔領各府，復因列強交涉，終於退出。二、壓迫南斯拉夫，在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七日，締結羅馬條約，取得阜姆及達馬西亞沿岸的若干島嶼。三、拉攏阿爾巴尼亞，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二七年，與亞爾次締結當朗那(Tirana)條約，將阿國置於保護國地位。並於一九三九年五月軍事佔領。

四、一九三六年墨索里尼與邱吉爾在地中海會面，英允將意屬索馬利蘭與肯雅(Kenya)間面積三三、五〇〇方哩之甲巴蘭(Jubaland)讓意爲履行一九一六年倫敦密約。

五、一九三五年一月二日，意法締結羅馬協定，將利比亞以南約一一四、〇〇〇方哩土地，讓予意大利，並允許意政府購買阿比亞尼亞京城至吉布地鐵道股票，阿比亞尼亞遂被意包圍。

六、一九三五年十月，發動東非戰事，綿亘年餘。翌年五月九日，意軍進入阿京，意王兼稱阿皇。旋國聯撤回制裁案，承認既成事實。綜觀二十年來的意大利外交，策略爲投機取巧，本質爲侵略弱國。理論完全是飾詞。

三 泛繫政權崩潰的原因

七月二十五日泛繫政權的傾覆，其原因亦頗複雜。第一、軍事上之失敗：意大利自一九四〇年六月十日參戰以來，除八月間對英屬蘇馬利蘭一役，略有所獲外，餘皆戰無不敗，敗無不慘。一九四〇年十月意希戰事，若非德國馳援，幾一蹶不振。一九四一年冬季，利比亞之役，喪師失地，阿比西尼亞因之失守。一九四二年，突利波里終於陷敵。一九四三年意軍在北非隨德軍整個潰敗。以言意大利軍力，海軍最佳，空軍最劣，陸軍平常。作戰以來，海軍損失至巨。目前意大利戰艦，較一九四〇年雖增加百分之一六，重巡洋艦減少百分之八三，輕巡洋艦減少百分之五〇，驅逐艦減少百分之五四至六一，海力失卻平衡，艦數日益減少。且意軍無作戰經驗，更無對英戰鬪勇氣。意大利的建立海軍，原爲輔助英海軍，維持地中海均勢，不足爲英海軍之主敵。至於陸軍數量，據英某權威軍事家估計，前線軍隊爲七十五師，約在一百萬以上。參戰以來，喪失其半。英國俘獲意

俘虜，已超過三十萬人，其中包括將領八十人及數十師團之全部參謀人員。意大利飛機之生產，每月尚可超過七百架。惟品質惡劣，不堪與英美抗衡。過去墨索里尼侈言「意機機翼，可以遮蔽半島天日。」現在從盟軍襲意缺乏抵抗的事實中，可以證實其言詞的荒謬。軍事上的失敗，爲泛繫政權失敗之第一因。

二、反戰情緒的增加：意大利原爲先天不足的國家，參戰以後，汽油，食糧，棉花，一切缺乏。人民貧困，意幣貶值，戰事結束，遙遙無期，最後勝利，更無希望。民衆要求和平，「打倒墨氏」之標語，時有發現。梵蒂岡人士，主張休戰。教皇於六月十三日向工人演說，謂：「你們的拯救，不在革命，乃在和衷共濟的發展，暴力往往造成毀滅。」教皇的呼籲，使人民感覺軍事勝利的虛幻；戰時的苦痛，更使意人感覺墨索里尼言論之失實。四千萬的意大利人民，確如羅邱兩氏之警告，已臨自決命運的時機。人民厭戰，爲墨氏下野之第二因。

三、外交上的失策：意大利雖爲軸心之一員，然一部分意大利人，對德懷有歷史仇恨。一次大戰中，兩國曾以兵戎相見。一次大戰後，意大利仍有反德傾向。在意大利北部的羅爾地方有三十萬左右的德人，依民族原則，應爲德有。一九三四年七月維也納政變後，意大利曾屯兵勃萊納山隘(Brenner Pass)，預備以武力保衛奧國獨立。二次大戰爆發後，意大利素認爲進佔對象之巴爾幹，尤其是保加利亞，匈牙利，均受德國操縱。法國的親意派賴伐爾，又轉事納粹。在埃及與利比亞戰役中，德國於危急之際，捨棄意大利的師團。意全境滿布德國的祕密警察，意軍作了德軍的犧牲品，德軍成爲泛繫政權的保護者。意國政治，受納粹支配，經濟生活，完全依賴德國的「恩賜」。意大利對德已從平等的盟國，淪爲低等的副手；從一個獨立的國家，成爲異國的統治地。對德國的不滿，足使意人對意德日盟約主持者墨索里尼，發生反感。此爲墨氏下野之第三因。

四、政治的紛歧：泛繫政府，自一九二四年六月門多替（Mateotti）被刺後，建立專政。惟在意大利的內外，始終散布政治上的仇敵。一、教會：墨氏與教皇庇護十世，在一九二九年二月一日，締約修好，惟天主教的國際性，與意大利的國家主義，不能相容。教皇的和平觀念，與墨氏的好戰心理又常衝突。故天主教會終不失爲反泛繫主義之精神力。二、軍隊：意大利軍隊，浸潰於一種尊王室反中央帝國之傳說中，巴多格里奧卽爲代言人。巴氏素持反泛繫的態度，不願接受德國的命令。在軍隊中，有豐厚實力。三、皇室：薩伏依(Savoy)王室，一向爲人民愛戴。意王愛麥廣威第三，對墨索里尼，雖無怨言，其王儲安伯特與墨氏素不相容。王儲英勇有爲，素以恢復王權爲職志。自本年一月起，意政局卽動盪不已，軍事將領的更動，外相齊亞諾免職，王儲的任東線總司令，在在表示意大利政治危機有一觸卽發之勢。政治的分裂，爲泛繫政權潰敗的第四因。

意國政局，危機重重，加之西島戰事失利，羅馬空襲嚴重，一九四三年七月二十日墨希勃萊納山隘會議，意要求派三十師團援西西里，未獲滿足，二十四日泛繫黨舉行最高會議，墨氏報告會議經過。格蘭第反對現行政策，投不信任案。終以十六票贊同六票反對而通過。墨氏卽赴王宮請辭。意王召御前會議，允墨相辭職，並將黨軍繳械。不久泛繫黨宣告解散。意王任他的密友巴多格里奧爲首相，泛繫政權，從此結束。

四　意大利投降的前後

自政變發生後，最感痛苦的當然是德國。希特勒爲應付變局，採取以下步驟：一、增防北意：一方面撤退西西利被困的德軍，一面佔領沿波河的重要據點，藉以保障勃萊納山隘，擋住盟軍攻德的孔道。二、堅請意人繼續作戰：據伯爾尼八月六日訊，德外長里賓特羅甫雖赴意與意當局會商時局，主題當然是勸誘意人續戰。總之德國希望意大利繼續作戰，至少短期內不與盟軍休戰，俾德得從容預備。在意大利方面，巴多格里奧內閣，本質爲敗北主義的。牠希望在有利條件下

遇出戰事。主要的是尊重意大利中立，與保證一九三五年以前的意大利國境。徒以盟軍堅持無條件投降及作戰派如沙尼斯(Sonice)(軍政部長)及佛瓦哥羅沙(Fawagoroso)(軍需部長)的阻撓，遷延不決，坐失時機。

盟軍方面的負責當局，一再宣言，務必使意大利無條件投降，決定施用「火與鋼的壓力」。在八月下旬，盟軍越墨西拿海峽源源登陸，意大利軍心渙散，人民主張和平，不堪再戰，掙扎了一月有奇，意軍終於無保留的接受盟軍條件。休戰協定在九月八日由盟軍統帥部正式公布。從此，盟軍在政略上及戰略上獲得重大勝利，二十年來意大利投機取巧爭城掠地的政策，獲得應得的報酬。同時德日及其附庸也見到他們的榜樣。

一九四三，九，十。

孤城落日的日本

龔德柏

這次太平洋戰爭，一般人雖說日本一定失敗，甚至稱他們為「民族的切腹」，但事實並不那樣簡單，日本挑起這一戰爭，本有相當把握。假使日本軍閥中有一傑出人才，具有遠大眼光，能決定相當冒險政策，勝敗是未可知的，至少是立於不敗的地位。因為戰爭本身，就是冒險的事業，從古名將的用兵，都帶有幾分冒險性質，而獲得意外的勝利，因以成功。至於絕對穩重的軍事家，多半是失敗者，如諸葛亮即其代表人物。不謂以橫衝直闖的日本軍閥，在政略上雖冒盡一切危險，而在戰略上卻從不冒險，致使日本很有希望的局勢，弄成今日的絕境。今年已是其最後冒險的機會，捨此只有坐以待斃，但這種機會現在又喪失了，今後只有等候死神的光臨，絕無挽救命運的機會了。我不妨將日本由光明到黑暗之跡，略述如左：

日本對美宣戰前的偷襲珍珠港效果是太大了。美國太平洋艦隊損失百分之八十，這在海戰史上是決定的勝利。幸而日本軍閥都是飯桶，放棄了這一良好機會，繼續進攻夏威夷，局勢才於同盟國有利。因為美國全部海軍，固然較日本優勢，但德國潛艇在大西洋極為猖獗，美國須分其一部海軍，在大西洋與德國作戰，所以太平洋艦隊，不但不較日本優勢，並且是劣勢。再加珍珠港偷襲，致美國太平洋艦隊非常劣勢，對於日本，已絕對無法作戰。而美國在夏威夷的空軍，也被日本殲滅殆盡，許多空中堡壘，都在機場上炸燬了。雖有若干飛機，還能作戰，但因機場與一切設備都被炸燬，也無法起飛。所以夏威夷羣島，在珍珠港空襲後，海空軍幾等於零，雖有若干陸軍，但無海空軍援助，陸軍的力量是有限的。假使日本軍閥，有冒險的決心，於決定空襲珍珠港時，應該有以陸軍佔領夏威夷羣島的計劃。即空襲成功後，海軍快速部隊即派陸戰隊登陸，先佔領海港與飛機場，陸軍運輸艦隨之而至，大批陸軍登陸，佔領全部夏威夷羣島。那時的形勢，這種計劃，是充分可能成功的。日本佔領夏威夷羣島，美國全部作戰計劃歸於泡影，又喪失其太平洋艦隊的大部分，當然一籌莫展。而日本於佔領夏威夷後，把美國已沉的軍艦，由海底撈起，加以修理。這些軍艦加入日本艦隊，當然成為全世界無敵的大艦隊。美國要建造比日本優勢的海軍，即以目前的生產力，也非數年不可。日本可於佔領夏威夷後，再肅清新加坡澳洲。那末，太平洋眞成了日本的湖水，美國要擊敗日本主力，不知要多少年；而完全肅清日本在太平洋的勢力，更是遙遙無期。這不是日本至少立於不敗的地位嗎？恐怕除結平等講和條約外，太平洋戰爭是無法結束的。

但日本軍閥都是些庸才，不敢冒險，僅空襲夏威夷，不敢進而佔領之，使美國於極短期內，即恢復夏威夷空軍實力；而已沉的軍艦，大部分都撈起，加以修理，目前都已復役。夏威夷無恙，海空軍恢復，日本失敗的運命，即於那時決定。目前太平洋許多島嶼，雖在日軍佔領之下，但這無異沙灘上的大洋樓，毫無根基，隨時有倒潰的危險！

日本放棄佔領夏威夷的機會，已鑄成大錯，但次一步，尙可佔領澳洲，以求南太平洋的肅清。即在開戰之初，澳洲是非常空虛的，海空軍力量固徹弱不足道，而陸軍也大部在海外作戰，澳洲本國甚少。若日本那時就去進攻，可以不甚費力，而佔領東南岸全部海港。這些海港被佔領，美國即無法利用澳洲，以爲對日本反攻的根據地。雖不能阻止美國由夏威夷進攻，但這一年餘來在南太平洋的消耗戰，是可以避免的。日本能節省這些物資與船艦，當然可以在別處另闢戰場，以求取有利局面，至少可以延長失敗的時間。但飯桶的日本軍閥，這種中策也不敢採取，僅採取逐島進攻的下策，不知夏威夷或澳洲被日本攻佔後，香港，菲島，馬來，荷印都是日本囊中之物，可以慢慢攻取。並且大勢已去，這些孤立無援的島嶼，也不致十分抵抗，而歸日本所有。

日本既取下策，但於佔領新加坡後，即進攻印度（緬甸不必攻）亦有成功的可能。這時候，英國在印度全無防禦力量，且有印度人之搗亂，日本進攻，當然很容易得手。只須佔領數海港，英國對印度暫時即無法恢復。日本佔領印度後，去年六七月德國在北非的大勝利，若得日本由印度洋策應，斷絕英國由印度洋增援埃及之路，則德日在小亞細亞會師，亦有充分可能。德日能連成一氣，歐亞局勢必大變，軸心還是優勢，世界戰局誰勝誰敗，還是未定。但飯桶的日本軍閥，連這種機會也喪失了！

日本既不敢先攻澳洲，又不敢攻印度，到去年五六月後，這兩地防禦力大增，都無法進攻了。觀珊瑚海海戰日本的失敗，證明那時候澳洲已無法攻取。而飯桶的日本軍閥，被美國空軍四月十八日的轟炸，炸昏了頭，竟於六月初去進攻中途島，招致慘敗。到這時，日本完全失敗的局勢，已經鑄成了！

但日本在去年七八月，還有一條活路，即與德國一致，共同解決蘇聯便是。假使日本於去年七月即開始行動，德國攻史達林格勒一定成功。因爲史城之戰，蘇聯於千鈞一髮的危險形勢下始挽救其運命。假使日本在東方進攻，蘇聯氣勢頹喪，對史城的保禦力，一定減低，德國當然容易得手。蘇聯不能防禦史城，很有崩潰的危險，德日若在蘇境會師，較在小亞細亞會師尤爲惡劣，軸心還有八成勝利希望。但日本軍閥不但飯桶，而且小奸小猾，希望坐觀德蘇的成敗，妄想蘇聯力量多消耗點；然後日本可以不甚費力而佔領西伯利亞，竟使德國挫敗於史城，使軸心全局惡化，而加速其失敗之期。

日本軍閥喪失了一切機會，今年一月後，東條還屢次高倡「決戰」；大本營報道部長谷萩，也聲明要「以國運爲孤注，獲取勝利。」我們爲日本軍閥設想，一切都是死路，絕對走不通，只有同德國夾擊蘇聯，還有可能。因爲日本有百萬以上軍隊在我東北四省，若以這種賭本爲孤注，還有一場大賭。再加以德國盡其全力向蘇聯進攻，兩個輸紅了眼的賭徒，共同下最後孤注，在蘇聯還是一種大威脅，在軸心還不失爲最後手段。所以我們很爲蘇聯擔心，而指出這種危機，促同盟國注意。但七月五日德國對蘇發動的攻勢，日軍閥並未劍及履及的呼應；而德國的攻勢，也僅曇花一現，轉瞬即被蘇聯粉碎，蘇聯反轉取攻勢。同時，英美又進攻西西里島，形勢更於軸心不利。今則意大利已到投降的前夕，日軍閥不論如何，已不敢進攻蘇聯了。今後只有坐候死神的光降了！

日本今後是否對中國有所蠢動，我不敢保證，或者在最近一二月內，對長沙有所企圖，亦所難料。但我敢斷言：不論他們的勝敗如何，絕不能挽救日本的運命。因爲在中國戰場的小勝利，不能決定對中國的戰局，而況對全局影響更小呢！

日本對中國卽令有行動，不能挽救其運命。此外對美國，對印度，對澳洲，均絕對不能行動，行動亦必慘敗，而對蘇聯目前又已喪失其行動的機會了。卽令同盟國公開告訴日本，將來蘇聯會參加對日戰爭，由西伯利亞進攻日本，日本也是不敢動的。因爲他的行動時機已完全過去，今後只有挨打的機會了！

所以目前的日本，不論由任何觀點，都已陷於不能挽救運命的絕境了，繼續戰爭已絕無意義了，早日投降反爲有利。但東條英機輩惹禍惹得太大，若投降，他們要作階下囚，受法律的制裁。他們殘民以逞，只得以國家民族爲犧牲，以圖多延若干時間，並非戰爭繼續下去，還有轉敗爲勝的希望。這猶如被包圍於孤城中的賊軍，糧盡援絕，萬無生理。但投降有卽刻被斬首的危險，所以只得不顧人民的犧牲，始終堅守。必須人民餓死殆盡，賊兵連人肉亦不得吃，甚至餓死或饑得站不起來，然後官軍攻入城中，而肅清賊兵。在賊首雖可苟延數月之命，而人民卻隨之無謂犧牲了！日本這次的結局，大體有這樣的可能。除非人民先解決東條輩，早日投降；或者盟軍在日本上陸，先解決日本軍閥，日本人民是難免大部被犧牲的。我們瞻念日本人民，不禁爲之痛惜！

八月十八稿

新約所復失權概述

薛正斗

自中美、中英新約，於本年一月十一日簽訂後，我國百年來所受不平等條約之束縛，完全解除。此次平等互惠新約，得以成功，誠如總裁所云，乃「本黨積五十年來無數先烈同志之熱血頭顱不斷犧牲奮鬭所得之結果」。可見此一頁光榮歷史，彌足珍貴。茲爲明瞭平等新約所復失權起見，特將過去不平等條約下我國失權，列舉如次，以供參考。

(一)領事裁判權　領事裁判權，起源於一八四三年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十三款，此約雖經中英天津條約宣告廢棄，而該款要旨，仍載入天津條約第十五、第十七等款。此外則有一八四四年中美五口貿易章程第二十一及第二十五款。又同年中法五口通商章程第二十五、第二十七、第二十八等款，亦有類似規定。據統計過去領事裁判權之國家共十六國，英、美、法、義、日、和、比、巴西、丹麥、挪威、瑞典、瑞士、西班牙、葡萄牙、墨西哥、祕魯等國（其中日本瑞士二國舊約早滿）。

此次中英新約，則於本約第二條中明白予以放棄，並規定英國人民及公司在中國境內，應依國際公法之原則及國際慣例，受中華民國政府之管轄，附約第三條己項更聲明所有在中國境內之英國法院，一律停閉。故領事裁判權新約成立之後，已不存在。

(二)關稅協定權　一八四三年之南京條約第十款云：「前二條內開關關於英國商民居住之廣州等處，應納進口貨出口貨稅餉，均宜秉公議定則例，由部頒發曉示，以便英商按例交納」云云。末二句原文爲 A fair and regular tariff of export and import customs and other dues, which tariff shall be publicly noticed and promulgated for general information。按原文並無雙方協定之意，然當時則有協定之實，例如耆英等奏中英和約互換日期摺內曾明白道出稅則之定，係經與英方商議者。及至一八五八年中英天津條約第二十六款，則將關稅協定，明白載入約章，自此每欲修改稅則而不可能，損失之大，難以數計，後屢欲關稅自主，均未實現，華府會議討論關稅

自由權時，各國僅允增稅率，不允取消協定辦法。直至國民政府時代，始逐步將協定制取消，稅率可由我自定。此爲本黨外交奮鬬史中收回失權運動首先實現者。

（三）最惠國條款　原最惠國條款，自形式而言，有片面的與相互的兩種，咸豐八年中英續約第五十四款云：「倘若他國今後別有潤及之處，英國無不同獲其美。」又如同年中法條約第四十款云：「惟中國將來如有特恩曠典優待保護，別國得之，法國亦與焉。」此皆片面的最惠國條款。乃李鴻章所謂，利在洋人害在中土是也。最惠國條款自意義言之有單純的與條件的兩種，最公允之最惠國條款，爲相互兼條件的，此次中英新約，卽係本此精神，例若附約中庚項內有云：「如締約一方在其任何領土內，以沿海貿易或內河航行之權利給予任何第三國之船舶，則此項權利，亦應同樣給予締約彼方之船舶，但以締約彼方之船舶准許締約此方之船舶在彼方領土內經營沿海貿易或內河航行爲條件。」

（四）租界　一八四二年中英南京條約，其第二條云：「准英國人民安居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處，貿易通商無礙，」一八四三年中英五口通商附黏善後條款第六條云：「英商只准港口通商，中華地方官應與英國管事官各就地方民情地勢議定界址，不許跨越，以期永久彼此相安」云云。又第七款云：「在萬年和約內，言明允准英人赴廣州等五港居住，不相欺侮，不加限制，但中華地方官必須與英國管事官，各就地方民情，議定於何地方，用何房屋或基地，係准英人租賃」云云。此爲租界合同之來歷，蓋鴉片戰爭後，中外交通，人民尙未相習，故以劃分專管地界爲便利，時上海地方官昧於領土主權之重要，旣不上奏請准，遂擅自與外人議定租界，爲圖一時之便利，而鑄成日後之大錯。此次中英新約第四條則明白規定：「英王陛下認爲上海及廈門公共租界之行政與管理，應歸還中國……………同意將天津英租界及廣州英租界之行政與管理，歸還國民政府。」中美新約亦有類似之規定，從此國內有國之現象，不再見於我獨立自由之國家矣。

（五）內河航權及沿海航權　河流之首尾兩端均在國境之內者，謂之國內河川，簡言之曰內河，普通一國之內河，無條約之規定，則禁止別國船隻航行，查咸豐八年中法條約第二十九款云：「大法國皇上任憑派撥兵船在通商各口地方停泊，彈壓商民水手，俾領事得有威權，將來兵船人等，皆有約束，不許滋事生端，卽責成該兵船主飭令遵守第三十三款與陸地交涉及鈐制水手之條例辦理，至兵船議明約定不納各項鈔餉」云云。查國際慣例，兵船駛入他國港口，爲各國所公認者：一爲友誼的遊弋，一爲他國亂事，爲保僑起見，特派兵船，俟亂事一平，卽應退出，而該約應允常駐，其不明輕重可知。況鎭江、江寧、九江、漢口，均爲內河重要地區，又按該約第二十九款原文，乃常駐一艦，後則動輒十隻，實變本加厲。

又中英咸豐條約第一款：「長江一帶，各口英商船隻，均可通商。」此爲損失內河航權之權輿，但僅限於通商口岸。而光緒二年之煙台條約則將安徽之大通、安慶、江西之湖口、湖廣之武穴、陸溪口、沙市等處，亦准外輪上下客商貨物，英語謂之 Port of Call，因不能通商也。其後光緒二十一年，馬關條約第二節，日本輪船得駛入下開各口，附搭行客，裝運貨物，一從湖北宜昌溯長江以至四川重慶，二從上海駛進吳淞江及運河以至蘇州、杭州。於是光緒二十四年頒布內港行輪章程，其奏摺云：「中國自與各國通商以來，江海口岸，輪船暢行，商務因之日盛，惟各省內河閒不准行駛輪船，慮妨華船生計。近年以來，江蘇、蘇州、浙江杭州兩府，開設商埠，民船往來，多用輪船拖帶，搭客運貨，悉皆便捷，仍與民船貿易並無窒礙，華洋商民，每請立公司，製造船隻駛行各口，自應因時制宜，變通盡利，臣等公同商酌，擬將通商省份，所有內河，無論華商洋商，均准駛行小輪船，以擴充商務，增收稅厘。此種見解可謂知其一而不知其二，眼光之短小，可想而知。此次中英新約附約：（一）丁項明白規定英國放棄關於其軍艦駛入中國領水之一切現行條約權利，甲項明白規

定英國放棄關於在中國通商口岸制度之一切現行條約權利，丙項規定英國放棄給予其船舶在中國領水內關於沿海貿易及內河航行之特權。中美新約亦有類似規定，至此中國始將內河航行權收回。

（六）外國軍隊警衛　外國軍隊巡警駐紮中國者，可分兩類：一根據約章而來者，一、無所根據而來者。先論前者，一爲租借地軍警，二爲租界之巡警，三爲根據辛丑和約而來者。辛丑和約第七條，中國承認各國於使館界內，各國得常設衛隊，以護使館。又同約第九款云：「中國應允諸國自相商酌，擇地設兵駐守，以保京師至海口之交通，可無斷絕之虞。其諸國駐守之處：係黃村、郎坊、楊村、天津、軍糧城、塘沽、蘆台、唐山、灤州、昌黎、秦皇島、山海關等處」云云。諸簽字國，除西班牙外，俄、德、奧、英、法、美、義、日均曾派兵駐守一二處不等。嗣後德、俄、奧三國已撤，其餘各國仍有駐守。其中以日本最可惡，毫無根據竟亦派兵駐紮於我國領土之內。九一八前其在華駐軍可分三類，一爲正式軍隊，二爲路警，三爲巡警。名目雖有不同，事實上皆爲圖謀不軌之日兵。此次中英新約第三條則規定廢除一九〇一年之辛丑和約，幷將所有該約及其附件所給予英國之一切權利，均行取消。中美條約亦有類似規定，故外國駐軍警權，亦經此次新約而予以收消。

（七）外國電氣交通事業　我國領土以內之電氣交通事業，惟我國有權設立，若他國在我國境內擅設之，則顯犯我們領土的與行政的完整。至於國際交通，則兩國訂約，於各該國領土領水之內，由各該國自行建設及修理之。所謂電氣交通事業者，包括海底電報線，陸上電報線，電話電線及無線電報，無線電話諸項。查我國之海底電線，原由英之大東，丹之大北專利，至於國外之無線電，則有日之三井洋行合同，美之聯合電氣公司合同。國內無線電料，則有英之馬可尼合同，及美之西方電氣公司合同，華府會議准我要求取消，討論後毫無結果。此次中英新約既根本取消，其所借口之辛丑和約租界等等附帶而來之電氣事業，自亦根本取消矣。

（八）雇用外人　客卿未嘗不可延聘以備諮詢。但我國海關、鹽務、郵政、鐵路等機關，則有強迫雇用洋員之情形，實礙我行政權之完整。況各國立法，均不許予外人以政治上之權利，我國則以不平等條約之關係，受此大害。海關洋員制度，始於太平天國之亂。查咸豐九年（一八五八）之中英通商章程善後條款第十款：「中國得邀請英人幫辦稅務……」云云，同治三年（一八六四）公布之海關募用外人幫辦稅務章程，給予總稅務司雇人之權。鹽務署則稽核爲洋員，其根據爲民國二年之善後借款合同，郵局洋員之根據爲一八九八年法代使呂班(Duball)與總理衙門之換文。鐵路洋員則根據借款合同。以上各種洋員以海關洋員關係最大，且爲長期的，其餘根據借款合同而來者，可隨時取消。故此次中英新約附件戊項明白規定英國放棄要求英人爲中國海關總稅務司之任何權利。丙項規定英國放棄關於在中國領土內各口岸雇用外籍引水人之一切現行權利 。故今後強迫雇用洋員之事，可不再見矣。

美國的工業動員與軍火生產

湯德明

美國雖有首次大戰工業動員的經驗以及戰後二十餘年的準備，但因爲非戰思想與和平主義的流行，致使曾經一度繁榮的軍火工業，要把工廠機器拆毀掉當作破銅爛鐵來公開拍賣！德意志有克虜伯(Krupp)，法蘭西有雪乃德 (Schneider)，捷克有斯柯達 (Skoda)，

英吉利有維克斯(Vickers)，而美國所有的只是陸軍部直轄的六個小兵工廠，海軍部直轄的一個礮廠，還有幾個船塢。這些「兵工廠」實際上祇可說是「軍火製造實驗所」。因爲經費既十分有限，機器又非常陳舊，據一九三九年二月調査，年逾十歲的舊機器約佔總數百分之八十五，中有許多是本世紀前裝置的，甚且有爲南北戰爭時代之遺物。軍火工業之不健全有如此者。

日本在一九三一年，就已經開始侵略行動，德國自一九三三年起，也就着手重整軍備，美國直至一九三八年，始感覺歐亞局勢嚴重，並意識到軍需增產的問題，一九三九年九月，歐戰爆發，美國工業生產指數達一一四（以一九三五——三九年＝一〇〇），好容易才與一九二九年（＝一一〇）平頭，一九四〇年六月，法國崩潰，七月，美國積極進行擴軍，生產指數增至一二二。一九四一年十一月，正式與軸心國交戰，生產指數已爲一六八。當時產業動員尙未完成，以與德日工業動員之程度比較，相差仍遠。還是時間所加於美國方面的不利。

軍需工業與平和工業，有其截然不同之處，故轉化時，困難多端。茲以飛機工業爲例，加以說明。第一，飛機式樣多，美國所製造的約有四五十種，每種又不能大量生產，故標準化(standardization)，簡單化(simplification)就辦不到。第二，飛機的大小，不能雷同，重量有別，大中小型，又分等級，決不能祇有少數機型。第三，飛機的設計，不斷改變，運用新的經驗，設計新的式樣，試用又試用，改良又改良，故飛機設計決不會拘於一定的式樣，而總是要接受最新的成果的。第四，飛機的構造，極其複雜，可大別爲三個部份，一爲機身，二爲引擎（發動機），三爲武裝或火器。一架寇蒂斯(Curtiss)驅逐機，身部和翼部共用一萬五千種零件，七萬八千隻鐵釘，此外，還有許多部份要用電焊。引擎裏邊有六千餘種零件，輪葉裏邊有一百九十餘種零件，還有指針，開關柄，電線，凡爾等也不下九十餘種。造牛枚空軍用機圖樣，要有一萬八千張圖樣，至於飛機製造過程，自着手準備以至實際交貨，至少需時十四個月。在出廠以前，又須經二萬次以上的個別檢驗。故飛機生產，一方面要用最複雜最精良的機器，一方面又大部份依賴手工。飛機引擎似與汽車引擎差不多，但汽車引擎發生一匹馬力，常重逾五磅，多至十磅，飛機因須昇空，必須減輕負荷，故其引擎每重一磅卽可發生一匹馬力，若以爲造一架飛機卽等於造一輛汽車，則眞是太輕看事情了。

軍需生產再有一個困難，就是要隨時適應戰略的新的形勢。生產計劃一有改變，各部門工業又大受影響。如一九四三年軍需生產，將減少者爲坦克，高射礮，彈藥，大型船隻，將增加者爲飛機，商輪，海軍護航船隻，輕快艦艇。按原定計劃，同年坦克製造應爲七萬五千輛，今則縮減一半之多。而飛機，船隻產量，則望能增加一倍。專就飛機講，今後又着重於重轟炸機之製造，一九四三年三月份，美國生產各式飛機共六千二百架，其中重轟炸機卽佔五百架。由於此種增減，生產設備的改換裝置要發生多少脫節現象，並且費用也很不少。現時旣利用坦克工廠製造飛機零件，說不定將來又要回過頭來製造坦克。

還有一個問題，就是民營工業集中的問題。所謂集中化(concentration)，在平時就已經實行過，不過在戰時實行得更澈底。生產集中到最有效工廠，其餘工廠轉作軍需生產，或暫停工。其集中辦法，仿英國之例，大約不外五端：(一)合併，(二)收買，(三)生產權轉移，(四)統營，(五)經銷協定，都非易事，尤其停業工廠的處置，如商標，牌號，職工，顧客，戰時地位，戰後復業諸問題，在在須加考慮。

上述種種困難的問題，如軍需工業的性質與平和工業的相違，軍需生產與戰略新形勢之間的適應，民營工業集中的種種考慮，當然不是美國特有而是各國共有的產業動員的問題。不過，美國因爲軍火工廠基礎的薄弱，工業動員時間的過晚，這些問題顯得特別困難吧了。

美國工業動員的實施，大約可分爲三個段階：第一個段階，自一九四〇年七月至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初，軍需生產多少仍帶平和經濟性質。第二段階，是自一九四二年十二月八日珍珠港事件後開始，平和經濟轉爲戰時經濟，其工作之首要者，如未來兩年軍需生產目標的確定，賦有大權的「戰時生產局」（War Production Board 簡寫爲 W. P. B.）之成立；在六個月內將民用生產之與戰爭需要有競爭性質者一律停止；固有的工廠，由民用轉爲軍用，新的工廠則迅速建造完成，並訓練大批技工參加軍需工業，在此時期，原料開始感到缺乏，又實施「物資管制計劃」（Controlled Materials Plan）。第三段階，大約是自一九四三年開始，生產遞增的情形，一般地說，已成過去。好比鋼生產的負荷力，至一九四二年十二月，即已達九九·五%，雖尚可以繼續增產，但增加程度，必定遠遜過去數年者。如其增加固定生產設備，以求增產，則生產成本必行提高，如不增加固定生產設備，而欲維持大量生產，甚至少量增產，祇有靠美國善良的管理與進步的技術，如物資流通的管制，製品出廠的按期，生產設備的儘量利用，勞工供給的合理處置，製品的標準化，手續的簡單化，企業的集中化，代用品的生產與使用等。

一九四三年軍需生產，爲將來準備者已較少，而爲目前急需者則較多。關鍵機械工業的訂單在一九四二年十月起即已大減。一九四三年中，新工場及住宅的建築可能減低百分之五十，只有人造橡皮與飛機用汽油二種工業爲僅有的例外，同年，軍火生產，即能達到目標，也祇會增加十二%。雖說有幾種個別生產部門如飛機，船隻等還要繼續大大增產，但一般地說，工業動員已經或快告完成。我們祇要看軍需生產在生產總值中所占成分，就可知道：一九三九年——一·六%，一九四〇年——二·九%，一九四一年——九·四%，一九四二年——三二·九%，一九四三年——五〇%以上。（據熊式輝將軍民國三十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演講）工業動員全部完成之日，「僅美國一國的生產量，對軸心之比例即爲二比一，如將各國加入在內，比例將爲三比一。」（美國戰時生產局要員貝特談話，一九四三年二月十七日）換言之，美國一國的生產力，等於軸心國與美國各盟國的總和！

至於美國軍火生產的實際數字，據羅斯福總統報告（一九四三年一月五日對記者談話及同月七日在國會演說），在一九四二年內，統計如下：

項目	數量
軍用飛機	四八千架
戰車（坦克、砲車）	五六千門
機關槍	六七〇千挺
高射砲	二一千門
砲彈	一八一、〇〇〇千發
槍彈	一〇、二五〇千發
船隻	八、〇九一千噸

上列七個項目，其中最重要者厥爲飛機，坦克與船隻。三者分有空、陸、海的霸權，茲分述如後。

先講坦克。在一九四〇年，美國僅有坦克五百輛，一九四一年，已能生產五千五百輛，一九四二年，其生產額總數在四萬以上。一九四三年，因適應戰略新形勢，變更原定生產計劃，其產額將較前減少。

坦克每月生產額，在一九四一年十二月，約爲七百輛，一九四二年五月，約爲一千五百輛，同年十二月，約爲四千三百九十輛，一九四三年一月，減至二千一百五十輛，同年二月，則爲二千八百五十輛。

至於坦克的性能，自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二年，也有飛躍進步，就輕型及中型坦克而言，可以列爲表一。

表一　美國坦克性能之改進

	輕型坦克		中型坦克	
	一九三九年	一九四二年	一九三九年	一九四二年
重量（噸）	一一•五	一三•〇	二一	二八
動力（馬力）	一八〇•	二四〇•〇	三一〇	四五〇
每重一噸動力（馬力）	一六•〇	一八•五	一五	一六
最高速度（時速—公里）	五五•〇	七五•〇	四〇	五五
配備	機槍四、三十七耗口徑鋼砲一	機槍四、三十七耗較高火力鋼砲一	四十七耗鋼砲一、機槍八	七十五耗、三十七耗鋼砲各一、機槍四
裝甲（耗）	一六——二〇	一六——二五	一六——三五	二五——五〇

（註）據俄文「世界經濟與世界政治」一九四二年七月號。

就重型坦克言，在一九四二年，重量達五十七噸，動力近一千馬力，每重一噸動力爲十七馬力。

其次講到船舶。美國船舶的建造額，在一九二九年，僅十七萬九千總噸，一九三八年亦不過二十萬總噸，一九四一年已躍至四百萬總噸，一九四二年，突增達八百十萬總噸，一九四三年上半期造船八百八十一萬九千總噸，即已超過一九四二年而有餘，一九四三年全年估計當增至一千九百萬至二千萬總噸——一九四三年比一九四八年約增一百倍之多，比一九四一年，也要增加五倍之譜。

專就商船隻數而言，在一九四一年，僅建造約二百艘，在一九四二年，建造七四六艘，在一九四三年上半期即造八百七十九艘，一九四三年全年當在一千七百五十艘以上。

自珍珠港事件以迄一九四三年五月底（五月二十七日），共計十八個月，建造商船已達一、四一一艘，觀其造船進度，每季每月都有遞增趨勢（參看表二）。

表二　珍珠港後美國造船統計

時期	造船數		
一九四一、十二、八——一九四二、二	五二艘	平均每月	一七艘
一九四二、三——一九四二、五	一一九艘	平均每月	四〇艘
一九四二、六——一九四二、八	二〇六艘	平均每月	六九艘
一九四二、九——一九四二、十一	二五四艘	平均每月	八五艘
一九四二、十二——一九四三、二	三〇三艘	平均每月	一〇一艘
一九四三、三——一九四三、五	四七七艘	平均每月	一五九艘
一九四一、十二、八——一九四三、五	一四一一艘	平均每月	七八艘

（註）截至一九四三年二月爲止之數字，係據海事委員會（The Maritime Commission）統計，據同年三月二十一日合衆社紐約電，其餘三個月分據一九四三年四月三日，五月三日，及六月一日路透社華盛頓電。惟最後一個月，爲下水商輪數。

在一九四一年十二月至翌年二月之一季內，平均每月造船十七艘，至一九四三年三月，則造船一四六艘，已近每日五船之數，四月，造船一五六艘，五月，下水商輪一七五艘，六月，造船一八六艘，即已超過每日六船之額。以一九四三年六月與一九四一年十二月造船隻數兩相比較，殆已增加十一倍。

專就商船每日建造噸位而言，在一九四一年，平均每月約三十三萬總噸，一九四二年六月爲七十一萬總噸，同年十一月爲一百三十萬總噸，一九四三年三月爲一百五十一萬六千總噸，四月爲一百六十六萬六千總噸，五月，下水商船爲一百七十八萬二千總噸，六月造船一百六十七萬八千總噸。前後相較，亦已增加五倍之多。

美國造船的速率，在一九四〇年七月，每造成一隻船平均需時二百三十五日，一九四二年十二月，祇需要五十五日，一九四三年一月，僅需要五十三日。其後，造船的速率還在不斷增加。

船舶生產的重要，可由如下的事實加以說明：（一）美國面對着兩個大洋，兩個大敵，欲把大批軍隊與大批軍火運至歐、非、亞、澳各戰場，就需要大批船隻，尤以美國軍火的生產日益增多，倘使船舶的生產落在後面，則誠如航委會主席蘭德（E. S. Land）所言：「所

產軍火留在美國本土，就會毫無價值的。」(二)敵國潛艇猖獗，爲英美兩國的最大威脅之一，故船隻補充力極其重要。在一九四一年，盟國船隻所受損失，等於美國造船能力，卽爲數約四百萬噸，在一九四二年，據美國新聞週刊（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五日）估計，盟國在一切戰場損失於一切敵人的船艦，總計在一千萬至一千一百萬總噸之間，約與英、美、加三國在同年所造船艦相等。美國參院戰時生產問題調查委員會(Truman Committee，主席爲特魯門)，甚至宣稱（一九四三年四月二十一日），盟國在一九四二年損失船隻爲一千二百萬噸左右，較同年美、英所造者爲尤多，隨後（四月二十三日）雖經諾克斯(Knox)聲明不確，但損失之大之重，則無可諱言。至於一九四三年盟國航輪損失數字，據軸心廣播，三月份約爲九十萬噸，四月份約爲四十萬噸，縱分此項數字是實，則美國一國的造船能力就已經超過損失很多很多了。

又其次，講到飛機生產。美國在一九四〇年，約爲六千架，一九四一年約二萬架，一九四二年約四萬八千架（照羅斯福計劃，原爲六萬架，但結果只達到八成），一九四三年上半期約已生產三萬八千架，一九四三年全年，預計約可生產九萬至十萬架（原定計劃爲十二萬五千架，後因多製重轟炸機，故架數減少），卽較一九四〇年已增加十五倍以上。

至於每月生產額，在一九三〇年，平均每月爲五十四架，一九三八年，平均每月爲一百架，一九四〇年五月爲五百架，十二月爲九百架，一九四一年五月爲一千五百架，十二月，已達二千四百架，一九四二年十二月增達五千四百架，一九四三年一月爲五千架，二月爲五千五百架，三月爲六千二百架，四月約爲六千八百五十架，五月達七千二百架，六月，總是七千餘架，不久可近萬架之數。以一九四三年五月與一九四〇年五月比較，則在三年時間內，飛機產量已增加十四倍半。現時，兩個月內所產飛機，比較美國上次參戰全部期間（約十九個月）所產者（約一萬三千九百架）爲尤多。

但僅僅計算「單位」，是不容易得到正確的觀念的。故須就飛機生產重量加以統計：在一九四一年，共重八七百萬磅，一九四二年重二九一百萬磅，一九四三年，預計重達九一一百萬磅，一九四四年，將重一四一七百萬磅。前後相比，增加十六倍以上。羅斯福總統謂（一九四三年五月十一日）：「磅數之不斷增加，乃反映生產之重量，已自守勢之驅逐機與輕轟炸機，轉爲重轟炸機，長距離驅逐機與巨型運貨機，生產計劃之眞義，係逐步加強攻勢云。」在一九四三年三月，重轟炸機生產，首次達到每月五百架之紀錄，四月，則爲五百餘架，一九四四年的目標，爲每月生產千架。

至於飛機製造費，在一九四〇年，約爲四五五百萬美元，一九四一年，一、八七〇百萬美元，一九四二年，五、〇〇〇百萬美元，一九四三年，預計爲二〇、〇〇〇百萬美元。又飛機工業雇用工人數，在一九四〇年正月，爲十二萬五千，一九四一年五月，三十九萬，一九四二年十一月，一百十五萬，一九四三年內，預計當增至二百十五萬。

再言飛機性能，亦大有改進，茲列爲表三。

表三　美國飛機性能之改進

	一九三九年	一九四二年
(甲)驅逐機		
速度(時速——公里)	五四〇	六五
配備	機槍四	鋼砲二——四 機槍六——十二
昇空限度(公里)	九	十三
裝甲	無	戰座裝甲
馬力(馬力)	一、〇〇〇	二、〇〇〇
(乙)中型轟炸機		
速度(時速——公里)	四〇〇	五五〇

炸彈載重(公斤)	一、〇〇〇	一、五〇〇
飛行距離(公里)	一、五〇〇	三、〇〇〇
發動機數及馬力	二×一、〇〇〇	二×一、八〇〇
裝甲	無	機艙裝甲
(丙)重轟炸機		
速度(時速——公里)	三五〇	四五〇
炸彈載重(公斤)	四、〇〇〇	六、〇〇〇
飛行距離(公里)	四、〇〇〇	六、〇〇〇
昇空限度(公里)	七	一
發動機數及馬力	四×八〇〇	四×一、六〇〇

(註)見同表一，並參看交通雜誌(交通部印)三十二年六月號。

美國著名的驅逐機有「閃電式」Lightning P-38, P-51. 較日本零式，新零式戰鬥機為尤優。轟炸機有「飛行堡壘」(Flying Fortress) B-17 E，「解放式」(Liberator) B-24 「俯衝式」(Hell Diver) SB-2C，都非德意最優轟炸機所能及。運貨機有 C 87，性能與解放式機相同。

飛機工業是美國的一種嶄新的工業，它是以汽車工業為基礎的，坦克工業亦然。此二者，連同船舶都是鋼鐵的大量消費者，好比一架中型轟炸機的機身，就約須用鋼五噸，而且要用合金鋼。如果美國沒有鋼鐵業的龐大基礎，軍需生產是不能大規模進行的。同樣，假如美國沒有多量的石油，則成千成萬的飛機怕就不能雄飛天空，為數極多的坦克也就不能橫行陸上了。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到：軍火生產力決定於一般生產力，而軍事技術則為一般生產技術的最高成果，故美國飛機，坦克，船舶等的大量製造，而且素質優良，都並不是偶然的。

一九四三年七月稿

公孫龍子之白馬論

劉操南

讀西洋哲學史者，當於公元前五世紀左右，有辯證學派者，以大小相變，飛矢不動諸說，駭世聳聽。同時，讀我國先秦古籍，亦有是類學者，倚風而歎，踞躅而吟，光怪陸離，以詭辯鳴。史家稱為辯者，若惠施，公孫龍其選也。中西相映，若合符節，晉窗同坐，頗耐尋味。

我國辯者，惠施多方，其書五車，而今皆已散佚，其說略見莊子天下篇中。公孫龍有書十四篇，傳於世。今存跡府，白馬，指物，通變，堅白，名實六篇。揚雄稱其詭辭數萬言，而今所存，鳳毛之片羽而已。其學以白馬非馬論著，稽古之士，諷誦道之，今就公孫龍子書中所見，提要鉤玄，略加詮釋，儻亦人所樂聞歟？

公孫龍子白馬非馬篇一節曰：

謂白馬為非馬也。白馬為非馬者？言白所以名色，言馬所以名形也。色非形，形非色也。夫言色，則形不當與；言形則色不宜從；今合以為物，非也。如求白馬於廄中，無有，而有驪色之馬，然不可以應有白馬也。不可以應有白馬，則所求之馬，亡矣。亡則，白馬竟非馬。

右文以數學符號替代而表解之，其理晝然可知也。

設x系代物之形，a為馬，a為牛……

y系代物之名，a為白色，b為驪色，c為黃色……

因 x不同於y，
　 y不同於x；

因 am不等於bm，

故 am不等於m。

蓋若 am等於m，

則 bm亦等於m，

而 am與am相等矣；

今 bm不等於am，

故 am不等於m。

或以文字遂譯之，則為：

謂am為非m也。am為非m者？言a所以名y，言m所以名x也。y非x；x非y也。夫言y則x不當與；言x則y不宜從，今合以為xy，非也。如求am於諸m中，無有，而有bm，然不可應有am也。不可以應有am，則所求之m，亡矣。亡則am竟非m。

白馬非馬者，謂白馬不等於馬。白馬舉馬之形與色，馬祇舉馬之形而已，二端所舉之對象不相同。不相同，故不相等也。白馬與馬二端不相同之故，其第二論曰：

龍聞楚王張繁弱之弓，載忘歸之矢，以射蛟兕於雲夢之圃，而喪其弓，左右請求之，王曰：「止！楚王遺弓，楚人得之，又何求乎？」仲尼聞之曰：「楚王仁義而未遂也，亦曰：『人亡弓，人得之而已。』何必楚？」若此，異楚人於所謂人。夫是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而非龍異白馬於所謂馬。

白馬與馬不同者，馬為大類，白馬為小類，馬之範疇大於白馬，猶人之範疇大於楚人，人為大類，楚人為小類，白馬非馬者，小類不等於大類之謂也。其第三論曰：

曰：「馬固有色，故有白馬。使馬無色，有馬而已耳。安取白馬？故白（馬）者非馬也。白馬者，馬與白也。馬與白，非馬也，故曰，白馬非馬也。」

馬固有色，故有白馬，此現象之馬也。使馬無色，有馬而已耳，此馬之所以為馬者，其相之馬也。馬之所以為馬，未表現時，有馬而已耳，及其分注而為現象時，加之白則白，加之驪則驪，白馬驪馬是也。白馬非馬者，現象之馬不等於其相之馬也。其第四論曰：

（主）曰：「以有白馬為有馬，謂有白馬為有黃馬，可乎？」

（客）曰：「未可」。

（主）曰：「以有馬為異有黃馬，是異黃馬於馬也。異黃馬於馬，是以黃馬為非馬。以黃馬為非馬，而以白馬為有馬，此飛者入池，而棺椁異處，此天下之悖言亂辭也。」

以白馬為有馬，有馬非有黃馬；故有黃馬非有馬，有黃馬非有馬，則有白馬亦非有馬，故白馬非馬。若有黃馬為非有馬，而白馬為有馬，則前後論證，自相衝突。此論以數式表解之為：

若 y不等於l

則 ym不等於m

例如 cm不等於m

今 a不等於l

故 am不等於m

白馬非馬論，就論理言之，曰：馬為大類，白馬為小類，馬之內函少於白馬，而外舉則多於白馬。白馬之內函多於馬，而外舉則少於馬，故白馬非馬。就哲學言之，曰：白馬與馬二者之本質不同，白馬乃分注馬之所以為馬而另加白色者，馬為馬之所以為馬，游離存在於意識界，此現象之馬與其相之馬不同，故白馬非馬。就數理言之，曰：白馬之範疇大於馬，或小於馬，二者不等，故白馬非馬。此三觀念，公孫龍子皆有之，思核之精，亦可驚矣！

公孫龍子，姓公孫，名龍。趙人，或云魏人，又云字子秉，未知

其執是。爲堅白同異之辨，（見莊子秋水篇，淮南子齊俗篇，史記孟荀列傳，平原君列傳，劉向校讎孫卿書錄）以正刑名顯於世，（見魯勝墨辯注敍）嘗疾名實之散亂，因資財之所長，假物取譬，爲白馬非馬之論，與天下爭。今讀其文，不蹐於論理；觀其學，不宥於時俗，公孫龍子洵豪傑之士也。惟時人深擯之，公孫龍子游於平原君之門，齊使鄒衍過趙，鄒衍以爲辯者之言，煩文相假，飾辭相悖，巧譬相移，足以害大道，以告平原君。公孫龍以是見絀。嗟呼！好學深思之士，世固罕有，有之，亦不易爲人識，將辱謗之而已，自古已然矣！

說行

許同莘

此篇爲著者研究歷史風俗之一，就古代祭祀中之「行」，說明其影響流傳及風俗變遷之故。

民生所需，在昔人曰衣食，曰飲食居處，不及於舟車道路，以舟車必有力者始能具之，非人人所必需，然行旅往來，則盡人所同，求行路之免於艱險，又人情之所同也。前人雖不以居室行路並稱，而二者並重，則繇異致。觀於祭禮之有祀門祀竈祀行種種，可以知之。鄭康成謂其祀始於夏殷，後人謂夏殷之五祀，指五帝言，與周代之中霤門戶行竈有別。要之皆無確證。此風推行至今，相承不替，而行神之祀尤廣，是不可以不論。

周秦以前，有行神之祭，而古書不言行神之名，其推定一人以實行神之說者，自漢人始行神者，道路之神也。文選祖餞詩注，引崔實四民月令曰：祖，道神也，黃帝之子好遠遊，死道路，故祀以爲道神，以求道路之福。應劭風俗通曰：祖，祖也，今人謂餞行爲祖道。又曰：共工之子好遠遊，死爲祖神，漢家火行盛於午，故以午日爲祖。後漢書荀彧傳注：共工之子曰修，好遠遊，舟車所至，靡不窮覽，漢以後祀爲祖神。此二說者，一以爲黃帝之子，一以爲共工之子，其時代不同，而其人之好遠遊則一。上古行路艱難，而有人能窮覽山川，不避險阻，至身死而不悔，其志氣邁往，胸襟廣大，以較後世之法顯玄奘徐霞客輩，殆遠過之，其爲後人崇敬，固無媿色。周秦以前不指實其人者，行爲五祀之一，餘四祀皆無其人，不應於行祀獨異。鄭康成注儀禮，於釋軷于行句，云：行，告將行也，其古人之名未聞。康成與崔實應劭同時，而不知行祀所祀者爲何人，非聞見之博不如崔應也，說經之例，主於謹嚴，經師相承，既不言行神姓名，則流俗無據之辭，不當攙入，竊泛稱行神可矣。

禮記祀法，王立七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國門，曰國行，曰泰厲，曰戶，曰竈，諸侯，立五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國門，曰國行，曰公厲，大夫立三祀，曰族厲，曰門，曰行，適士立二祀，曰門，曰行。庶士庶人立一祀，或立戶，或立竈。鄭注：司命主督察三命，中霤主堂室居處，門戶主出入，行主道路行作，厲主殺罰，竈主飲食之事。孔疏：國門，謂城門也；國行者，謂行神，在國門外之西。按古以司命爲文昌六星之一。孔疏引緯書：言命有三科，有受命以保慶，有遭命以謫暴，有隨命以督行。受命，謂年壽也，遭命，謂行善而遇凶也；隨命，謂隨其善惡而報之。故鄭氏釋司命爲督察三命，中霤者，上古穴居，穴之正中，其上穿牖以通陽光，而雨亦隨之，故曰霤，及宮室之制興，則於室之中央，當正梁之下，（古謂之極）爲位而祭，亦曰中霤，今所稱宅神也。厲則鬼之無後者，自王以下至於士大夫，其祀事有繁簡之別，獨門行二祀，無人不立，則出入行路，視之與飲食等，其序次則行先於戶，戶先於竈，是行路出入，

又重於熟食矣。

行祀有二：其一惟以各令舉行。月令：孟冬之月，其祀行，仲冬季冬兩月同，此爲常祀。冬時陽氣閉藏，爲陰盛之位。鄭注：冬陰盛寒於水，祀之於行，從辟除之類也。其一不論四時，惟遠行之時爲之，所謂祖道也。鄭康成注禮記，於冬會之祀，則云：行在廟門外之西，爲軷壤，厚二寸，廣五尺，輪四尺。孔穎達疏曰：廣五尺輪四尺者，謂軷壇，東西爲廣，南北爲輪，常祀行神之壇則然，若於國外祖道軷祭。（國字古訓爲都。國外，猶言都門之外，非今所謂國外也。）其壇隨路所嚮，而爲廣輪尺數同也。按經與所言五祀中之行祀，皆在冬令，羣經及史傳所言祖道祖餞之行祀，皆在遠行之時。其義一在辟除陰氣，一在祓道路無艱險。祀於冬令者，至漢時而行之於孟春。風俗通所云以午日爲祖者也。祖字之本義爲始。春者一歲之始，正月之午日，舉行此祭，所以祈一歲無災害，至魏晉而各有五行所值之運，其日又自不同。然此指國家祀事而言，若民間習俗，則不拘此。故鄭康成注祭法，謂今時民家或春秋祠司命行神山神，則漢時春秋之祭，皆及行神，不限於孟春矣。今俗歲初必祭五路之神，祈一歲之福，而歲時之祭及有吉凶之事，不論何日皆祭之，皆古行神之常祀，卽五祀之一也（吳諺謂之路頭菩薩）。其祀於遠行之時者，則古今皆無定期。要之必在出行之日，祀畢而飲於軷壇之側謂之餞。今人則先期張燕，謂之餞行，臨歧相送謂之送行。一事而分爲二，其禮愈繁，非復古人之舊。而臨別之辭，必以一路平安爲祝，則猶古人祖道之遺。五路之神，古無其名，亦不能得其確解。以意度之，五路者，指中央及四方而言，五行家之說。凡一歲之中，其方向有利有不利，惟五路並祀，則無往不利，無往不利，斯無事不宜矣。其能歆動流俗者以此。

行神主遠遊而古以爲常祀者。行路無論遠近，一有不愼，則跬步之間，皆爲危地，故雖非遠行而亦祀之。鄭康成云：今時民家或春秋祠司命行神山神，門戶竈在旁。是漢時祠司命行神之時以門戶竈神爲配，周時五祀並重，而漢人祀事有主從之別，司命所以得爲常祀者。舊說以爲天有文昌六星，第一曰上將，第二曰次將，第三曰貴相，第四曰司命，第五曰司中，第六爲司祿。古人謂文書，司，中者，主文書之星，司中有祀，亦見禮記，猶後世書吏之祭蕭何曹參也。將相司祿，後世之所重，而古人不祭，可知古人於富貴爵祿，視之甚輕，其得之則以爲適然，其失之則以爲釋累，不値列於祀典。惟人生不能一無過惡，有過惡則愧悔之意萌，而祈禱之事起。古人以爲司命主察人間善惡，故祀之以求免，其識雖淺，其念則誠。今俗以司命爲竈神，而祀五路神之時，別有所謂玄壇及財神者，配食其旁，又或以五路之神爲財神，直不知其何指。自古無財神之祀。至今日而財神之祀徧於天下，無怪一世之奔走於利祿，而蕩滌汙俗之難也。玄壇之名，於古無徵，俗以爲水位之神，則卽古人所祀之玄冥，爲治水之官勤事而死者。上古洪水爲災，其人治之而民永無昏墊之患，則祀之固宜。或以爲玄武之神，又以爲趙玄朗。玄武北方之宿，曰斗牛女虛危室壁，與民間無涉。趙玄朗本無其人，宋眞宗自謂夢見而附會之（見宋史眞宗本紀）。宋人諱玄武爲眞武，其事絕可笑，以此與行神並祀，更妄誕不經矣。

祖道之禮，見於詩毛傳鄭箋。泉水之詩，衞女既嫁思歸而作也。其詩曰：「出宿于泲，飲餞于禰，女子有行，遠父母兄弟。」毛傳：泲、地名，祖而舍軷飲酒於其側曰餞，重始有事於道也。鄭箋：泲禰者所嫁國適衞之道所經。孔疏：爲祖道之祭，當釋酒脯於軷，舍軷，卽釋軷也。軷爲道祭，謂祭道路之神。道路以險阻爲難，是以委土爲山，或伏牲其上，行者爲軷祭，酒脯祈告，處者於是餞之，飲酒於其側，禮畢，乘車轢之以行，又名祖，聘禮及詩云出祖是也。（詩烝民篇：仲山甫出祖，謂仲山甫受命而出，送行者爲之祖餞。顏師古曰：出門而後祖祭，故云出祖。）又名道。曾子問云：道而出是也。（禮記曾子問篇：諸侯適天子，道而出。注：道，祖道也。）一祭而三名。按孔疏因詩女子遠行其父母兄弟爲祖餞之禮，遂幷天子諸侯出

境卿大夫奉使而備言之。其物天子用犬，諸侯用羊，卿大夫則脯酒脯，脯者，乾肉之稱，亦謂之臘，又謂之脩；脩者，長也，謂條割其肉而乾之，即今之臘肉。今吳俗祀五路之神用長條鹹魚，謂之肋條，蓋其遺制。

祖道之禮，不唯送行者爲之；送死亦爲之；死者去而不反，是亦行也。儀禮士喪禮，有司請祖期，曰，日昃，言柩車啓行在日中以後也。舉殯之時設祭曰祖奠，旣奠而以長繩引柩車行曰屬引。今時謂之執紼。柩行道上而賓具酒食以祭之，今人謂之路祭，亦祖奠之遺。

謂祖祭爲軷祭，言跋涉之艱難也。軷即跋，故跋涉山川左傳作軷涉山川，上古地曠人稀，陸行則有虎豹之害，水行則有風波之險，非獨盜賊宜防而已。凡軷祭必敷土於地以爲壇，常祀及祖道皆然。鄭注言壇厚二寸，廣五尺，長四尺，則壇形甚小，周尺一尺，約今公尺之六寸，計其寬長，略如今方桌之面，車之兩輪，相距周尺八尺，則兩輪不能並轉於壇。故鄭注言惟一輪轢於其上，蓋封土爲山，不必如山形，名之爲山者，以喻車行山上，言跋涉山川，無險難也。壇之上則設有神之位。周禮大馭注云：軷祭以菩芻棘柏爲神主。菩芻者，茅草之一種，束草以象人形，非設木主也。棘，謂刺棘，即今之酸棗有刺而赤心者。柏則柏樹之枝。據賈疏，三者擇用其一，其簡略可知。今時祀五路者，以柏枝與豆其麻莖之屬，燃而送之，乃其遺俗；其別設畫像俗稱紙馬者，題曰增福，非古制也。禮畢而取所祭之酒脯賓主飲食於其側，縱有饌有加，蓋亦僅矣。曹子建送應氏兄弟詩：「親昵並集送，置酒此河陽，中饋豈獨薄，賓飲不盡觴，愛至望苦深，豈不愧中腸。」子建貴公子，應瑒兄弟，幕府名士，祖餞之燕，其薄若此。後世餞客供張，務求豐腆，是雖別而以酒食爲歡，當勞苦之時，進腐腸之藥，其於相愛之意，失之遠矣。

附記

余在中東鐵路，見各大站均懸老人像，供以香花酒果。詢之俄人，云：此道路之神也，其名曰尼古拉斯，神生時好造橋修路以濟人，嘗於海岸築塢，俾停舟無風濤之險，故歿後行路者祀之以祈福。前俄皇名尼古拉斯，即以神名爲名。此亦黃帝共工之子好遠遊而祀爲行神之類也。

行神常祀，近於神道設教，今日已有廢而不舉者。民智日開，此等習俗，不待易除而自廢。惟祖餞之禮，猶近古道。聚散離合，人之所不能無。世俗於親朋遠行，張筵話別，甚或排日讌飲，此則非古人祖餞之義。不如於送行之日，親攜食物之耐久不壞者以餽之，既合衛生，亦符古誼。今日力行節約，此所當提倡者。

中國政治傳統與經濟建設政策

——經濟政策與經濟建設問題之二——

陳振漢

中國的經濟發展，自秦漢以迄明末，與西歐同時期的發展相較，在許多（可以比較的）方面，並無遜色。當然這時期中，東西交通不多，所以經濟發展的內容途徑及其因子並不相同。其中最爲顯然的是秦漢以後的政治傳統及其所產生的經濟影響。

西歐在中古末期封建制度崩潰以後，各地所逐漸形成的統一民族國家，雖然帝王專制的程度不同，但都留給人民以幾種最低限度的自由，生命財產與職業的自由，君主與人民的政治關係是契約的關係(Allen, J. W.: A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pp. 140 52)，但在中國，自秦漢以來，與在羅馬帝國時代一樣，因爲國家或代表國家的帝王權力的崇高，人民對於帝皇的關係是片面的，帝王固應勤政愛民，但這只是儒家哲人的理想，並沒有道德上的拘索力。

這種中西不同的演變原因很是複雜，我們不去討論。這裏只就對於國民經濟發展的影響而言，因爲君主的權力是絕對的，人民不但須遵守虛文的法律，簡直須服從君主個人的意志，人民的生殺予奪，完全看君主與其他統治階級的一時喜怒好惡而定。譬如爲恐怕豪富階級的聚衆作亂，秦始皇統一六國以後，能以一紙命令，徙天下豪富於咸陽（史記卷六本紀），漢高祖定都關中，又能徙咸陽富戶於長安。以後皇帝離威儲的，也有類此之事，明太祖成祖都曾移富民以實京師（明史卷七十七食貨一），又如漢初以『天下爲一，開關梁弛山澤之禁』之後，『富商大賈周流天下』，尤以鐵鹽起家而致巨萬的爲多（見史記貨殖列傳），礦業的規模有大至一家礦工千餘人的，已遠較歐洲工業革命前的礦業爲大。〔Nef- J. U. "Industrial Europe at the Time of the Reformation",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XLX, No. 2, (April, 1941), p. 202)〕但漢武帝一則因爲怕人嘯聚山林爲匪作亂，二則要籌邊征之費，就實行『籠鹽鐵』之制，將這些企業收歸國營。以後歷代對於鹽鐵也是非行國營即行專賣。這種帝皇的權力是東方式的，除了在戰爭時期西歐即在羅馬時代，也並無同樣的舉措，西歐政府的管制工商業，只不過束縛工商業的發展減少人民的類制力而已。中國政府的專制力量或其潛力，對於經濟發展的影響，則簡直可制工商業的死命，因爲所行的是斬草除根釜底抽薪的辦法。人民的生命財產無保障，對於企業發展，何能與其有長期計劃，作巨額投資？人人只貪小利圖近便，而無大企業的發展，稍有資財之後，非嬌妻美妾，及身消費；即深埋厚藏，以事保障，加以帝皇的重農輕商態度，工商業的途徑便不是富貴的正途。同時政治中心區域向來人口繁密，每人的生產率低下，加以豪強兼併，一般小農佃戶的生活更不堪問，所以關於農民生活困苦的記載，自戰國時代以迄現在，正是史不絕書。在這種情形之下，平民欲致富貴，躋身於地主貴族之列，從政作官便是唯一的途徑。

平常貴不一定能富，昇官未必就是發財，在英國直至十八九世紀，許多官吏都是無給職，我國歷代官吏的正式俸給也是微薄得很。但在我國歷史上昇官與發財，貴與富卻往往是接踵而至，差不多如影隨形的，其原因在除了能襲先代餘蔭，無慮衣食供養，或是操守特嚴，能夠安貧樂道的以外，多數官吏都是能用不同的方法敲詐貪蝕的污吏。如此在中國官吏的貪污是有其經濟環境的需要的。又加以在專賣制政治下，人民沒有社團精神契約觀念，也就沒有公開指摘的輿論，互相監督的人民，人民只是『使由之』，只知聽命於官府，官吏只是對於一姓負責，自然上下朦混，枉『法』欺罔了。在交通不便版圖廣闊的國家，以一姓帝王及少數忠介之士的耳目，雖有三頭六臂，也無法澄清仕版，如果人主自己昏庸或是任用非人，則更天下滔滔，盡是貪官污吏了。

如此官吏的貪污雖然是各國政治史中所同具的事實，如法國路易十四時代以柯爾貝（Colbert）督察之嚴，賣權謀利之事尚不勝枚舉，(Heckscher, E. E.; Mercantilism, Vol. I, 頁一七〇）英國在十九世紀工商業極度發展與文官制度設立以前，官場也很齷齪（Wallas, Graham; Human Nature in Politics, 頁一七〇——一七一），但終不如中國，因爲環境的順適，官吏貪污的程度，舉世可稱獨步。

如此貪污政治的形成與發展有其經濟的背景，但貪污政治又進而阻礙國民經濟的發展。這種阻礙力量可分直接間接兩方面去看：受到直接的影響是政府的國營與專賣事業。我國向來的國營或專賣事業，遠之如上述漢時的鹽鐵，近之如清季的官營事業，可以說是以礦冶爲主。原因是這些礦產，因爲是人生必需品，所以有廣大的市場，較易大規模的發展。在中國鹽鐵的需用之廣產量之大，可從鹽鐵礦稅在漢以後歷代財政收入上的重要看出來。西歐各國初期的主要企業，也是在礦業方面，許多後來在工業交通方面的主要發明，如蒸汽機鐵路都是始作俑於英國的煤礦中。

所可惜的是我國的礦冶事業，在漢武以後，因爲政府管制，即行中衰；清末官營，又因辦理不當，未有成效。如果漢以後沒有政府的

統制或國營，或是能夠國營或統制得當，以漢初的規模作基礎，未始不可積聚更多的資本，有生產技術上的發明，因而促成全國的工商業發展。又如清末的官營交通工礦事業，能夠獲有成效，我們今日的國民經濟也要改觀。

這當然並不是說政府統制一定不利於經濟發展，國營事業本身一定不能成功，或是在中國無此必要。實在以中國國防之無備，民智程度之低，一般人民之貧，政府對於經濟發展在原則上實有倡導或甚至經營的必要。漢代以後工礦事業的國營與管制，所以沒有能促進生產技術與組織的進步，原因固在於政府的目的重在徵斂，尤在於主持者任意誅求營私舞弊。鹽鐵因爲品質比較有定，產地比較有數，管制本來最爲容易，加以歷代籠鹽鐵的目的只是爲財政收入，用意手續都較歐洲重商主義時代德義今日的經濟管制，遠爲單簡，但是困難弊端仍是層出不窮。漢時國營鹽鐵，以桑弘羊之精明能幹，猶有鹽味苦惡，鐵器出品不良，以至於自認用人不當（鹽鐵論水旱篇），宋王安石新法中『市易』最鮮成效，於是實行不久卽行取消，以至於到了現在，有比較嚴密的稽察簿記制度，專賣事業與關卡徵收一般仍認爲是肥差美缺。風氣習染如此，到了頭緒較繁責職較重的國營事業，便弊端更多，以至於不可收拾，清末李鴻章張之洞等的洋務運動之所以失敗，招商局紡織新局與漢冶萍公司的所以虧累，固與整個朝政不無關係，主要是受這種積重難返的傳統政治習慣的影響。

官吏的貪污所得（有人稱爲官僚資本實際只是官贓）如能作爲工商業的投資，從事於生產事業，則未始不是一種強制儲蓄，間接的可促進國民經濟的發展。所不幸的是貪污的結果，只是將本來用之於或可用之於直接生產事業的資本，轉移到消費或不生產的途徑上面去，官吏所得財富除了窩藏祕窖廣置田宅以遺諸子孫外，卽直接由一人身家消費或間接以貢奉餽贈賄賂等等不同方式轉移給上峯同僚，所以歷史上講到這些人的自奉，大抵都是僮僕成千，姬妾盈庭。當然上面說過平常商人所積的財富也是大半歸之消耗，不過官吏貪污所得勢須與同僚分肥，而且如得之容易，消費亦就隨便。

在國家有過剩的資源時，消費本來可以刺激投資與生產，桑巴德至謂近代資本主義興起的一個原因是由於奢侈，（Sombart, Werner: Moderne Kapitalismus, 2er. Bd. S. 187-8, 863-7）凱衍斯亦主張用增加消費來刺激投資，（Keynes, J. M.: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Money and Credit, esp. pp. 113-31）不過我們說過我國人口，在歷代的主要區域內，大抵皆處於飽和狀態，在各代已知的生產技術下，可謂物盡其用，而且上述官吏消費的對象只限於少數熟練工人的產品，奢侈品對於全人口的生活程度不能有何影響。所以官吏貪污所得的財富，不特來源與工商業資本不同，就是影響也迥異，工商業資本的蓄積一方面是工商業發達的結果，同時又予多數工人以職業機會，提高他們的生活程度，增加普通工業品的需要，更促進工商業發展的機會。官吏貪污所得既然不能轉變爲工商業資本，加以各代的租稅負擔，往往只在一般農民身上，不及於官吏，愈使農民赤貧，而官吏肥碩，以至於中國社會也和大革命前夕的法國社會一樣，只有上下兩個階級，而無中等階級，我們如果知道歐洲十七八九世紀的工商業發展，主要是中等階級，不是貴族教士等上層階級，也不是初被解放的農民的功績，就不難明白中國歷代雖在長治久安之後，也不能造成同樣的經濟發展的一個重要原因。中國歷代在瓷器漆器絲織等工業方面的進步與發明，正可以說明近二百年來我國在煤鐵紡織化學等大規模工業方面的落後。

中國歷史上的內亂，不論其時地與近因若何，大概都可以說是農民戰爭，其主因一方面在天災苛政之後，飢饉爲患民不聊生，而一方面貧富懸殊，在此種情形之下，尤爲顯著，孟子所謂『庖有肥肉，廐有肥馬，民有饑色，野有餓莩』（梁惠王篇），是歷代所共見的現象。災荒之所以形成，多與污吏的貪沒公帑，疏於水利荒政有關，而流寇起事的原因，每在求誅貪劣掠奪財產，所以直接間接均與吏治貪劣有關。至於戰亂的結果，對於經濟發展上的影響是很明顯的，在國

家有過剩的人力物力時，整頓軍備與窮兵黷武往往可以增加國民就業機會，增加工業繁榮，軍需商人因此可發不勞之財，這是桑巴德所以把戰爭與奢侈同列為近代資本主義產生的原動力之一的原因，現在我們又可從凱衍斯的學說與德國在一九三三年後的發展得到學理與事實上的證明。但在中國歷史上我們已說過沒有什麼這種人為刺激的餘地，商人僥倖致的財富，其影響也與官吏貪污所得的一樣，內戰的結果只是割裂市場，紊亂幣制，破壞交通，耗費物資，阻滯正常的經濟活動，把國民財富由生產用途轉移到消費投機上去。

除了消費以外，官吏的財富，主要是化費於宅第田產或是窩藏起來以遺子孫，漢代以來的制度父母在時不析產，所以這種田產或現金不見流通，等於漏卮。而父母死後，是諸子繼承，在無後為不孝的觀念之下，子嗣多數是繁多的，加以一方面既沒有契約合夥觀念，同時凡以消費上的需要，析產之後，不復再有資本積聚的機會，正如法國大革命之後廢除長子繼承制，工商業者以一生辛苦身後即被分析殆盡，即無意經營積蓄(Marshall, A.: Industry and Trade, 頁一一四)，結果全國都是小農。所以歸結起來說，官吏貪污完全無補於資本之蓄積與經濟的發展，或者有人以為官吏經營工商業應當有助於經濟發展，殊不知因為(一)不是專業隨任所環境而易業易地，事業不能繼續發展或根本沒有意思長期經營，(二)所得利潤，多係壟斷而來，一方面剝奪消費者，一方面侵略平常商人，結果也是害多利少。

如此貪污政治，直接足以影響國營事業與經濟管制的成功，間接妨礙資本的積聚，私人企業的發展，而貪污政治運用的機會是因政府的經濟活動多寡成比例的。大凡管制的範圍愈大，程度愈深，機構愈繁密，貪污的機會愈多。國內當前的政治道德較之晚清已大見進步，但我們仍不敢說這種傳統政治風氣已完全澄清，戰後我們經濟建設的主要目標既在國防工業或重工業的建設，人民生活程度尚不能在短時期內如何增高，要是政治風氣的轉變，首先須有經濟環境的改善，則戰後的吏治，不一定能較現在改進多少。我們投鼠忌器，在經濟建設的過程中，除了直接關係國防的工業與公用事業，不妨遴選公忠體國廉潔幹練的人，主持經營，政府最好避免繁政縟令，好高騖遠，企圖實行繁複廣泛的計劃或統制。我們既然集中精力於國防的建設，暫時即無暇去管國民所得的分配不均，也不必為將來的經濟循環與失業問題杞憂。我們承認這些經濟現象是連帶的，大規模的國營工業以後有引起物價上漲的可能與統制的必要，但是這還可能很是遼遠。（參閱當代評論三卷十五六期作者意見及下文『中國，戰後經濟建設與經濟計劃。』）。等到有這種需要的時候，因為國民所得的增進，國民政治道德或者也能改善，再談全盤管制或計劃當不為晚。

最後有人或者要問帝俄時代的專制政體與貪污政治，何以沒有養成風氣，妨礙蘇聯的計劃經濟，對於這個問題，作者在上一文（經濟政策在蘇德經濟建設中之地位，見本刊第三十九卷第十一號）中已經有了解答。在這裏所須說明的只是歐洲民族中唯一非我們所能比擬的是他們的人的因素，或者說是民族精神。

建國工作之體認與準備

趙曾玨

一　建國工作之整個性與配合性

建國工作，經緯萬端，但基本條件，不離「人力」「物力」與「財力」。物力之運用，需要人力與科學技術之配合，財力之運用，

需要人力與經濟機構之調和。故人力實爲建國條件之主幹！換言之，人才爲國家民族最高之資產，爲一切計劃創設之根源，一切事業推進之動力。欲建設現代之新中國，必賴於培養吾全國青年，使成爲建國大業各部門重要之基層幹部，俾數十年後成爲新中國之柱石。

建國計劃，係整個的，而非零星的，係互相配合的，而非個別的。我人如以國防爲中心出發點，應包含建軍計劃，建軍計劃最要者莫如國防工業，包括煤、鋼、油、電各項重工業，及戰鬪武器，如戰車、飛機、船艦，及各項輕重兵器之製造，尚有交通的建設，如鐵路、公路、航空、水運、郵政、電信及各項交通工具的製造，以及動力工業的建設與原料工業的樹立，因而更需辦理工程及設計製造與工業管理的人才，及研求經濟處理金融開展財政的幹部，與講求技術及研究科學及規定標準的專家，相輔相成，缺一不可。所謂從國防到科學，需要各種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綜合的運用，使配合整個建國工作，而以 國父之實業計劃及 總裁中國之命運爲依歸。

一　建國計劃之縱與橫

建設進行在縱的方面必有時期之規定，工業建設不但爲經濟之樞紐，亦實爲政治之始基，故必須政治經濟配合進行。建設初期，必爲各種工業之機械化，由半製造時期進而爲全製造時期，俾短時期內大部份原料，器材皆可自給，除國營之國防工業及所謂關鍵工業外，其他工業仍應有計劃地提倡民營，以增加國民之收益，提高國民之富力。蘇聯第一個五年計劃，即握定方針，一切須求自行製造，不惜任何代價向國外聘請專家及購取母機，以建立工業生產之基礎，同時亦提倡人民營製，以配合其新經濟政策。迨至第二個五年計劃之後期，則購自國外者不過百分之三，而售於國外者竟達百分之五，此項有計劃分期之經濟建設，其成效可見！而技術青年之培養亦隨事業之發展，分類按期進行，以求全盤之配合。

在橫的方面，以吾國幅員之遼闊，爲求人力財力集中運用，並收最高效率起見，全國建設工作，應劃成若干區域，按照計劃，分區進行，並在各區域中審酌國防及經濟條件，規定工業建設地點，成爲國防經濟之中心。吾國有天然資源豐富，工業原料繁多。形成關鍵工業基礎之鐵與煤，以在華北與東北分布特富，而在華中、華南，西南與西北，亦莫不有相當之儲量。華中有錫、鎢、錳、鉛，鋅；西南有錫汞、銅，水礬土，磷酸鹽等。西北之最大礦物資源，似爲石油。此外，如東北之大豆與木材；西北之羊毛，皮革，西南之桐油與豬鬃；華北與長江三角洲之棉花，亦皆爲全國最重要之工業原料。然欲工業建設能順利進行，自以興築鐵路爲急務。全國交通廣啓，各區域之孤立，遂以消泯，而地理之阻礙，亦可大爲減少。境內人口衆多農產充盈，交通便利諸區域，固開發特易，固不妨以充工業建設之核心；然人口稀疏，交通困難，但有潛在資源非常豐富，或在國防上地位極爲重要諸區域，皆應盡力經營，未可將其置爲後圖，如地當亞歐之衝的西北，即爲此種區域之一。將來誠能由內地敷設鐵路，以與各重要邊地相接，則不但移民實殖，輕而易舉，而國家之藩籬，亦可大爲鞏固。至於在各工業交通中心應設學校，就地取材，訓練各級幹部人才，自爲進行建設時所應有，且必須注意之事項。

二　配合建國工作之青年訓練

建國工作之鳥瞰，既如上述，建國時重要之機關如交通部，資源委員會，兵工署及航空委員會需才最殷，應照戰時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之五年計劃，估計所需之各級幹部青年人才，在統一信仰，方式與指導之下，分批訓練。高級幹部應從專科學校及大學青年中挑選而得，中級與下級幹部應從高工高農高商以及工業青年中取得，但均應施以統一之精神訓練，以求意志統一，力量集中。以資源委員會最近之估計，在建國開始五年即需高級幹部七萬人，中下級幹部一百二十七萬人。如以上述各部會照此推算，則高級幹部當需三四十萬人以上，中下級青年幹部當在五百萬人以上。依據 國父實業計劃研究委

員會已分析之十三門工業，高級幹部所需之總數當亦在三四十萬人，與上述之數相脗合。其中大學畢業土木工程需十五萬人，機械十三萬人，電機三萬餘人，建築二萬五千人，水利八千人，而中下級幹部當十倍於此，總數當在五百萬人。

如此大量之青年人數，非長期有計劃之訓練與組織不為功。假定訓練時期分為十年，則每年需五十萬人，故不當純從學校青年中取得，更當於實業青年中培養之。換言之，除學校而外，應就地取材，將農工礦業青年儘量吸收，並寓主義之訓練於技術教育之中，俾共同體認　國父之實業計劃，參加三民主義新中國之建設。

建國之高級幹部當取之於專科學院或大學青年，已如上述，所謂高級幹部人才，可約別為兩種：一為管理人才，一為技術人才。管理人才應長於人事管理，財務處理，及國防經濟，並須明瞭基本科學。技術人才應擅長國防科學，專門技術，及經濟原理。兩者相輔而成。

在各大學中應組織　國父實業計劃研究會，大學生均應參加青年團，同時聘請篤信主義積學力行之教授為該會指導員。對於機械，化學，電機等製造及交通建設，尤須詳密探討，作為課外重要作業，隨時舉行實業計劃之講演會，並按時考核其研究所得之成績，大學校長或教務長應為此項研究會之當然主持人。如大學學生學業成績特優，不妨由校方於畢業後保送實業機關工作，兩三年後再參加各交通或工業機關等之出洋考試，並給予優先出洋機會，以加深其學術經驗，並須隨地調查研究如何使　國父之實業計劃能最高效率地完成，俾此種優秀之青年不但為將來建國工作之長才，抑亦為本黨之青年幹部。

總裁有言：『立國之要素有三，一為教育，二為經濟，三為武力，』我建國大業之確立，有賴於此三者之完成。願全國同胞深切體認而力行之！

我國中等農業教育應根本改造

辛勤

一　引言

以農立國之主張，雖漸失其時代之意義，然農業與工業有其同等之重要性，實已為國人所公認，良以人類生命，決不能脫離農業產物而生存，而工業本身之發展，亦多依存於農產原料之供給，高度工業化之德美蘇聯，莫不斤斤於農業之改進，實為農工不可偏畸之明證。惟農業建設事業之成敗，端賴於從事農業工作之人員，而農事人材之優劣，又全繫於農業教育之良窳，此至淺至顯之邏輯，當無人能加以否認。

我國自採用新教育制度，農業教育，最被視為無足重輕，近因農村經濟衰落，社會基礎動搖，各方始懍然於國家經濟基礎之農業，非速加改進與發展，將不足以圖存，農業教育始呈顯著進展之勢，然多集中注意力於高等農業教育之整頓與高級農業學校之擴充，對於直接農民與直接農事之中等農業教育，仍多漠視。此種本末倒置，頭重腳輕之措置，適足以窒礙農業生產之改進，剝奪農業建設之成功。

中等農業學校為造就農業幹部人材，其工作之對象為農事與農民，工作場所，則為廣大之農村，直接改良農事與直接指導農民，實為其當然之任務。農業教育之最後目的，在溝通科學農事理論與實際農事工作，使廣大農民羣衆，均能應用科學農事方法於實際農事活動，農業方有普遍改進與發展之可能，農業教育之重心，實在於農民

直接職業之訓練，而掌握此重心者則為中等農業學校畢業生。故中等農業教育實為農業建設事業成敗之樞紐，決不容稍加忽視。且一切事業之失敗，繫於領導無方者半，繫於幹部無能者又半，因有完善之計劃與主張，苟無可委託執行之幹部，則計劃無由實現。過去因中等農校之失其健全，形成農業幹部人材之弱劣，迄今一切農事改進工作，尚徘徊於大學農學院或農事試驗場之範圍圈內，農民猶是昔日之無知，農作猶為陳舊之方式，農業學校之數量日增，而農業生產之衰落如故，農業幹部人材之失其培育，不足以肩負溝通農學與農事之重任，實為其主因。中等農業教育之改進，因為今日中國教育建設程序上之一主要問題，閱者幸勿等閒視之，誠農業前途之福。

二　對我國過去中等農業教育之檢討

中等農業教育之重要有如上述，然過去中等農業教育之現狀，幾有不忍言者，開設學校，全因功令，所為何事，主校政者亦常莫知所對。不因當地農事之需要而分科，不因學生訓練之需要而因人設課，中農為造就農事實用人材，而中農之教師則常無實際農事工作能力與教學經驗，徒因無他出路而來執教，遂以敷衍搪塞為能事，既不知選輯教材，編制教案，復不識有所謂教學方法，多稗販大學農科講義或轉播農業教科書，農事教育因變成為農業識字教育，學生畢業後常不能辨菽麥，遑言經營農事，指導農民。且我國農村社會封建意識仍極濃厚，經濟力量能送子弟入中級學校者多為地主富農階級，決不願其子弟於中農畢業後，仍回田間，躬耕隴畝，與農夫農婦為伍，故學識較好之高小及初中畢業生，多願投考普通初中或高中，非至無校錄取，不願投考中農；而農校當局為廣招徠計，乃不得不對學生之收錄，降格以求，或竟來者不拒，學生之素質既低，安望有良好之造就。辦學者為鋪張門面計，分科必細，設課必多，中農課程之專門，常較大學農學院為尤甚，於是學農藝者可教畜牧，學森林者可教蠶桑，只求有此科目，有人任教，教學之內容與結果則無人過問，師生之努力常等於白費。中等農校除訓練在校學生外，尤應注意當地農事經營與農民生活之改進，使學校成為改造社會之中心，過去中農類多設於城市環境，莫不以關門教育為唯一任務，校外之農業現狀與農民生活，悉漠不關心。農業學校與農村社會因形成兩個獨立壁壘，學校之設施既不根據社會需要，則學校所造就之人材，自亦不為社會所需要。論者謂我國過去各項教育中以中等農業教育為最失敗，似非過激之論，使不從速加以矯正，則國家年費千萬元之金錢，造就千百個既無普通學識又無職業能力之寄生份子，寧非國家無窮之禍，中等農業教育之改造，實為當務之急。

三　改造我國中等農業教育應取之方針

總觀過去中等農業教育之失敗，為(一)設校無具體目的，(二)訓練不切實際，(三)師資低劣，(四)學生選擇不嚴，(五)分科太細課程太專，及(六)學校與社會隔離等。其他原因雖多，此則為其最重要者，苟欲改弦更張，即宜對症下藥，筆者不敏，竊以為中等農業教育之改造，宜注意下列數事：

(一)改變組織廢除初農：

我國中等農業教育向採雙圓周制，分高農初農兩級，默察我國農村社會現狀，初級農業職業學校，實無存在之餘地。初農之任務為造就有較高知能之現代農業公民，然我國初農學生悉非真正農家子弟，畢業後，社會心理，父兄期望，及個人志願，均不容許其重返田間，從事耕種工作；且初中學齡兒童，體力智力均不適於受嚴格農事訓練；初農設施，率多簡陋，復因限於規定，普通學科較少，既不足培植農業專材，復不能造就社會通材，升學不可，就業無能，結果畢業即等於失業，故此等學校愈多，愈足增加社會之不安。在小農經營制度下，初級農校實無設置之必要，中等農校，現應改為一級制，或延長中農訓練期限，招收高小畢業生，予以五至六年之訓練，前三年注重普通學科及農業基本理論學科，後三年或兩年注重農事實用技術學

科；或於廢除初農後，改高級農業學校名稱爲中等農業職業學校，招收普通初中畢業生，予以三年之農事訓練，對於農民直接職業教育，則付諸農民學校，負責施行。

(二)確定中農教育目標側重農事指導人材之培育：

教育部規定中等農校目的，在「養成自力經營各項農業人材，農業技術員，農事指導員，農業推廣，農民合作，農村改良等辦理人員及小學農科教師」(教育部：職業教育法令彙編，職業學校法，民國二十一年)，卽以農事經營能力之養成，爲中農作育人材之主要任務。惟詳察今日中國農村社會之需要，實爲大量學識豐富，能力卓越之農事指導及農民領導人員，而非爲獨善其身之新農事經營者。因我國農民太守舊，太愚笨，生產技術多落伍，欲謀農業生產之普遍發展與改進，非傾注全力，普遍覺醒農民追求進步之意識，增進其農事科學知識，訓練農事科學技能，決無成功之望，故農事指導人材之培育，實十百倍較重要於農事經營人材。論者雖謂新農事經營工作，可能對農民產生示範作用，然此爲消極的影響而非積極的指導，收效太慢，於事無補。今後中等農業學校首在造就農事指導卽農業推廣工作人員，次則爲農村小學及農民學校農事教師，次則爲農場技術助理，至農業經營人材，應視爲中農最後之目的。惟有一點切須注意者，卽農事指導人員之養成，亦必具有實際農事工作能力，否則卽無法指導農民，中等農校訓練，仍應以農事技能之實用爲重心，除農事及普通課程外，應有若干農村社會學科目，如農業推廣，農業經濟，農村社會，農村教育等，以養成學生從事社會服務活動之能力。

(三)採取折衷分科制：

過去中農因分科太細，課程過於專門，徵論中農學生科學基礎不足以了解此等專深之應用科學，卽欲眞正聘得此種專門教師，亦殊不易。吾人已承認今日中農之主要任務，在於造就農事推廣人材，尤須訓練學生有較多方面之農事知識，因推廣人員執行任務時，易發見農民所有問題，常不限於一種農事，此亦因我國現猶爲小農制，耕作集約，不得不從事多角經營，故問題發生亦爲多方面。在當前經濟狀況下，既不能在每一鄉村推廣區同時派遣各項農業專門人材，則每一農業推廣員，卽宜兼負多種農事指導責任，自應有較多方面之農事知能。因有主張中等農校宜採用全科制，一律不予分科者。惟吾人覺一人之能力有限，農事門類至繁，學習過於廣泛，難免流於空虛，因主張於太專門與太廣泛之間，採取一折衷方法，僅就農業之大類，列爲一科，(如植物生產科，動物生產科及農村經濟社會科等，中農可按地方之需要單設一科或兼設數科。

(四)改變橫割農事知識之分科課程編制爲縱的「作業中心」編制：

中等農校之課程編制，向採橫割農事知識方式，將一作物自然演進之程序，橫裂爲作物、土壤、肥料、農具、育種、灌溉排水，病蟲害、農產加工及合作運銷等科目，此種課程編制方法，對專門以上學生從事於分工之專精研究，自較相宜；惟中等農校，旨在養成學生具有農事工作與管理能力，指導農民能致農事科學於實用。而農業本身實爲一瑣碎而繁雜之工作，一步未學到，一節未打通，卽決不能起而行。如僅擅稻作之遺傳育種而不習於整地栽秧，謂爲稻作育種家則可，謂爲稻作經營者則不可，故欲養成農業實用人材，必使對所習之每種農作業獲得一全部完整之知能，中等農校卽宜按當地農事需要，選擇應教學之作業，以每一作業爲中心，自最初一步之整地、選種，經播種、中耕、施肥、灌溉、除病、除蟲、收穫、貯藏、包裝以至於加工運銷各項，一一學習，一一實行，必無一絲一毫之隔閡，方算有該種作業之工作能力。

中等農校教師，決不宜稗販高級農校講義或死用農業教科書，對於教材之選擇，務宜採用「工作分析法」，按當地農事需要，自行編輯。首應對校區內農事狀況作一確實之調查，認識當地之主要作業；次則比較作業之重要性，依次予以排列，主要作業，應提前教授，綜合性作業，宜列於最後學期教授；次爲完成每一作業全部知能之訓練及使學生感覺所學習事項爲一實際生活活動，以提高學習之興趣計，

宜分析每一作業至各種工作單位(Job)，亦即爲一自然工作段落，如稻作爲一種作業，則栽秧或中耕即爲一工作單位。工作單位有兩種，一爲動作性(operative)，一爲管理性(managerial)，前者應復分析至每一具體活動(operation)，後者應分析至每一問題之答案(decision)。凡每一具體活動之最優工作方式(standard practice)及與每一問題有關各種因子與有效資料(Functioning Informations)有助於問題之解答者即爲訓練各該項工作單位之應有教材。然後按每一工作單位訓練需要時間量及工作本身季節性，決定該項作業應有之學習時間，斟酌配定教材之份量。每一作業即爲全部課程中之一教學單位，此後不必採用土壤，育種，病蟲害等分科名稱而悉代以稻作，麥作，柑橘栽培，番茄栽培，養豬，養雞等科目，此種以作業爲中心之課程編制，決足以養成中農學生實際工作能力。教育當局，實應下大決心，澈底改革，不妨先指定一二完善高農，作一具體之實驗，中等農校課程之種類與份量決不能如現在之刻版劃一，毫無彈性，致難適應各地農事之需要。

(五)改進教學效率採用單位作業中心設計教學法：

我國過去僅有農事勞作而無農業教育，故農業歷數千年殊少進步，現在雖有農業教育，然即從事農教工作者亦多不知有所謂農業教育方法，對於農校之設施與課程之教授毫不加以研究與改進，農業教育因最感缺乏效率。中等農校過去在教學上最普遍之缺點，爲(一)教員根本不知有所謂教學方法，教材選採，全憑主觀，既無教學目標之確定，復無教案之編制。(二)偏重講義之複述或教本之背誦，教學純採注入式，以教師教授代替學生學習，不能啓發學生自主自動學習能力。(三)室內教課與田間實習不相聯貫，學做脫節，難收知行合一之效。(四)實習工作常屬片斷，實習環境亦爲假設，與眞實田莊狀況相去甚遠；實習內容，因教師之無能，常爲純粹之勞作，使學生厭惡，而實習指導員又常不能與學生同操作，共甘苦，及負責審查學生實習成績，致有實習乃爲藉具報告而實習之呼聲，毫無實際之價值。(五)每一教師每週任課恆達二十小時左右，待遇既薄，工作復忙，「偷工減料」，相習成風，和告假缺席，遲到早退，及不核閱學生考卷報告等，師生之間，遂成交相敷衍之局。(六)教育商業化日深，師生間之關係日劣，學生以學費爲購買知識之代價，教師亦以薪俸爲出賣知識之報酬，按時到達，交易而退，異地相値，視若路人，所謂人格淡育，感化教育，已不復爲教師所記憶，師道日卑，學生亦莫不視學校爲傳舍，事之可痛，孰甚於此。

今後中等農校之教學，應能完全改正上述之錯誤。吾人既主張中農課程之編制，應以作業爲中心，故理想之教學方法亦即宜以單位作業爲中心。中農主在養成學生實際工作能力，使能改進農事，教導農民，故教學實施，悉衷於「做」，設計實習爲培養自主自動能力及最直接最有效之「做」的教學法，今後中農即應採用以單位作業爲中心之設計教學法。筆者詳察中等農業學校之需要，劄爲下列之建議，尚希閱者指政是幸：

(甲)原則：採用單位作業中心設計教學法應遵循之原則如下：

(1)教學設計悉以一完全單位作業爲中心，而不以片段知能之學習爲對象。

(2)每一新農事之訓練，先令學生到實習場區或實驗室去做，從做上學，教師亦即在做上予以指導，教學兩方均以做爲中心。

(3)以實驗室及農場代替課室，以指導員代替教師。

(4)廢除課程時間表，採用工約及包工制。

(5)以自學輔導及討論代替講解與問答。

(6)對每一作業全部知能之學習，悉依預先擬定計劃，以田間實習或室內實驗爲主，以教師之指導及同學之討論爲輔。

(乙)實施方法：

(1)根據當地農事調查，選擇該校應教之作業種類。

(2)確定學生畢業前，應完成之全部學習份量與標準。

(3)依前述作業編排原則，編定每一學年應完成學習之作業。

（4）詳細分析每一作業包含工作單位（Job），依農事之季節性與學習經濟等條件，確定每學期各項作業之工作適度，再將一學期工作，按學月適當分配之。

（5）按作業種類分設單位作業研究實驗室及實習場區，如柑橘研究實驗室或稻作實習區等，室內應按該作業包含之工作單位，分部陳列有關指導研究材料、及示範該項工作應採之方法。如柑橘實驗室之柑橘繁殖工作單位，應將某種柑橘可能應用之各種嫁接方法悉用實際材料，示範陳列；或繪成圖樣，製成模型，并列表表明何種接穗與何種接本最富於親和力，說明其優劣。如為柑橘果實處理部份，即宜列示各種柑橘病害蟲害之實物標本或模型，指示各種病害或蟲害處理之方法與程序，比較其處理後之實際結果，使學生可按各部陳列材料之指導，自動作比較之研究，其須付諸田間實驗者，即於指定實習場區行之。

（6）每一研究實驗室應羅列該項作業有關參考書籍，應用儀器，及各種材料，并應有一專門指導員常川駐室指導。

（7）研究實驗室應全日開放，學生可隨時到室工作。

（8）每一學生可按各人興趣與志願，經指導員同意，選定全部學習作業種類，及每學年學習作業種類與份量，指導員即按各項作業性質，規定該生每月工作進度，頒發每月工作工約（work contract），規定完成若干工作單位。

（9）學生根據上項規定範圍，擬具全年選習單位作業設計計劃綱要，送請指導員核准施行。

（10）完成每一工作單位，須經指導員認為滿意簽字後，方可進行次一工作單位，俟每月工約內規定工作單位全部完成後，方可領取新工約。

（11）每一單位作業設計所包含工作單位全部完成後，即應提出學習結果總報告，經指導員覆核，提交教務會議審查接受後，方可登入成績記錄。

（12）學生學習概不受課程時間表之限制，可於任何時間到任何實驗室或實習場區自由工作，故室內或場內均無檢查缺席之必要，惟於室外或場外發見學生遊玩時，應由校內值日監察員，登記其姓名，作為缺席。

（13）田間實習或室內實驗，應先於教師之教導，使學生從「做」當中發見困難之所在，再行加以指導或討論，可加強學習之興趣與了解之深刻。

（14）每週應按作業實驗室分別舉行工作討論會，報告工作進行狀況，提出困難問題，研究解決方法，惟各室討論會應避免同時舉行，如每日工作遇有問題發生，亦可請求指導員召集臨時討論會。

（15）農事設計，多需田間工作，校方應依作業劃定實習場區，每一學生應享有充分實習場地。

（16）指導員宜隨時指導學生閱讀參考資料，嚴格限令繳入閱讀報告。

（17）凡農業職業學科之教學，均應採用此種單位作業中心設計教學法，餘如音樂體育國文英語等不適於採用此種教學方法者，可另行規定每週集合訓練時間。

此種教學方法之最顯著優點，為（一）學習一作業即熟習一作業之全部知能，非若橫割農事知識之分科教學法僅能學習知能一部份或片斷，較易養成學生實際而完整之工作能力。（二）自己負責設計，自行設法解決問題，可培養創造能力與自動學習精神。（三）不受課程時間表之限制為最自由之學習，可謀得個人需要之充分滿足與個性之適當發展。（四）學習進行悉以個人為本位，不受班級之牽制，低能生不致防礙天才生之進展。（五）從做上學可獲真知。（六）脫去束縛，遂得自由表見之機會，最合於青年學習心理。（七）採用包工制，可利用工作競賽，鼓舞學生進取精神，加強學習效率。

惟此法亦有其缺點，即須有較多經費，充實設備，並應有確富於農事教學能力與經驗之教師，方能勝任愉快；而學生之學習，常易偏

向嗜好學科；且如學校管理不嚴，學習精神，極易鬆懈，故於採用此種教學方法時，務宜注意下列數事：

（1）嚴格規定學生工作并嚴格執行成績考查，隨時施行有效懲獎。

（2）一切農事作業設計之選擇，應經指導員審定，所有必修普通學科，不得藉故規避。

（3）設備務宜充實夠用。

（4）選聘教師，切宜嚴格，非曾受專門農事師資訓練，確有教學能力與經驗者不得聘任充數。

（5）凡未修畢現工約規定工作，不得換新工約，非完成每學年工作進度，不得升級，非完畢全部規定作業標準與份量，不得畢業，不及格工作之一部或全部，應令重習。

使能注意此種方法上各項缺點之補救，認眞執行，中農教學必爾然改觀，學生實際工作能力之養成，自無疑問。

（六）推廣教育活動以學校爲改造社會之中心：

中等農校務應設於鄉村環境中，負責改進當地農業生產與農民生活，故中農經費預算中農業推廣一項至少應佔全部經費百分之二十，中農教師即應於校區內擇適當地點分設鄉村中心推廣區或推廣工作站，以指導農事爲中心，兼施教養衞之各種活動，每一中農學生至少應有在校全部十分之一時間從事農村服務設計，最好於最後一學年，指定若干學生分任各區推廣工作，在教師領導下實地推行農村服務活動，一方可使學生於眞實農村環境中獲得實際工作經驗，一方可藉學生力量，使推廣工作普遍深入農村。

四　結論

上述中等農校應用之改革事項均屬於組織方面問題，然有治法，尤貴有治人，因方法雖極完善，苟運用不得其人，則徒足以壞法而亂紀，人材問題實爲事業成敗之關鍵，故中等農業教育之改造，除上述「法」的改革外，尤應注意於「人」的改進。

（一）改造師資：師資之低劣，實爲中等農校致命之打擊，因既無教學之經驗與能力，復缺教學之志願與興趣，徒以不得已而執教，安望能造就良好之學生，故改革中等農業教育之核心問題即爲實施農事師資訓練。

教學爲一種專門事業，必須有專門技能，而專門技能之獲得決非訓練不爲功，師範教育之重要爲盡人皆知之事。農業爲一種應用科學，復深富於地域性，爲養成學生實際工作能力，中農教師不僅在能「知」，尤貴能「行」；爲求訓練適合各地農事之需要及學生之需要，更宜因地以制宜，因人而施教，農事師資任務之繁重，實較普通科教師爲尤甚，更非有最嚴格最專門之訓練不可。現關於普通師資訓練機關已日有擴充，惟對於農業職業師資之訓練，除由教育部委託中央農學院及金大農學院代辦一農藝及園藝職業師資科外，尚少其他設施。教育當局宜督令各國立大學農學院從速增設農業教育學系，專門訓練農校師資。因農學院增加教育課程與教育設備，較之師範學院增加農業課程與農業設備，其難易不可以道里計；且農事師資仍以農事知能爲主，環境與訓練效能，關係至爲密切，故農事師資訓練仍以農學院主辦爲宜。至對於參加受訓之人選，務宜嚴格甄別，非有良好之學業成績，健全之體格與精神，及富於教學之興趣與志願者，決不宜收錄；訓練時除宜注意職業知能外，尤應注意教育哲學知識之灌輸與正確人生觀之培育。俟訓練完畢，即宜由主管教育機關，施行嚴格畢業會考，凡經考試及格者，均頒發中等農校教師證，嗣後非有此種證件不得充任中農教師。在此過渡期間，即宜舉辦中農教師檢定，及指派現任教師輪流至各大學農學院受半年或一年之短期訓練。暑期中農教師講習會及巡迴輔導團等組織，更宜從速使之強化，以促進中農教師之自修。

（二）改進學生素質：學生爲教育之對象，若本質太差，訓練亦難收效，中等農校對於學生收錄，應採寧缺無濫之旨，凡投考者必須爲

被區內之眞正農家子弟；考試成績，確屬優良，復須經過田間試驗與口試，確知其具有學農之興趣、志願與能力，方可使之入校；并宜採取嚴格淘汰制，一發現有學習態度欠眞誠及學習成績過劣者，立即予以轉學勸告或停學處分。誠能採取此種唯精主義，中農畢業生勢必爲社會所樂用，青年學子亦必嚮風慕義，爭集門牆，招生困難問題，即可迎刃而解。

今後我國中等農業學校，誠能根據上述主張，確定教育目標，施行合理組織，對課程編制必求實用，教學方法確切實際，復有學驗俱優之師資，對嚴格選拔之學生，執行切實之訓練，中等農業教育效率，將必一日千里；中等農校造就之人材自必爲社會所需要而確有補於農業之建設。教育當局，曷嘗試之。

歐幾里得幾何原本元代輸入中國說

嚴敦傑

中國幾何學知識，在兩漢時代即已發達，觀九章算術可知，三國末劉徽注九章，對於立體幾何上之解析，已具規模，至南北朝益臻完備，祖冲之之割圓術，祖暅之開立圓術，運思緻密，即以近代數理觀之，無多遜色；(註一)惜唐以後，轉習於代數學之發展，而幾何學反一蹶不振，然如宋元算家解方程式祇有正根，開帶從平方立方無負數表示，亦嘗受前代幾何學研究之影響也。

明利瑪竇(1552—1610)徐光啓(1562—1633)譯歐幾里得幾何原本係據丁先生原著，即 Clavius, 1537-1612, Euclidis Elementorum, Libri XV, 1517. 十五卷本(註二)利徐譯祇前六卷，(註三)故宮所藏漢文滿文幾何原本均由 Pardies, Géometrie Practique et Théorique 原著譯出，後將漢文編入數理精蘊，實非歐幾里得原著，(註四)清李善蘭(1810—1882)偉烈亞力(1815—1881)續譯幾何原本後九卷係從何板本，尚未考得。(註五)

幾何二字，其名稱來源，章俊之先生謂出於名理探，非就 Geometry 譯音也，名理探十倫卷之三十倫之二論幾何云：『凡幾何類，總有二端，一通合者，一離析者，離析幾何者，數與言二類，通合幾何者，線面體時所。』(註六)章氏云：『幾何原本所稱十府即十倫，幾何(Quantity)十倫之一，蓋十七世紀猶以數學不過 Science of Quantities 耳，而 Geometry 爲數學中要部份，遂僭「幾何學」之號而直稱「幾何」云。(註七)是明代以前無幾何之名。

去年李樂知先生函示，謂元王士點商企翁祕書監志所錄之「兀忽列的」以爲即「歐幾里得」之別譯，至爲欣慰，查祕書監志有元鈔本，其卷七回回書籍司天臺見合用經一百九十五部(至元十年十一月初七日太保太司)首云：

『兀忽列的四擘算法段數十五部』。

李先生提示後，予更求旁證，按兀忽列的之忽蓋音讀若闊，元代譯書，數見不鮮。兀闊列的即 Euclid，四擘似爲阿剌伯原語，其實應相當於「原著」諸辭，手頭無伊斯蘭辭彙(Dictionary of Islam)可查，十五部與後世之十五卷符合，元代無「幾何」名，其云「算法段數」即幾何學。

宋元算學有「演段」之稱，宋末楊輝詳解九章算法(1261)句股生變十三圖云：

『句股弦併而「和」，減而爲「較」，等而爲「變」，爲自乘爲「積」，爲「冪」，有用而取，無用不取。』

如弦和和爲九段，即句股較二段，股弦較四段，弦和較三段也，$a+b+c=2(b-a)+4(c-b)+3[(a+b)-c]$，句股弦爲直角三角形，「平矩正繩，偃矩望高，覆矩測深，弦矩見廣，臥矩知遠，環矩爲周，合矩爲方，」有幾何意味，宋算書益古集方圓移補，李治益古演段因題造術，有如證明定理然，予以爲當時原本或譯出書名，書內有幾何圖形，因名之爲算法段數云云。

多桑蒙古史引剌失德史集 (Raschid, Djamint-Tévarikh, 1307.) 云：『成吉斯汗系諸王以蒙古皇帝較有學識，彼知解說 Euclide 氏之若干圖式，曾欲建一天文臺，早聞納速剌丁之名，旭烈兀西征波斯時，曾命其於平木剌夷後將此有名天文家送致東方，惟蒙哥可汗是時適在侵略中國南部，旭烈兀欲將其留爲己用。』(馮譯本下册九三——九五頁)。予曾詢專治中西交通史之方杰人先生，據云剌失德書極爲可信，按納速剌丁卒於一二七四年，與至元十年相前後，蒙哥皇帝即元世祖，已能見到歐幾里得書，其已輸入中國，可無問題。

阿剌伯國於回教王 Harûn Ar-Baschid 時代 (786—809)，有馬答 (Hadbchadsch ibn jûsuf ibn Matar) 譯歐幾里得幾何原本前六卷，又至回教王 Al-Mamum 時代 (813—833)，氏成第二次譯本，稍後有古拉 (Tâbit ibn Kurrah, 836-901) 譯本，又赫南 (Abû Iakûb Iskuh ibn Hunain) 譯本，後二家均全部譯出，此時期希臘各名著十九譯成阿剌伯文，歐氏原本翻譯四次，當時注重此書可見，且均在元代之前，元代回教徒來華，歐氏書在彼邦既盛極一時，因而帶入中國，入於內府，爲極可能之事也。

爲元世祖賞識之納速剌丁 (Nassi-uddin) 於一二五六年降元，一二五八年於波斯建天文臺後，以其所測成績，撰伊兒汗曆 (Zidj Ilkhani)，一二七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卒於報達，納速剌丁亦譯有歐氏原本全書，(註八)元世祖早耳其名，則介紹來華之歐幾里得幾何原本或即納速剌丁之譯本歟！

元代君主自好之，未能貢獻國人，甚爲惋惜，苟能翻譯，元世祖時南人名算家輩出，王恂、郭守敬、朱世傑等均造詣精深，堪充斯任，以通回文者爲之迻譯，必甚可觀，或且駕彼之上而發明之。明代算學腐化，徐光啓祇曉算學耳，非專家也；予以爲中國算學，此亦爲一轉捩點，否則於幾何學上當亦有重大貢獻。

(註一)參觀拙著「隋書律曆志祖沖之圓率記事釋」，學藝雜誌，十五卷十期；又拙著「祖暅別傳」，科學二十五卷七八期合刊。

(註二)李儼，「中國數學史導言」，中算史論叢(二)；又陳寅恪，「幾何原本滿文譯本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二本三分。

(註三)李儼，「二十年來中算史料之發現」，中算史論叢(二)。

(註四)李儼，「章用君治中算史遺事」，科學二十四卷十一期。

(註五)又。

(註六)商務版，漢譯世界名著，名理探足本下册。

(註七)章用致李儼原函。

(註八)參李儼，「伊斯蘭教與中國曆算之關係」，回教論壇五卷三期五卷四期。

月亮的錯覺

高覺敷

本誌本卷第五期載劉操南先生「說太陽遠近」一文以爲日始出時和日中時距地孰遠的問題，二千年來「未嘗有一滿人意之解答誠可異也。」歐洲人士對於月亮遠近的討論也可算有二千多年的歷史。這兩個問題是一而二，二而一的，有一個解決，另一個便可不待證而自明了。

月亮初升，看起來面積較大，升至天頂，看起來似較小。這便叫

做月亮的錯覺。關於這個錯覺雖也有幾種解釋，但正如劉先生所說，沒有一種可完全令人滿意。近來許爾(E. Schur)在苛勒(W. Köhler)的領導之下，對於這個問題曾做過很巧妙的實驗。他用幻燈放射光亮的圓形於牆壁或頂層之上以爲月亮的代表。他以一圓形爲標準刺激，以另一圓形位置於不同距離或不同高度之上以爲變量刺激。受試有時近看，有時遠看，有時平視，有時仰視，爲變量刺激及標準刺激作一比較。距離和高度可任意變化。有時變化距離而使高度的角度(angle of elevation)保持不變，有時則變化高度的角度而使距離保持不變。

據受試六名實驗的平均的結果，圓形的直徑倘爲二十三生的米突，而其位置的高度爲二十五度角保持不變，則月亮的錯覺隨距離的增加而增加的百分率如第一表所列：

第一表

距離	四・八米突	五・六米突	九米突	一六・五米突
錯覺	○%	二・七%	四・七%	九・六%

據上表可知四・八的距離之上，不產生錯覺，換句話說，水平線上的標準刺激和二十五度角的高度之上的變量刺激看成相等。距離自五・六米突增加至一六・五米突，錯覺便自百分之二・七增加至百分之九・六，換句話說，變量刺激須增加百分之二・七至百分之九・六，纔可和四・八米突的水平線的距離之上的等積標準刺激看成相等。

現在倘將距離保持不變，而變化高度的角度，則六名受試的平均的結果如第二表：

第二表

高度的角度	25°	35°	55°	70°	90°
錯覺	0%	1.1%	5.4%	8.2%	15.2%

據表，標準刺激和變量刺激的距離倘同爲四・八米突，則二十五度角的高度不產生錯覺。高度自三十五度升至九十度角，錯覺便自百分之一・一增加至百分之一五・二，換句話說，變量刺激須增加百分之一・一至一五・二，纔可和水平線上等積的標準刺激看成相等。

根據這個實驗的結果，我們可以說，月亮升至天頂時的面積，看起來較初升時爲小，乃由於天頂上的高度相當於九十度角的緣故。

這個實驗的結果對於知覺的學說還有重要的影響。因襲的知覺的學說以爲我們所看見的形色積緊於網膜的影像。月亮的錯覺屬於積，我們可暫不談形色。就面積而言，這個學說以爲網膜的影像大則所見者大，網膜的影像小則所見者小。但是網膜影像的大小和所見物的大小沒有一比一的關係。「譬如一個人，本離開我們有一米突的距離；在離開我們更遠些，至有四米突之遠，此時我們網膜中的影像雖照比例減小，然而我們所看見的那個人的體積可決不忽然變小，而僅當前有的四分之一。」這便叫做積的恆性(constancy of size)。網膜的影像說要解釋這個恆性乃復利用意義說(the meaning theory)或詮釋說(the interpretation theory)，以經驗解釋這個矛盾。考夫卡(K. Koffka)以爲這個解釋兼有過和不及之弊。何以說是不及呢？因爲三個月的小雞，十一個月的兒童，都不可顯經驗而表示積的知覺的恆性。何以說是太過呢？因爲假定積的恆性爲經驗的產物，則不論距離的遠近或高度角的大小，既有經驗爲助，必常可使恆性得以保持。但據許爾對於人造月亮的經驗，物體的距離或高度角超出某種限度的時候，積的恆性便不復能保持。

所以月亮錯覺的實驗一方面可解決月亮遠近或太陽遠近的問題，一方面可推翻傳說心理學對於知覺的解釋。讀者對於這個問題倘有興趣，可參考拙譯考夫卡原著兒童心理學新論頁二五三至二七〇(Koffka, Principles of Gestalt Psychology, Chap. III.)。

九月星座神話

陳遵嬀

九月下午八時中天之星座，有神話傳說可述者爲人馬，天鷹，盾牌，天箭，天鵝，海豚，摩羯等座。

一　人馬座(Sagittarius)

相傳此係希臘神話特有之怪物半人半馬族中，認爲最賢良之開倫之姿。彼係巨神族克羅諾斯與女精菲琉拉之子，爲避嫉妬之妻勒亞起見，成爲半人半馬，阿波羅與阿提密斯諸神，授以狩獵，醫術，音樂，豫言術等等。後居彼利翁山之洞窟，爲百藝之師。

希臘青年英雄曾咸受教於彼。例如曾授阿斯克拉皮俄斯以醫術，授赫叩利斯以天文，養育率領阿哥船遠征隊之耶遜，教脫羅央戰爭勇士阿基利以武術。後赫叩利斯與半人半馬相鬭時，誤以射長蛇之毒矢，貫於開倫之膝；彼雖係不死之身，其性傳於普羅美丟斯，仍不免一死，大神憫之，置於星座之間，是爲人馬座。

星圖示半人半馬開倫張弓狙射天蠍心臟之姿。若離此神話而言，中有六星呈斗形，與大熊座之北斗七星相似，俗稱『乳匙』；我國對北斗而言，稱此曰南斗，或單稱曰斗。

我國所稱箕宿（四星），斗宿（六星），建（六星），狗（二星），天雞（二星），狗國（四星）等，屬此星座。

二　天鷹座(Aquila)

普通相傳此爲大積薛烏斯所寵愛之大鷹，司雷電之職。一說係薛烏斯變相之大鷹，自伊達山攫舉脫羅央美少年加尼美得斯於空中，以供俄琉翁波斯之侍童。

他一神話謂此大鷹乃飲神酒內克他爾，運山羊阿馬爾泰耶之乳與蜜蜂之蜜，以養育幼少時代之薛烏斯者。

羅馬詩人俄維迪斯稱之曰美羅普斯，認爲女神朱諾（即希臘女神赫拉）使科斯島王美羅普斯變爲大鷹之姿，升於天空，而爲星座。馬尼琉斯詠爲大神與泰他尼斯神族戰鬭時，運輸武器之大鷹。故古代星圖屢繪爲攫矢於爪之鷹。

首星之阿喇伯名乃『飛翔禿鷹』之意，中名牽牛，隔銀河與織女星，有七夕之戀愛故事；實際首星與兩側二星，合稱爲河鼓三星。印度稱此三星爲維秋努神踏空之三足跡。

我國所稱之天辨（九星），吳越，右旗（九星），河鼓（二星），天桴（四星），離珠（四星）等皆屬此座。

天鷹座之南部，特稱曰安丁諾阿。此係羅馬皇帝哈德利阿努斯所寵愛之美童，聞神言欲保帝之壽命者，除將其最愛之人致死者外，別無他法；遂以健強之身，投於尼羅河而死。帝於哀憫之餘，命各地建其像，並刻像於貨幣，尚不止此，更崇之爲神，建神殿於各地，年行祭祀；復於公元一三二年將天鷹座之一部，稱此美少年之名。當時天文家不甚注意之，逮十七世紀刻白爾於其星圖中，始獨立成爲一座；但亦僅一短時期而已，後世將安丁諾阿與加尼美得斯相混亂。

三　盾牌座(Scutum Sobiescianum)

天鷹座之西，挾於巨蛇尾部與人馬頭部之間，有一略呈圓形之銀河部分曰盾牌座，或索傳挨斯基盾牌座。此乃一六八三年九月十二日土耳其軍攻入文那時，波斯王約翰索傳挨斯基與之交戰，擊退之。爲

永久紀念其武勳故，象徵其盾牌紋章之十字架，留其名於斯等星；在邊緣四星，相傳代表其四王子者。

四　天箭座(Sagitta)

相傳大神薛烏斯與泰他尼斯神族交戰之時，此乃天鷹運給大神雷霆之箭之一。據天文家埃拉托色尼所說，阿波羅以其子阿斯克拉皮俄斯被害於雷箭，遂赴單眼巨人族叩克羅普斯鍛冶該箭之工場，以此天箭射殺彼等，不留一人。因此之故，阿波羅曾被逐於俄琉翁波斯之神山。

一說大力士赫叩利斯十二苦行之一，治服棲息於斯添法利亞池中之怪鳥時，其翼尖如箭，嘴銳如鉤。此箭卽赫氏治服怪鳥所用之一箭。

但最普通者，認此爲愛神伊羅斯之箭。伊羅斯一名阿摩爾，拉丁稱爲叩俾德之愛神，母係美與愛之女神阿夫羅得泰，父係軍神阿勒斯；有時謂由『夜』之卵而生者。伊羅斯具有薔薇色之肌肉，圓而且肥，呈背生雙翼之永係孩提之姿。常負箭筒而攜弓。此箭具有不可思議之力，當其射黃金之箭，發生強熱戀心；若射鉛箭，無論如何濃厚之愛情，忽冷如冰。相傳俄琉翁彼斯諸神屢爲此淘氣孩提所煩惱。其成星座者，視爲黃金之箭。他如希伯來人，亞美尼亞人，波斯及阿剌伯人亦咸認此星座爲箭。中世紀基督教徒視此爲十字架之釘。

古代繪爲鷹爪所攫之箭。星圖又有繪爲狙射天鵝之箭者。

五　天鵝座(Cygnus)

關此星座，有種種之神話。普通認爲此乃大神薛烏斯邁斯巴逵王泰逵列與斯之妃累逵所化身之白鵝。累逵產二卵，一卵雙胎，生卡斯托與波拉克斯之雙子；一卵生脫羅央戰爭原因之傾世美姬喜勒內。

他一神話謂音樂家俄爾孚斯於妻攸利得闢逝世後，在色雷斯地方，爲得俄紐索斯祭之女巫所殺，四分八裂其身，投諸黑布爾斯河時，變爲白鵝之姿，升於天空，列於其豎琴附近。

又有謂阿波羅使利求利阿之斯提內羅斯之子，變爲白鵝，置於天空。一說海神普塞同之子，科羅奈王奇克努斯，槍箭不能傷其身，於脫羅央戰爭中，勇士阿基利擬奪其鎧而殺之之際，忽化爲白鵝之姿而遁。

據羅馬詩人俄維迪斯所說，此乃法挨托親戚奇克努斯，悲痛此青年因驅日神之車，誤墜於挨利逵諾斯河，屢躍入河內，以探法挨托。遂觸神怒，使變爲白鵝之姿。相傳現今鵝浮水上，似有所思，且時入首於水中，蓋不忘祖先奇克努斯之悲哀。

希臘羅馬之星圖，常如神話所示，繪爲白鵝或鳥；古代巴比倫及亞述亦作鳥形。逮阿剌伯稱爲飛翔之鷹或牝鷄，皆呈伸首張翼之姿；又有以首尾爲縱軸，張翼爲橫軸之十字形。中世紀天主教徒尊爲『卡爾發利之十字架』。

六　海豚座(Delphinus)

相傳此爲救助音樂家阿賴翁之海豚，升於天空之姿。阿賴翁生於勒斯普斯島，具詩與音樂之天才，爲科林托斯王伯利安得爾所寵愛，居於宮中。某時出席西齊利耶舉行之音樂比賽，獲莫大之獎金。於歸途海上，水手等擬奪其金，又恐生後患，更謀害其生命。

阿賴翁要求許其爲音樂家之死，司音樂之神阿波羅認爲善哉斯言；遂着紫金色之衣服，飾寶玉，戴金色花環，立於船舷。眺望海上，以象牙撥黏祕藏之豎琴，彈死之歌音。水手等恍惚聞之，而船之周圍不知何時爲無數之海豚所包圍，似乎爲此微妙音律所陶醉者。

歌畢，阿賴翁躍入巨大浪聲之海中。是時有一海豚，背彼於脊，上陸於拉科尼耶半島之泰奈羅斯。阿賴翁遂得安返於伯利安得爾之王宮。水手等不知其中經過，返國祕而不告，而王大怒，殺之。

又一神話，謂此海豚乃海神普塞同之使者，普塞同迎逕海之女精內勒多族之阿姆非特利泰爲妃時，女精初畏海神，不敢與之接近。故

派海豚巧說阿姆非特利泰，遂允爲海之女王。普塞同獎其功，升海豚於天空，成此星座。星圖中描繪阿姆非特利泰乘海豚所曳二輪車，走於海上之姿。

此座中之星，希臘有稱爲『神聖之魚』者，俗稱爲『約伯之柩』，阿剌伯稱爲『乘人之駱駝』。我國所稱瓠瓜（五星），敗瓜（五星），屬此星座。

七　摩羯座(Capricornus)

此星座稱爲『神門』，自古認爲人類升天之入口。

此乃牧場森林及羣牛之神班所化身之山羊。某日班與諸神宴會於尼羅河畔。班酷嗜音樂，以其發明之牧笛秋林克斯，吹饒於與趣之曲，以助餘興。正在與高采烈之時，巨大怪物泰夫翁忽現其姿，羣神慌亂，紛變種種形狀而逃。班首先躍入河中，浸水部分變爲魚形，其上身部分變爲山羊之形。爲紀念此事起見，大神辟爲斯使此魚尾山羊之姿，成此星座。希臘人屢稱之曰班星座。一說非班所變，乃酒神得俄紐索斯所化身者。

普通以山羊之角與鬚及足之形，示班之姿態。常棲於山洞，與半人半獸之薩楚羅斯同驅逐森林女精。晝間牧羊睡眠，彼亦睡眠；夕暮則醒，與彼等同吹牧笛而跳舞。有時吹牧笛以與音樂之神阿波羅之豎琴相競美。夫利基阿王密達斯獨自讚美班之牧笛，故阿波羅使密達斯之耳，變爲山羊之耳以戲之。

我國所稱牛宿（六星），羅堰（三星），天田（四星中三星），越、鄭、齊、周（二星），秦（二星），趙、楚、魏、燕、晉、韓、代（二星）等，屬此星座。

歷史的眞實性與時間性

孫甄陶

歷史最需要具有眞實性，沒有眞實性就不會成爲良史，信史，有眞實性纔能盡量發揮獎懲的效力。在當時某種環境之下，或許是黑白混淆，是非顛倒；可是經過若干年代之後，賢的還是賢，不肖的還是不肖，終逃不出眞實的歷史的判斷。所以古今來仁人志士，勇於犧牲個人的生命，甚至不惜犧牲一切，爲的是要造成一頁光榮的歷史。如文天祥所謂：『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汗青』。倘若連歷史都靠不住了，那還有誰人肯辛辛苦苦，犧牲一己的幸福，爲社會國家人類留正氣？恐怕文明也逐漸毀滅，文化也日趨沒落。再進一步說，歷史而不可靠，則賢者的人格，將不免受了汚衊，永遠不能昭雪，他一生爲正義而奮鬭而犧牲的結果，乃至於斯。若死而有知，祇好把范滂臨刑時對兒子所說的話，照樣說道：『吾欲使汝爲惡，則惡不可爲；使汝爲善，則我不爲惡。』如此付之一嘆而已！

唐劉知幾謂『作史須具三長，曰才曰學曰識，』淸章學誠更補充一長曰「德」，他說：『夫古人史取成家，退處士而進奸雄，排死節而飾主闕，亦曰一家之道然也。此猶文士之識，非史識也。能具史識者，必知史德；德者何？著書者之心術也。』作史者倘能具此四長，那歷史自不怕沒有眞實性，自不怕不能達到『不虛美，不隱惡』之目的，自不怕不能完成『記功司過，彰善癉惡，得失一朝，榮辱千載』的任務。反之，缺了任何一長，於眞實性都有問題，譬如晉書好雜採小說及詭謬碎事，以廣異聞。梁書及宋史對於當時人物有應立傳而不爲立傳的，也有不必立傳而反爲之立傳的。新唐書疏於考證，牴牾參差，脫誤失序。宋史列傳編次時代錯誤者有之，紀志傳矛盾互

異者亦有之。遼史犯疏漏闕略之病，元史亦犯疏略譌謬之病。諸如此類，多少都有點失卻歷史的眞實性，就是因爲作史者的史才，史學，或史識不夠，然而卻還未影響到史德。惟有像章學誠所說：『夫穢史者，所以自穢，謗書者，所以自謗。素行爲人所羞，文辭何足取重！魏收之矯誣，沈約之陰惡，讀其書者先不信其人，其患未至於甚也。所患夫心術者，謂其有君子之心，而所養未底於粹也。』那就於史德很有問題。如果一個人有很好的歷史，給這種有君子之心而所養未底於粹的人毀壞了，就等於把名譽與人格給他很無辜地宣判了死刑，不知將來千百年之後，還有沒有超生的希望。所以作史者實在操着一個名譽和人格的生殺大權，對於每一個人的名譽和人格的處理，應如何審愼從事，纔能得到公平而無枉無縱；否則史德缺乏之譏，自所難免了。

古來作史者，有不少受到缺乏史德的譏評，我們在此略舉幾個顯著的例：

（一）晉書陳壽傳：『……撰魏吳蜀三國志，凡六十五篇，時人稱其善敍事，有良史之才，夏侯湛時著魏書，見壽所作，便壞己書而罷。張華深善之，謂壽曰：「當以晉書相付耳」，其爲時所重如此。或云，丁儀丁廙有盛名於魏，壽謂其子曰，可覓千斛米見與，當爲尊公作佳傳，丁不與之，竟不爲立傳。壽父爲馬謖參軍，謖爲諸葛亮所誅，壽父亦坐被髡，諸葛瞻又輕壽。壽爲亮立傳，謂亮將略非長，無應敵之才，言瞻惟工書，名過其實。議者以此少之。……』

（二）北史魏收傳：『……二年（天保）詔撰魏史，四年，除魏尹，故優以祿，力專在史閣，不知郡事。……修史諸人，宗祖姻戚，多被書錄，飾以美言。收頗急不甚能平，夙有怨者，多沒其善。每言：「何物小子，敢共魏收作色？舉之則使上天，按之當使入地。」初收在神武時，爲太常少卿，修國史，得陽休之助，因謝休之曰：「無以謝德，當爲卿作佳傳。」休之父固魏世爲北平太守，以貪虐爲中尉李平所彈，獲罪，載在魏起居注。收書云：「固爲北平，甚有惠政，坐公事免官。」又云：「李平深相敬重」。爾朱榮於魏爲賊，收以高氏出自爾朱，且納榮子金，故減其惡而增其善。論云：「若修德義之風，則韓彭伊霍，夫何足數！」時論既言收著史不平，文宣詔收於尚書省，與諸家子孫，共加論討。前後投訴百有餘人，云遺其家世職位，或云其家不見記錄，或云妄有非毀，收皆隨狀答之。范陽盧斐父同，附出族祖玄傳下；頓丘李庶家傳，稱其本是梁國家人；斐庶譏議云史書不直。收性急不勝其憤，啓誣其欲加屠害。帝大怒，親自詰責。斐曰：「臣父事魏，位至儀同，功業顯著，名聞天下，與收無親，遂不立傳，博陵崔綽，位至本郡功曹，更無事迹，是收外親，乃爲首傳。」收曰「綽雖無位，道義可嘉，所以合傳。」帝曰：「卿何由知其好人」？收曰：「高允曾爲綽讚，稱有道德」。帝曰：「司空才士，爲人作讚，正應稱揚；亦如卿爲人作文章，道其好者，豈能皆實！」收無以對，戰慄而已。但帝先重收才，不欲加罪。時太原王松年亦謗史，及斐庶並獲罪，各被鞭配甲坊，或因以致死，盧思道亦抵罪。然猶以羣口沸騰，敕魏史且勿施行，令羣官博議，聽有家事者入署，不實者陳牒。於是眾口諠然，號爲「穢史」，投牒者相次，收無以抗之。時左僕射楊愔，右僕射高德正，二人勢傾朝野，與收皆親，收遂爲其家並作傳。二人不欲言史不實，抑塞訴辭，終文宣世，更不重論。……』

以上兩事，見於正史；其見於說部雜記的，千百年眼（明張燧著）五代史不公條說：

『司馬溫公通鑑，載吳越王錢弘佐，年十四即位。好書禮士。問倉吏：「今蓄積幾何？」曰：「十年。」王曰：「軍食足矣，可以寬吾民。」乃命復其境內稅三年。歐陽永叔五代史，乃云：「錢氏自武穆王鏐，常重斂以事奢侈，下自魚雞卵鷇，以家至日取。每笞一人以責其負，則諸案吏各持簿於庭。凡十簿所負，唱其多少，

量爲管數。管已，則以次唱而管之，少者猶積數十，多者百餘人，不堪其苦。」歐陽史司馬鑑所載不同，可疑也。胡致堂曰：「司馬氏記弘佐復稅之事，五代史不載，歐陽修記錢氏重斂之虐，通鑑不取。」其虛實有證矣。按宋代別記載：「歐陽永叔爲推官時，昵一妓，爲錢惟演所持，永叔恨之。後作五代史，乃誣其祖以重斂民怨之事。」若然，則挾私怨於褒貶之間，何異於魏收輩耶？』

此外又如沈約修宋書，把徐爰列入恩倖傳，亦有人說他有意汚貶，曲成其罪。甚至司馬遷作史記，魏明帝也說他『以受刑之故，內懷隱切，著史記，非貶孝武，令人切齒，』的話。其實以上所說及陳壽等五個人，都是著名的史家，他們所作的史書，到今日都已成爲不朽之作。陳壽索米一說，唐劉允濟劉知幾等皆信之，而清趙翼王鳴盛朱彝尊杭世駿等又皆力爲辯其誣，即晉書陳壽本傳論仍推許備至，謂其作可繼班馬邱明之後。魏收受謗最深，幾於無可洗刷了；可是當時的人，對他所作仍有說好話的：如『尙書陸操嘗謂愔（楊愔）曰：「魏收魏書可謂博物宏才，有大功於魏室。」愔嘗謂收曰：「此謂不刊之書，傳之萬古。」……』歐陽修的道德人格，應當無可譏評的，而仍有譏爲挾私怨於褒貶之間者；以常理度之，歐陽修決當不至如此。沈約之入徐爰於恩倖傳，當非無故。至於魏明帝之譏司馬遷，當時王肅已說明其倒果爲因了。如果我們要說得忠厚一點，他們都未必缺乏什麼史德，所以蒙受此種譏謗者，實因歷史的時間與作史的時間相距太近，恩怨之見及主觀的見解，甚至囿於環境，不能不隱諱迴護，皆足以影響史筆。魏書「穢史」之譏，更顯然地因魏收修史時距魏亡時代過近，對於同修史者的情面難卻，遂把他們的祖宗姻戚，多被書錄，飾以美言，致招衆謗。沈約也很知道這個道理，所以他在宋書自序裏面，提及何承天蘇寶生，徐爰諸人撰宋書，有幾句這樣的評語，說：『……且事屬當時，多非實錄；又立傳之方，取捨乖衷，進由時旨，退傍世情，垂之方來，難以取信。』……可惜他作宋書，還是一樣的「事屬當時」呢！

倘作史距歷史的時間太近，除了應酬情面外，其關於隱諱及迴護的毛病，鄭樵通志總序曾慨乎言之。他說：

『曹魏指吳蜀爲「寇」，北朝指東晉爲「夷」，南謂北爲「索虜」，北謂南爲「島夷」。齊史稱梁軍爲義軍，謀人之國，可以爲義乎？隋書稱唐兵爲義兵，伐人之君，可以爲義乎？房玄齡董史冊，故房彥謙擅美名；虞世南預修書，故虞荔虞宗在佳傳。甚者桀犬吠堯，吠非其主，晉史黨晉而不有魏，凡忠於魏者目爲叛臣，王凌諸葛誕，母邱儉之徒，抱屈黃壤。齊史黨齊而不有宋，凡忠於宋者目爲逆黨，袁粲，劉秉，沈攸之之徒，含冤九原。噫！天日在上，安可如斯？似此之類，歷世有之，傷風敗義，莫大乎此。……』

千百年眼五代史韓通無傳條說：

『子瞻問歐陽公曰：「五代史可傳後世乎？」公曰：「修於此竊有善善惡惡之志。」坡公曰：「韓通無傳，惡得爲善善惡惡？」公默然。通，周臣也。陳橋兵變，通擐甲誓師，出抗而死。』

綜合上文所舉各事，於此可得一綜論，即修史如修到與距離自己時代過近的歷史，修史的人，要吃兩個大虧：環境不許可，不能專事用直筆，所作自非信史，一虧也。好容易被人視爲史德缺乏，因作史而人格大受貶損，二虧也。前者影響史的本身，後者影響作史者的本身，不祇勞而無功，有時更因此招尤取禍，如魏收史筆多憾於人，齊亡之歲，收冢被發，棄其骨於外。怨毒之於人甚矣，修史者可爲殷鑒。

修史修到距自己時代太近的史，修史者往往利用時機，爲自己表揚先德，此種假公濟私的行爲，在歷史上已數見不鮮。宋書沈約的自序，頗自誇其先人，惜乎其父是被誅的，否則當更寫得有聲有色。蕭子顯撰南齊書，故爲其父豫章王嶷作傳，鋪張至九千餘字，且不入高祖十三王傳內，而上與文惠太子相次比。如此欲以尊父，未免過分。後來李延壽撰南史，於齊書很多增補，惟於豫章王嶷傳，則刪削不少。姚思廉撰陳書，爲其父姚察立傳，於斷代史體例不合，因爲姚察於陳亡後仍入仕隋朝，自不應在陳書立傳，思廉爲求表彰父志，故違

史例亦所不恤。可是千百年後，未嘗無明眼之人，他們這種自私的行為，終有給人暴露之一日。我們都知道三代以下惟恐不好名，惟實至而後名歸，不可僥倖而致。以撰史者具有巧妙的文史技術，尚不能一掩飾其自私；況其下焉者，縱能千方百計，求得立佳傳於一時，久後亦必將如蕭嶷傳之被李延壽大加刪削，或且甚至於泯滅，殆絕無疑義。

反之，修史修到與自己時代相距較遠的史，那修史者的人格，決不會被誣謗，因無誣謗之隙可乘；而史的信用，亦自增高，與上述的便大不相同。趙翼二十二史劄記中有一段說：

『三國志先成於後漢書約百餘年，距時既遠近不同，故其書法亦各有不同。三國志之作，距三國時尚近，故不能暢所欲言，於魏紀創為迴護之法，其後歷代本紀，多奉以為式。延及舊唐書，舊五代史，猶皆遵之。直至歐陽修作五代史及修新唐書，始改從春秋書法，以寓褒貶。而范蔚宗於三國志方行之時，獨不從其例，觀獻帝紀猶有春秋遺法。蓋陳壽修書於晉，不能無所諱；蔚宗作史於宋，已隔兩朝，可以據事直書。固其所值之時不同，然史法究應直筆，不宜曲筆迴護，湮沒事實。……』

近有人推後漢書於二十五史中為第一，固由於文筆簡潔，史料豐富；而距時較遠，可用直筆，無須迴護，尤為無可訾議之最重要的條件。

史之優劣與修史時間的長短也很有關係，宋史僅以二年半的時間（元至正三年三月至五年十月）修成，而卷帙之多，卻為二十五史之冠，故四庫提要譏其『僅一代之史，而卷帙幾盈五百，檢校既已難周，又大旨以表彰道學為宗，餘事皆不甚措意，故舛謬不能殫數。』元史兩次開局修撰，為時合共一年，卷二百一十，時間較修宋史尤速，故更不免於潦草。明史則不然，卷帙雖多（共三百三十二卷）。可是修撰時間凡六十二年（自康熙十七年至乾隆四年）。歷時之長，實為修史以來所未有，故能搜括天下公私著述甚夥。採撰編次，本末俱備，取之博而擇之審，成為一代良史。

現在清史應否開始纂修，民國以來的史料以至最近陸續產生的史料又應如何積極蒐集整理，這都是一個很值得研究的問題。我以為清史現在還未到修史的時期，如開始纂修，恐不免要蹈明史的覆轍。因為修明史的人，有東林黨的後裔，也有「非東林黨」的後裔，故意見不能盡同。現在若修清史，或許有太平天國的後裔參加，或許有前清的遺老參加，或許也有保皇黨及革命黨的後人參加，恩怨分明，意見必異。但是清代的史料和民國以來的史料，就應趕速搜集，加以整理，妥慎保存，留為異日修史時採擇之資，而尤須極力避免今日戰事的損壞。至於陸續產生的史料，我們如作真實的記載而免於譌誤隱諱迴護，最好莫如效歷代起居注的做法。從前起居注辦理得很認真，帝王本身，也不得要求觀看。昔唐太宗要看起居注，朱子奢曰：『恐開後世史官之禍，史官全身畏死，悠悠千載，尚有聞乎？』唐文宗問魏謩欲觀起居注，謩曰：『陛下但為善事，勿畏臣不書；若一見之，則執筆者有迴避，後世何以示信乎？』文宗遂止。現在若有這樣類似起居注的組織，政府當局有此涵容的大度，而史官也有此直筆不苟的氣概，那恐怕不祗收「記功司過，彰善癉惡」的效用，且更使政府當局勇於為善，怯於作惡，在政治上有轉移風氣的大效。此外尚有現在充斥書肆的稗史野史逸史之流，其中當然有不少很有價值可做將來修史時選用或參考的資料；但是以撰稗官野史為名，實則「挾私怨於褒貶之間」的，亦所在多有。此類真偽混淆的史料，將來經過悠悠歲月，殊難免積非成是。一個人畢生艱難締造的歷史，因私怨而遭誣謗，是何等可冤可慘之事！我們很希望負責統制言論出版的權力機關，對於此類有關史料的刊物，嚴加審查刪削，決不可讓有絲毫因挾嫌報怨而偽造的偽史實，存乎其間。我國屢經喪亂之餘，政治社會制度，一時未上軌道，是非黑白，混淆最易。今所賴以存正義者，惟望於史；倘史亦無信，豈止「不知其可」而已！

讀周達觀眞臘風土記

H. W. Ponder 原著　姚枏譯註

祿兀(Angkor)一城，在昔光榮燦爛，其地之生活情形，吾人現可得而知者，惟賴中國觀察家周達觀之著錄。彼所記述者，既不主觀，又乏風趣，與其同時代之著名人物馬可波羅有相似之筆調，致令人易於猜度此二人或係素識，甚至以為此中國旅行家於筆錄其印象時，曾模仿彼威尼斯人之筆法。此項假定，並非全無理由，蓋馬可波羅離別忽必烈朝廷時，僅早於周氏之赴柬埔寨二年，時已在忽必烈繼位者之朝代矣。

周氏鮮述其本身之事，然吾人已有充分之資料，足知其為何等人物，而可反駁若輩謬以氏為中國欽使之主張矣。其中且有過甚其辭者，詳為描述大隊巨象駱駝以及執事人等，扈從此上國使臣，浩浩蕩蕩，經官道以至祿兀，且謂氏居郡城有年，以其欽使之資格，享有特殊權利，故可出入內宮寺院，不受拘束云云。

然如確考此幻想中之史家為何如人，則周達觀固未嘗為欽使也。彼由海道前往，未取陸路，居祿兀僅一載，且曾以未能獲睹禁宮異事，引為深憾。乾隆四庫提要所附之達觀小傳(註一)，當為無可否認之證據，則明誌達觀非朝廷命官，而為隨欽使同行之人。欽使係於一二九五年(元貞元年)奉元帝成宗(世祖忽必烈之繼位者，忽必烈歿於一二九四年)之命，赴吉篾朝廷，招諭內附。彼等於一二九六年抵達其國，而於一二九七年賦歸。按周達觀出自浙江永嘉望族，別號草庭。歸國後以其所著示名詩人吾丘衍，衍為題詩推崇焉。

周氏前往祿兀所取之路徑，係由海道無疑，書中記載至為詳盡，甚至針位亦經著錄，如云：

「自溫州開洋行丁未針(南南西)歷閩廣海外諸州港口，過七洲洋，經交趾洋到占城。」(註二)

「又自占城順風可半月到眞蒲(註三)，乃其境也。又自眞蒲行坤申針(南西西)，過崑崙洋入港。港凡數十……倉卒未易辨認，故舟人以尋港為難事。自港口北行，順水可半月，抵其地曰查南(註四)，乃其屬郡也。又自查南換小舟，順水可十餘日，過半路村佛村，渡淡洋，可抵其地曰干傍(註五)，取城五十里。」

原書又云：

「以次年丙申(一二九六)二月離明州(今寧波)……中途逆風不利，秋七月始至。……至大德丁酉(一二九七)六月回舟。……其國事風土之詳，雖不能盡知，然其大略亦可見矣。」

中國事物，殊少變遷，服飾亦然。周氏自謂其地之轎，以平行之長竹架成，而以兩人抬之(註六)，為祿兀城中通常所見之交通工具。於此，吾人不難想見周氏之神情，衣挺直而緊身之灰色錦衣，長至於踵，佇立門首——其地當已湮沒於今之叢莽中——，舉其枯憔之責手，向街頭排列之轎，呼喚一乘，於是必有半打以上之輿夫，爭攫奔來，奪此生意，一若今日在上海與新加坡所見之人力車然；周氏徐步入轎，持紙筆於手(歐人得知紙之用途前千年，中國人早已習用之矣。)置墨硯水盂於旁。轎夫乃掮起兩杠，目注於此乘客，若有所詢，然後拔足而行，毫不費力焉。

彼於柬埔寨語，或僅略知一二，將丐逆旅主人，告輿夫以地址，唔其華友，相與並肩乘輿而行，縱觀一切。周乃發無窮之問題，隨手錄之，其於每一事物，無不存偏袒中國之心。

彼未嘗述及欽使，亦未一提使團之事。意者周氏未能參加任何官

場儀式，蓋如達觀者，若果參加，必不致略而不記其盛也。所謂國主在宮前聽政之事，常人均能見之，至於宮殿，彼所見者僅一正室（註七），其地必爲任人觀覽之處，有如今日倫敦與巴黎之「展覽場所」，可資旅行者參觀者也。中國史籍，著錄吉蔑財富，歷有年所，（註八）著者以不能參見王室財寶爲憾，宜矣。

與達觀同行之欽使，或係奉命往諭眞臘，俾知二百年來失修貢職（註九），然而奉此聖命者，似未能獲得對方之禮待，否則當不致遲留於其國都達一年之久也。談判必曾於款宴嘉賓或參觀象鬪等時間進行之，然其所得之結果，似亦無異於現代外交使團之成就。中國載籍，未嘗著錄眞臘於欽使返國後重來入貢，亦未嘗提及兩國間恢復國交，或者眞臘卿相，嫺於辭令，證明（按例用之外交術語）國寶之移動，將使兩國同蒙不利，甚至有附帶之危險，將迫使眞臘放棄其金本位，銅本位，或任何當時適用之貨幣本位焉。

雖然，欽使容或廢然而返，其友周達觀則顯然有所成就。當彼特命全權大臣枯坐賓館之時，此未奉璽命之幸運紳士方躑躅街頭，到處有豐富之收穫，凡事無分巨細，經彼慧眼，咸錄筆底。所誌雖不動人，而觀察頗爲週到，蓋亦吾人之幸也。

著者未示眞臘國都之名，僅言爲「城」。伯希和（Paul Pelliot）以爲在達觀所居之處，僅聞其名爲 Nogor 或 Nokor，此乃梵文 Nagara 之訛音，義爲「城」或「都」（註一〇），適若倫敦人士現所稱之 town 無異。自緣兀發現後，關於其地之種種，亦經開始研究，吾人乃不難將此華籍中所稱之「城」，在新發見之殘迹中定其方位，今所謂 Angkor 者（註一一），當係一誤而再誤矣。

達觀之風土記，子目分明，秩然有序，首述城郭，謂有五門，外有巨壕大橋，橋旁「各有石神五十四枚，甚巨而獰，」此外尚有種種形象，今仍可辨別無疑。繼城郭之後，乃復歷述佛寺宮室，其富麗堂皇之陳設，與阿剌丁神穴（Aladdin's cave）有異曲同工之概。再次乃談家庭問題。當地之服飾，使彼大感興趣，據云，男女皆椎髻袒裼，止以布圍腰，雖國主之妻，亦只如此。顧以宮人婦女「多有白如玉者」（按著者中論云：蓋以不見天日之光故也，）且國中流行「露出胸酥」，故在達觀心目中，當亦不致全無可愛之處耳。

國主之服飾中，且有珍寶手飾，謂「頂上戴大珍珠三斤許」，「手持金劍」云（註一二）。

舉凡奇俗異風，悉被蒐入此孜孜不倦之著者筆底。彼既陳述番主出現於正室金窗時之情景，即轉其筆鋒於描寫番婦產後如何保持其「室女」狀態之方法。此種人皆愛好之「處女容顏」（註一三），其保全之法，似乎簡而易舉，周氏云：「余初聞而詫之，深疑其不然，既而所泊之家，有女育子，備知其事，且次日即抱嬰兒，同往河內澡洗，尤所怪見。」

彼對於當地婦女，極爲賤視，尤以與其本國婦女相比時，更多苛評，然以余觀察，達觀亦是「僞君子」之流，故於彼所僞爲賤視之種種淫惡情形，描述淋漓盡致，書中各節，無有較此敍述之詳者，以彼時常提及「色情」方面之事，令人感覺彼亦與旁人無異，有缺德之憾。「陣毯」一節，述僧道取室女童身事甚詳，即一顯例也。

關於公共衛生，彼似不甚推崇，尤以詐其國內癩病流行云：「以愚意觀之，往往入水澡洗，故成此疾」（註一四）。至於醫治之方，彼謂：「有貨藥於市者，與中國不類，不知其爲何物。更有一等師巫之屬，與人行持，尤可笑。」

其次著者又轉筆於民家瑣事，番婦復以不知理家而被嚴責。據此善於批評之遊客云：「土人皆不事蠶桑，婦人亦不曉針線，縫補之事，……暹婦卻能縫補，土人打布損破，皆倩其補之。」

眞臘之氣候，與此遨遊客以良好之機會，俾得逐一申論其風俗，蓋皆甚合其脾胃者也。彼喟然曰：「地苦炎熱，……水常溫如湯，……兩三家合一池，不分男女，皆裸形入池。……城中婦女三三五五，咸至城外河中漾洗，至河邊脫去所纏之布而入水……雖府第婦女亦預焉，略不以爲恥，自踵至頂，皆得而見之。城外大河，無日無

之，唐人暇日頗以此爲遊觀之樂。」

周氏固有其輕快之時，然仍不失爲一精密之觀察家，彼列舉其國中物產，若飛鳥走獸魚龍之屬，而誌其草木蔬菜之富云：「不識名者以千計」(註一五)。彼之描寫，有時難免過甚其辭，如云：「鱷魚大者如船，有四脚絕類龍，特無角耳。」然其評「馬甚矮小」，則今之遊客，均可得而證之。蓋東埔寨之馬，均爲瘦小之動物，以與彼等所拽之龐大物件相比，益覺不堪，乘之士人不知餵養之道，此等可憐之小動物，僅存皮骨，架以鞍轡，搖搖欲墜，終日辛勞，直至老死，始得解放其奴隸生活。

所謂「一歲中可三四番收種」之事實，對此湖北遊客，自多興趣。彼對於禾稻之種類，頗知察別，具證其略知農事，且復申論云：「但糞田及種蔬，皆不用穢，嫌其不潔也。」又云：「唐人到彼，皆不與之言及中國糞壅之事，恐爲所鄙，」語含輕視。顯彼亦承認眞臘人醞釀之精，品之四等，則亦似有贊許之意焉。

祿兀在中國移民之心目中，顯爲天堂聖地，達觀之語，可爲證已。據風土記云：「唐人之爲水手者，利其國中不着衣裳，且米糧易求，婦女易得，屋室易辦，器用易足，買賣易爲，往往皆逃逸於彼。」更有進者：「土人最朴，見唐人頗加敬畏，呼之爲佛」云。

眞臘在昔爲一繁盛之邦，其政治狀況亦可於達觀之風土記中，得其一鱗半爪，據云：「有屬郡九十餘……各置官屬……每一村或有寺或有塔，人家稍密，亦自有鎭守之官，名曰買節。大路上自有歇息，如郵亭之類，其名爲森木。近與暹人交兵，遂皆成曠地。」

吉篾昔爲大族，然其風尚殊有令人不快者，風土記著錄一項可怖之風俗，設非近代之人予以證明，令人直有難於置信之感。周氏以平淡之筆調，敍述其事，不加評語。謂：「前此於八月內取膽，蓋占城王每年索人膽，一甕萬千餘枚，遇夜則多方令人於城中及村落去處，遇有夜行者，以繩兜住其頭，用小刀於右脇下取去其膽(註一六)，俟數足以饋占城王，獨不取唐人之膽，蓋因一年取唐人一膽，雜於其中，遂致甕中之膽俱臭腐，而不可用故也。近年已除取膽之事，另置取膽官屬，居北門之裏。」……惜哉！此等異乎尋常之可怖機關，已隨祿兀官舍而湮沒，不能再恃以爲吸引現代遊客之物矣。

達觀所示於吾人之最良印象，厥爲祿兀「象坊」(Terrace of the Elephants)曠場所舉行之各種節會。其地適在宮前，爾時當有甚多輝煌寺塔，矗峙於宮牆之上，而吉篾人於一二九六年適舉行其十五晝夜之新年節會(按每年歲首，自必按例舉行無疑)，此外則每一月亦必有一事。風土記誌其盛云：「當國宮之前，縛一大棚，上可容千餘人。……煙火雖百里之外皆見之。爆杖其大如炮，聲震一城，其官屬貴戚，每人分以巨燭檳榔，所費甚夥，國主亦請奉使觀焉。」

國主時時出巡，儀仗甚豐。「凡出時諸軍馬擁其前，旗幟鼓樂踵其後，宮女三五百，花布花髻，手執巨燭，自成一隊，雖白日亦照燭，又有宮女，皆執內中金銀器皿，及文飾之具，制度迥別，不知其何所用，又有宮女，執標槍標牌爲內兵，又成一隊，又有羊車馬車，皆以金爲飾，其諸臣僚國戚，皆騎象在前，遠望紅涼傘不計其數。又其次則國主之妻及妾媵，或轎或車，或馬或象，其銷金涼傘何止百餘。其後則是國主，立於象上，手持寶劍，象之牙亦以金套之，打銷金白涼傘凡二十餘柄，其傘柄皆金爲之。」……「在其前觀者，皆當跪地頂禮……不然則爲貌覷者所擒，不虛釋焉。」

書末，著者仍以其慣於描寫之「金窗」爲殿。謂國主每日坐衙兩次，有「二宮女纖手捲簾，而國主乃杖劍立於金窗之中央。臣僚以下，皆合掌叩頭，螺聲方絕，乃許擡頭。國主隨亦就座，坐處有獅子皮一領，乃傳國之寶。言事既畢，國主尋卽轉身，二宮女復垂其簾，諸人各起。」

敍述至此，達觀終亦垂閉其簾，使此神祕浪漫國家之一幅圖畫，遽而隱滅。其結語云：「雖蠻陌之邦，未嘗不知有君也。」……吾人佇立於彼灰色之瓦礫廢墟，乃亦不禁有茫然之感。

按周達觀眞臘風土記共有五種版本，有三本爲法人所蒐得(註一

七）。原銅版本殊稀，遠東法國學校幸得藏有一本（註一八）。十九世紀之下半葉曾重印二本，其一本伯希和君曾於北京見之，另有一小本，則爲漢學家所熟識者。歐人之譯此書者，以法國著名漢學家雷米查(Abel Rémusat)爲首，雷氏於其治中國歷史時偶成之，一八一九年初版，一八二九年與一八三三年再版三版。迄一九〇二年，伯希和之新譯本始問世，是本之重譯，蓋以祿兀殘迹發現後，關於柬埔寨之研究，有長足之進步，是以遠東學校校長芬諾(M. Finot)特促成其事，而史學名宿艾莫涅(Aymonier)等亦供給甚多註釋材料焉。

（註一）參欽定四庫全書總目卷七十一史部地理類四著錄云：「眞臘風土記一卷（浙江鮑士恭家天一閣藏本）——元周達觀撰。達觀溫州人，眞臘本南海中小國，爲扶南之屬，其後漸以强盛，自隋書始見於外國傳，唐宋二史並皆紀錄，而朝貢不常至，故所載風土方物，往往疏略不備。元成宗元貞元年乙未，遣使招諭其國，達觀隨行。至大德元年丁酉乃歸，首尾三年，諳悉其俗，因記所聞見爲此書，凡四十則，文義頗爲賅贍，惟第三十六則內記漬倫神謎一事，不以爲天道之常，而歸功於佛，則所見殊陋。然元史不立眞臘傳，得此而本末詳具，猶可以補其佚闕。是固宜存備參訂，作職方之外紀者矣。達觀作是書成，以示吾邱衍，衍爲題詩，推挹甚至，見衍所作竹素山房詩集中，蓋衍亦服其敍述之工云。」

（註二）古城爲占婆(Champa)之都城，達觀所見者，當在順化附近。

（註三）艾莫涅以爲在今伯利(Baria)。

（註四）艾莫涅謂即「象村」(Kampong Chhang)，伯希和則假定爲金邊，兩者皆未能確證。

（註五）干傍應爲巫語 Kampong 之對音，義爲村。本文著者疑其地在 Siem Réap 河之入口處。

（註六）參閱眞臘風土記「車轎」條。

（註七）參閱前書「宮室」「人物」條。

（註八）前書「城郭」條云：「所以舶商自來有富貴眞臘之褒」。

（註九）前書總敍云：「舊爲通商來往之國，聖朝誕膺天命，奄有四海，唆都元帥之置省占城也，嘗遣一虎符百戶，一金牌千戶，同到本國，竟爲拘執不返，元貞之乙未六月，聖天子遣使招諭。俾余從行，……遂得臣服」案元史無眞臘傳，明黃省曾所潤西洋朝貢典錄序則謂元時柬埔寨未曾入貢。大抵使臣從急時含糊其事，眞臘既未曾使入朝，以後亦未嘗來貢。

（註一〇）見 P. Pelliot: Mémoires sur les coutumes du Cambodge—Bulletin de l'École Française d'Extrême Orient, ii, 1902（馮承鈞譯作「眞臘風土記箋註」載史地叢考續編）

（註一一）華僑現稱祿兀爲「吾哥窟」，蓋自 Angkor 一字轉來者。

（註一二）金劍應即神劍 Prah Khan。按吉蔑人以此劍爲天帝因陀羅賜與其王者。今珍藏於金邊王宮之一柄，每星期例由高僧自劍鞘取出兩次，然不能以赤裸之手指觸之，俾通國遺殃。風土記所記之金劍，不知是否即爲此劍，殊難定論，蓋有關於此劍之傳說雖多，但均不能上溯至三百年前。參閱 Moura: Le Royaume de Cambodge。

（註一三）按達觀於「產婦」條記云：「番婦產後，即作熱飯，抹之以鹽，納於陰戶，凡一晝夜而除之，以此產中無病，且收歛常如室女。」又稱「婦女最易老，蓋其婚嫁產育既早，二三十歲人，已如中國四五十歲人矣。」未嘗云番婦能保其「處女容顏」(Schoolgirl Complexion)，本文作者殆有誤解，且達觀所記彼國二三十歲人已如中國四五十歲人，確係寫實，凡曾旅居南洋者，均能證之，未嘗有輕蔑之意焉。

（註一四）風土記「病癩」條云：「以愚意觀之，往往好色之餘，便入水澡洗，故成此疾，」著者誤去「好色」二字，乃又曲解原意。西人之作，每多此弊。

（註一五）達觀原云：「不識名之菜甚多，水中之菜亦多種。」未云「以千計也」。

（註一六）取膽之事，中西載籍均誌之。星槎勝覽卷一云：「舊長歲時採生人膽入酒中，與家人同飲，又以浴身，謂之通身是膽。」明史則云：「其國人采以獻王，又以洗象目，每伺人於道，出不意急殺之；取膽以去，若其人驚覺，則膽已先裂，不足用矣。置象膽於器，華人膽輒居上，故尤貴之。」據此則取膽變俗，至明時仍流行於中南半島，而華人之膽，且被列爲珍品矣。蒲雷華(Bouillevaux)於一八五〇年遊歷柬埔寨時，謂此種可怖之風俗，仍未廢除。艾莫涅亦謂有甚多東方民族，行此奇俗，以爲肝膽乃勇敢之源，取下後浸入酒中，飲之可增膽量。王室戰象之額，亦常以膽汁抹之。十七世紀東來傳敎之馬里尼(Marini)謂老撾土民亦有此俗云。

（註一七）眞臘風土記之五種版本爲：古今逸史本，明李栻歷代小史本，明古今說海本，陶宗儀說郛本，與圖書集成本。法人所得者爲後三本。

（註一八）此書圖書集成之原銅版本甚稀，非指眞臘風土記之原本也。

北大與北大人——胡適先生

朱海濤

就在蔣校長那次召集的學生大會上，我們見到適之先生的氣度和他那種民主精神。當時他繼孟鄰先生之後上台訓話，一開口，台下就起了鬨。反對他的（多半是左傾學生），踏脚，噓叫，用喧鬧來蓋他的演講。擁護他的（多半是右派），用更高的聲音來維持秩序，來壓制反對者的喧譁。頓時會場上緊張起來，形成了對壘的兩派；他的聲浪也就在兩派的叫囂中起伏着，斷斷續續送入我們的耳鼓。這是篇苦口婆心的勸導，但反對他的那些年青人卻紅着臉，直着頸子，幾乎是跳起來的迎面大聲喊道：『漢奸！』他也大聲，正直而仍不失其苦口婆心的答道：『這屋子裏沒有漢奸！』終其演講，這些年青人一直在給他當面難堪，而他始終保持着熱心誠懇，愷悌慈祥的聲音態度。這天給我的印象極深，我看到了一個教育家的氣度應當是多麼大；我也看到了適之先生的『能容』。——他的『能容』，是我早已聽說過的。

他有着寬闊的前額，這表現着寬闊的心胸。一付闊邊眼鏡，一付常笑的面容，使我們感到常是很愉快的。他似乎沒有悲觀或消極這兩種情緒存在，即使在最可慮的時候。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號前後的某一晚上，我從他家搭他的汽車回校，他用嚴肅的語調告訴我：『也許明天，五色旗就要掛出來，「華北國」就要宣佈了！』這話閃電似的打擊着我，我呆了，千萬道的憂思襲上心來，感到：『大禍終於來了！』車中的沉默更增加了我心上的壓力。到了北池子北頭，車停了，我下車來，他笑着說：『不要着急！——你怎麼沒穿外套呢？在北平得穿一件外套，不然，很容易傷風的。』果然，車外寒風吹得我一噤，可是那語調的輕快，卻將我心中的寒冷減少了。

他家那時在米糧庫。米糧庫不失為一個文化人區域，短短的一節胡同，一號住着陳垣，傅斯年，三號住着梁思成，林徽英，四號住着適之先生。這是個很闊的大紅門，裏面一個很不小的栽滿花木的院子，北頭一座相當大的洋樓，這房屋的東家，大概過去很有點勢力，所以平台的石欄和小徑的瓦砌，都是從圓明園搬來的舊物。

在這樓房的西翼，連着一片一層的洋房，有很大的三間。那是適之先生的書房，裏面滿滿的都是書，據我看到西安現在的幾個公家圖書館藏書，沒有一個及到這一半的。他的書桌放在向南的那房裏，極大的一張，但上面紙張，書籍，文具，堆得像小山一樣，直到他寫東西的時候，只好將這些小山推推開，當中擠出一方尺左右的空隙放紙。可是這亂山叢中自有牠的條理，不論什麼東西，在適之先生自己要找時，絕對一找就着。這書房的最大忌諱是有個多事的人去替他整理書桌。如果有人這樣做了，那就適得其反，將條理系統都給破壞了。幸虧適之夫人是一位舊式女子，也不在乎這書桌的亂不亂。本來嗎，這三間書房自成單位，將通大樓的門一關，這就是適之先生的世界了。

向例，他起的是不很早的，通常在七八點鐘。吃了早點就去北大上課或辦公，午飯常有人請。下午仍舊辦公，或到校外辦事。晚飯更少在家吃，而且通常應酬完回家總在十一點鐘，這才到了他認真工作的時候。讀書，寫文章，就在這全家入睡，夜深人靜時。在兩點以前

瞌覺是很少有的。遇到『獨立評論』要發稿時，那就更說不準了，也許四點睡，也許五點睡，甚至有時六點睡。這些我們都可以從他文章末尾所記的日期時刻看出來。不過他給大公報寫的星期論文卻是例外，因爲要趕下午五點多鐘那班車送天津，所以總是星期六下午閉門謝客寫的。他寫文章卻不快，（這到底還是學者的作風，下筆愼重得很。）常常到了快開車時，看着表，叫小二（他的聽差，一個壯小伙子）騎車飛趕送到前門郵局去，有時甚至用汽車送。所以，雖然他很好寫評論政治的文章，但當有一時期申報請他去作主筆時，他終於拒絕了，因爲他文章寫不快，這是和新聞記者條件不相合的。

他有一個本子，叫作『每天一首詩』，一頁一首，各朝各代的都有。每天他抄一首進去，是限定要背出來的。這大概是寫中國文學史的預備功夫吧。他也記日記，有時記得很長，有時記得很短。書桌抽斗裏有一大盒大大小小各樣各色的圖章，其中刻得最多的是：『只開風氣不爲師』。據說是提倡古文，辦甲寅雜誌的章士釗先生和他合攝了一張像，還題了一首白話詩贈他，大意是恭維他爲白話文大師，並說自己寫白話詩『算我老章投降了！』於是他答了一首七絕，其中一句就是：『只開風氣不爲師』。

到了禮拜日的上午，是他公開接見客人的時候，在他那會客室裏常坐滿一二十人，各種各色的人都有，有未識一面的，有很熟的，有老學究，也有共產黨青年。各種不同的問題提出來討論，延長到三四個鐘頭。他自己稱這個叫『做禮拜』。常常許多不知名的青年這樣認識了他，他也藉此和天下英雄『以談會友』。

適之先生在校中開的課是中國文學史和傳記研究，傳記研究是研究院課程，而且要繳幾萬字的論文，選修的較少。文學史則是一門極叫座的課。他講『詩經』，講諸子，講『楚辭』，講漢晉古詩，都用現代的話來說明，逸趣橫生，常常弄到哄堂大笑。他對於老子的年代問題和錢賓泗（穆）先生的意見不相合，有一次他憤然的說道：『老子又不是我的老子，我那會有什麼成見呢？』不過他的態度仍是很客觀的，嘗某一位同學告訴他錢先生的說法和他不同，究竟那一個對時，他答道：『在大學裏，各位教授將各種學說介紹給大家，同學應當自己去選擇，看那一個合乎眞理。』

在課堂上也常談論時局問題，但都是言之有物的。將該說的說了，就馬上開講正課，決不像有些教員借談時局而躲懶敷衍鐘點。在那種動盪的時間和地方，加以他的地位，絕對不談政治是不對的，所以他懇切的談。在他堂上有日本派來的留學生聽課，所以他的措詞當然是不失體的。

二十二年長城戰役後，他曾爲三十五軍（傅作義部）抗日陣亡將士寫了一篇白話文的碑記和墓銘，這是有史以來第一篇白話墓誌銘，由錢玄同先生寫了，刻成碑，立在大青山的烈士公墓上。二十四年夏他受傅將軍邀去綏遠旅行，那時正是中日『親善睦鄰』的時候，這碑奉軍委會北平分會之命封掉了。他們看着這被封的碑，『大家納悶，都有些傷心！』（二十四年夏他曾作一文評述河北事件，以此爲題。）於是寫了一首詩，說天有陰晴，時有否泰，最後兩句是：

『有朝祖國抬頭日，來寫青山第二碑！』

終於在他的駐美大使任內，日本走上了自殺的攻美之路。祖國在抬頭了，我們歡迎適之先生回來寫第二塊碑記！

三十二年二月九日晨一時零七分於西安五嶽廟

南太平洋島嶼在今日戰略上之重要

易日

自太平洋戰爭爆發以來，太平洋中有許多我們以前很少看到或聽到的島嶼名字，就不斷地映入我們的眼簾，或送入我們的耳鼓裏來了。這星羅棋布的島嶼，除少數例外外，面積都很渺小，所以在普通地圖上，找不出名字來的，便不一而足。因此，我們只能以知道報上所登載的，或朋友們講到的某某小島，是屬於那個羣島，或位置大概是在那個角落裏，就會引爲滿足了。再大洋島嶼本是指距大陸較遠的島嶼而言，故我們所謂「太平洋島嶼」，凡是靠亞洲美洲的大陸較近的，當然皆不在其內的。這樣，我們雖則把許多島嶼，劃出太平洋島嶼之外，但是太平洋島嶼一名所概括的島嶼，還是數目極其繁夥，且以聚攏在一起，成爲羣島的佔多數。這許多羣島以分布於東經一百三十度以西，和北緯二十度以南的洋面上爲主要。除少數例外外，島嶼是以珊瑚礁，或火山錐，或兼具所謂的這兩種情形，爲其成因。

太平洋爲赤道中分爲二，在北線以北的稱「北太平洋」，以南的稱「南太平洋」。「南天諸海」(South Seas) 爲南太平洋的別稱，「南天島嶼」(South Sea Islands) 則爲南太平洋島嶼之別稱。不過這兩個名稱，有時被人譯爲「南洋」，和「南洋羣島」，實誤。至於今日常見的「西南太平洋」(South-West Pacific) 一名，則多指南太平洋的西部，而非指太平洋的西南部，這也是我們要知道的。

太平洋島嶼的政治區域，與島嶼的地理位置，並無甚聯繫。所以在英國領土當中有美國領土；而法國在太平洋中最重要領土之一，即新喀里多尼亞 (New Caledonia)，卻和澳洲密邇。大概言之，太平洋中的島嶼，在政治上是分爲：(一)英國，澳洲，新西蘭所統治的殖民地，屬地，保護國，或委任統治地，(二)美國，荷蘭，法國，智利所統治的領土；但新希布列德 (New Hebrides)，則爲英法共有；(三)日本委任統治地。

茲將英美法荷日五國在太平洋中的島嶼，列表示之如次：

統治國		島嶼	地位
英帝國	(甲)英國	斐支島(Fiji Is.)、東加王國(Kingdom of Tonga)、所羅門(Solomon Is.)〔包括聖大克路斯(Santa Cruz)和羅特好(Lord Howe)二羣島〕、吉爾柏(Gilbert)、愛理斯(Ellice)羣島〔包括海洋島(Ocean Is.)、若干鳳凰羣島(Phoenix)和萊因羣島(Line Is.)〕。	直轄殖民地、保護國、直轄殖民地
	(乙)澳洲	東北新幾內亞(New Guinea)、俾士麥羣島(Bismarck Archipelago)、海軍部島(Admiralty Is.)和北所羅門。	委任統治地
		巴布亞(Papua)路易告羣島(Louisiade Archipelago)等。	領地
	(丙)新西蘭	諾福克島(Norfolk Island)	領地
		西薩摩亞(Samoa)	委任統治地
		庫克(Cook)羣島(Nine Islands)	屬地
		啓爾麥台(Kermadec Is)	屬地
		查塔姆(Chatham Island)	領地
	(丁)澳洲、英國與新西蘭	諾魯(Nauru)	委任統治地（現由澳洲統治）
英國與法國		新希布列德〔包括版克斯(Banks)和托勒斯諸島(Torres Group)〕	共有地
		新喀里多尼亞〔包括羅亞爾提島(Loyalty Is.)等〕	殖民地
		法屬居留地〔(French Establishments)包括社會(Societies)羣島、土木土(Tuamotus)羣島、馬貴斯(Marquesas)、澳特拉爾(Austral)、甘俾爾(Gambiers)〕	殖民地
		克里普登島(Clipperton Island)	委任統治地
日本		馬里亞那(Mariana)、加洛林(Caroline)、馬紹爾(Marshall)諸羣島。	委任統治地
荷蘭		荷屬新幾內亞	荷印地區

境外領地	夏威夷(Hawaii Is.)中途(Midway)帕米拉(Palmyra)等。
海軍管轄地 陸軍管轄地	關島(Guam)。 美屬薩摩亞

此外尚有若干散佈的小島嶼，其屬英國者爲：披凱恩(Pitcairn)，杜茜(Ducie)，伊利薩白(Elizabeth)等，屬美國者爲：威克(Wake)，貝克爾(Baker)，賀蘭(Howland)，約翰孫(Johnson)及扎維斯(Jarvis)；而坎東(Canton)，恩叨百利(Enderbury)二島則爲英美二國共有共用者。大洋洲最東的島嶼外衛，卽伊斯特島(Easter Island)，係智利的屬地。陸龜羣島(Gelapagos Is)則爲赤道國的一部分。日本委任統治地諸島和美國夏威夷羣島，及中途島，帕米拉，威克，貝克爾，賀蘭，約翰孫等島，皆位於赤道以北。

除新幾內亞（面積約廣三一五、〇〇〇方哩，約爲不列顛諸島面積之二倍半）外，面積最大之羣島爲所羅門（一四六〇〇方哩），斐支（七、〇八三方哩），新喀里多尼亞（八、五四八方哩），新希布列德（五、七〇〇方哩），法屬居留地（一、五七七方哩），及西薩摩亞（一、一三三方哩）。各主要羣島的每方哩人口密度，互有出入：吉爾伯特與厄理斯爲一七八人，美屬薩摩亞爲一七〇人，西薩摩亞爲五二人，斐支與法屬居留地約爲二八人，而所羅門，新希布列德，與新喀里多尼亞，皆平均僅約爲七人。諾盧乃一彈丸小島，面積僅約有八·五方哩，但每方哩之人口密度，則約爲四〇三。日本委任統治地之總面積爲八三〇方哩，一九三八年之人口密度，每方哩約爲一四六人。

各島嶼之土著，在斐支和新喀里多尼亞，以梅倫西尼亞人(Melanesians)爲主要；在薩摩亞，東加，法屬居留地及庫克諸島，則以波里內西亞人(Polynesians)爲主要；在以北，如吉爾伯特與厄理斯，則爲密克羅內西亞人(Micronesians)。日本委任統治地之人民，則土著人數遠在日本人之下，但此等移入的日本人，實以琉球人佔百分之七五以上。白種人在南太平洋島嶼中所佔之比例，極其微末，但亦有例外，如新喀里多尼亞則白種人佔百分之二六，爪哇與安南勞動者之在該處，則佔百分之一五以上。印度人佔斐支島居民百分之四四；因當十九世紀之末，島中向印度運入契約勞動者任大農場的工作。至一九二〇年，此項賣身勞制(indenture system)雖取消，但印度人亦有未被遣歸的。在諾盧和大洋島，則有很多的中國人，皆爲充契約勞動者而暫時運入的。在法屬居留地，中國人約佔全人口百分之十。

南太平洋中的島嶼皆可生產多數熱帶的農產品。但泛言之，耕種並不甚發達；蓋用於大農場墾植的資本既極爲缺乏，而在過去，運輸和當地勞力供給，皆甚困難之故。農產品之輸出，包括椰實產品（以椰實乾爲大宗），糖，咖啡，可可，果品（有鳳梨，柑橘，香蕉等），蔬菜。玉蜀黍與棉花之種植，數量有限。在有一個時期，橡皮事業，希望頗大，然以市場欠廣，致無甚進展。故除新幾內亞外，橡皮之生產，數量殊爲微末。海產（如介類），畜產，林產，皆有輸出。

有若干南太平洋島嶼，則蘊有礦產極其豐富。大洋羣島，吉爾伯特與厄理斯殖民地，諾盧及瑪水園（法屬居留地）之馬堪帶阿(Makatia)，皆蘊有極上等之天然磷酸鹽礦，一九三八年之產額，約佔全世界百分之九。大洋島與諾盧之磷酸礦爲澳洲，新西蘭及英國三政府所有。在過去，馬堪帶阿之出產幾全運往日本。新喀里多尼亞在礦產方面，尤爲重要，除有關採甚僅之鎳與鉻外，又產鐵，鈷與鈷，而錳、汞、銀朱、銅、銀、鉛、金等，亦發現有巨量之分布。煤礦之蘊藏亦甚多。自十九世紀以來，新喀里多尼亞卽以產鎳與鉻著名，其鎳並不含砒，所以價值亦特高。因此島中遂有大量鎳砂與半冶鎳塊(Nickelmatte)之輸出。一九三八年鎳砂之生產達三二、四九二噸，由鼓風爐所產之半冶鎳金屬則爲八、〇三〇噸。故鎳（金屬含量）的產量之多，在世界產鎳各地中，僅次於坎拿大，約佔全世界總產額百分之七。一九三八年鉻砂之生產，達四二、二七〇噸；第巴吉(Tiebaghi)之鉻礦，爲世界最大而又最豐富者之一。約在一九三五年，日人對於新喀里多尼亞之礦藏，尤其爲鎳與鐵，曾起有極大的野心。至一九三

九年，日人卒克償所願，獲得開發島中鐵礦的大讓與權。至一九四〇年，日人遂有大量鐵的供給。惟法人對於日人的移入，卻作有極嚴格的限制。

除經濟上的重要外，新喀里多尼亞在戰略上亦極其重要，因其與附近的小島嶼，形成斐支或薩摩亞與澳洲東部沿海諸港間交通線的保障，彼此相距約爲七〇〇——八〇〇哩。此島嶼約長二四八哩，處於所羅門和希布列德等羣島所成的長行列之最南端，實澳洲昆士蘭省(Queensland)東北東南沿海的一個外衛。努末亞(Noumea)是新喀里多尼亞的首府，位於島之西南角，爲全島的主要港埠，其陸地環抱之海港，有水勢很深的部分很多，又有努島(Ile de nou)爲它的屏障；努島已闢爲水上飛機的根據地。努末亞港是法國的海軍根據地，現爲戰鬪法國在南太平洋諸島的最高長官的駐地。據一九四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華盛頓的聲明，美國曾得當地法國當局的同意，已派有美軍駐在島上，藉輔助法軍在島上的防務云。

新希布列德位於新喀里多尼亞和所羅門羣島的極南的島嶼間，是一個英法共有地。首府名未拉(Vila)，亦卽羣島的主要港埠，位於羣島最南的一個名厄法特(Efate)的島上。

所羅門羣島成雙列以處於卑士麥羣島的新不列顛(New Britain)與新愛爾蘭(New Ireland)的東南附近。主要港稱杜拉吉(Tulagi)，在伊薩白爾島(Isabel)南端的西岸，水勢甚深，可泊巨艦；其南爲瓜達康納爾島(Guadalcanal)，與布根維爾(Bougainville)，新佐治亞(New Georgia)，查伊瑟爾(Choiseul)等，與其他所羅門羣島的島嶼，隔珊瑚海和澳洲昆士蘭相望，自杜拉吉到昆士蘭的唐士味爾(Townsville)約一千哩。這羣島距新幾內亞的最南部分的東端約五百哩，距正位於新幾內亞東南的路易昔德，約自三百哩乃至四百哩。自杜拉吉到新幾內亞的摩勒士比港(Port Moresby)約七百哩。拉布爾(Rabaul)爲新不列顛的首府。

斐支是合梵瑙(Vanua Levu)和味塔(Vita Levu)二主島而成，爲英國統治下最重要，最進步，最發展的島嶼。島中有若干項工業乃其輸出貿易的主要基礎，如糖，椰乾，果品(以甘蔗爲大宗)，黃金等是。蘇瓦(Suva)位於味塔島的南部沿海，是斐支的首府，兼主要港，因爲正介於澳洲的悉尼(Sidney)和檀香山(Honolulu)的交通線間，故以充海軍空軍的根據地，皆有極大的戰略上的價值。

薩摩亞位於斐支的東北，西薩摩亞和斐支的距離約爲七百哩，爲新西蘭的委任統治地，首府稱阿比亞(Apia)，位於烏波路島(Upolu)上。東薩摩亞屬於美國，故普通稱美屬薩摩亞，是合若干較小的島嶼而成，首府稱巴戈巴戈(Pago-Pago)，位於杜秋伊拉島(Tutuila)上，爲南太平洋諸海的良港之一，亦美國海軍根據地之所在。

循夏威夷的方向，更向東北，則有鳳凰羣島。自一九三七年三月以來，列爲英屬吉爾伯特和厄理斯殖民地的一部分。在一九三五年三月間，美國曾宣布這羣島中的兩個小島，卽坎東和恩明百利，爲美國領土，最後英美兩國間的談判結果，定爲英美兩國共有，已闢有航空根據地。坎東爲長七哩，廣四哩的一個小島，以有良好掩護的大平地和大礁湖，故爲陸上飛機和水上飛機之極好的根據地。鳳凰羣島中的賀蘭和貝克爾二島，則於一九三五年爲美國劃入版圖，前者是美國水上飛機的根據地。美國在夏威夷以南尋求航空根據地而劃入版圖的其他島嶼，尚有約翰孫，金門礁(Kingman Reef)，帕米拉，扎維斯等島嶼。

在斐支東南爲東加羣島，又名友好羣島(Friendly Is.)，卽英國保護國東加王國的領域。納瓜洛府(Nukqualofe)，位於東加打浦島(Tongatabu)上，爲斐支的首府兼主要港埠。

更東爲組成總名叫法屬居留地的諸島，其中以學會羣島中的大溪地(Tahiti)爲最重要。巴比特(Papeete)是這法屬殖民地的行政中心，又爲主要港埠。在大溪地亞東北頗遠之處，且已入於東太平洋範圍之內，有法屬克里普登島。其位置距巴拿馬約二千哩，距墨西哥沿海約

七百哩，亦適於關航空根據地之用，並具有戰略上的重要。在大溪地西南爲庫克羣島，其中有拉饒東加島(Rarotonga)，爲自巴拿馬到新西蘭的航洋汽船之停泊港。

交通之發展，使南太平洋之重要，大爲增加。以前僅可視爲航行之添煤小站或諸島間往來門戶之諸港，今日皆成爲海軍港和航空根據地，或航洋汽船停泊港了。從北美到澳洲與新西蘭的航洋汽船路線是經檀香山，巴戈巴戈，或阿比亞（美船常泊於巴戈巴戈，英船常泊於阿比亞），蘇瓦和奴末亞；從巴拿馬到澳洲與新西蘭的中途主要停航泊港爲巴比特和拉饒東加。自太平洋戰爭爆發以來，泛美航空公司(Pan-American Air Service)遂趕將美國和澳洲新西蘭間的航空佈置提前完成。自美國舊金山經檀香山，坎東和努末亞，到新西蘭的奧克蘭(Auckland)的路線，是在一九四〇年時成立的；後來又在蘇瓦作有航空的佈置，故又增加了一個停留場。其他停留場當然已經加築了不少。幾所有主要島嶼與許多小島嶼皆設有無線電台，使其可與統治國，並各島嶼彼此間有密切的接觸。在美屬薩摩亞，美國海軍郎設有強大的無線電台。

次表乃示各主要交通線上的主要港埠和航空根據地的距離，以及各港埠和其他有戰略上重要的地點之相對距離。

(甲)舊金山到澳洲和新西蘭(單位哩)	
舊金山到檀香山	二、三九五
檀香山到坎東	一、九一〇
坎東到巴戈巴戈	一、三七〇
坎東到蘇瓦（直接）	一、二五〇
巴戈巴戈到蘇瓦	七七〇
蘇瓦到努末亞	八二五
努末亞到布里斯本(Brisbane)	九〇〇
努末亞到悉尼	一、二二五
努末亞到奧克蘭	一、一二五
奧克蘭到悉尼	一、三四〇
(乙)巴拿馬到新西蘭(單位哩)	
巴拿馬到巴比特	五、一七〇
巴拿馬到拉饒東加	五、八〇〇
巴比特到奧克蘭	二、五五〇
拉饒東加到奧克蘭	一、六三六
(丙)其他距離(單位哩)	
馬紹爾羣島到坎東	一、四二〇
馬紹爾羣島到巴戈巴戈	二、四一五
馬紹爾羣島到諾盧	五〇〇
馬紹爾羣島到杜拉吉	一、三五〇
杜拉吉到坎東	一、九五〇
杜拉吉到新希布列德	七六〇
杜拉吉到努末亞	一、二〇〇
杜拉吉到摩勒斯比港	七〇〇

由澳、新、荷、坎、中、英、美七國組成的太平洋作戰會議以一九四二年四月一日在華盛頓白宮舉行第一次會議。此會議所負之任務有二：一爲實現南太平洋中諸島嶼的軍事之一致的行動，一爲協助其他區域，尤其爲印度，緬甸，及中國的軍事之聯合行動。澳洲現不但爲南太平洋防務之大本營，且爲向日本反攻之主要根據地之一。太平洋作戰會議之最大鵠的，爲以人力、設備、給養等來加強澳洲的實力。南太平洋諸海中島嶼在戰略上所以地位極其重要者，蓋在保障澳洲新西蘭二地，與美國本國間與夏威夷間之冗長交通線，使其不致爲敵方所佔據。爲達到此種防衛上的目的，作戰會議乃將南太平洋劃爲

西南太平洋和南太平洋兩區。前者於是年四月二十日，以麥克阿瑟將軍任最高司令。後者包括新西蘭與斐支羣島之防務，由美國與新西蘭兩國政府間，成立一種協定，以美國海軍將領任指揮之責，是年十月二十五日，以海軍中將海爾賽繼高姆萊任司令。此二司令部的工作，是由各司令部參謀長與作戰會議協同主持之。本年六月三十日，為加強對日的攻勢起見，以麥克阿瑟將軍任西南太平洋與南太平洋兩區的總司令，海爾賽海軍中將則仍任南太平洋區的司令。至於法屬南太平洋諸島，自法國崩潰後不久，皆自願隸於自由法國政府，並由戴高樂將軍將島中法國軍隊劃歸麥克阿瑟將軍指揮。

現上述兩區域各島嶼中的設防情形，和所築海空二軍的根據地之分布是怎樣，事關軍事祕密，我們當然是不能知道。惟這些島嶼之具有極大的戰略上的重要，和在這次戰爭中之佔有重要地位，實在是值得我們的注意。

婆羅洲

張禮千

今之婆羅洲，在蠻書與諸蕃志中均稱渤泥，在宋史稱勃泥，島夷誌略與明史均作浡泥，而明史又稱婆羅，至東西洋考所稱之文萊，殆指英國之保護邦，其名仍同，蓋文萊者，番語 Brunei 之對音也，按閩南人讀「文」曰 Boon=Bun，「萊」曰 nei，r 每不發音，遂成此名。據荷人孟士(Ir. J. L. Moens)之說，九世紀時之渤泥，在今之坤甸，十三世紀之浡泥，在今之文萊，元世祖嘗遣兵二萬，遠征爪哇，取道假里馬打，其島位婆羅洲西角，至今仍為要衝，十九世紀初，印度總督明都偕雷佛士征爪哇時，亦取斯道，又有勾欄山者，名見島夷誌略與星槎勝覽，亦一小島，位婆羅洲西南隅，亦係重地，崑甸今作坤甸，羅方伯稱雄於此，號蘭方大總制，戴燕(Tayan)奉吳元盛為主，歷二世而斬，凡此均十八世紀吾僑盛事，而見之於海錄者也。據土人婆羅世系書(Book of Descent，英人 Hugh Low 譯本)所載：「先是[illegible]之金那巴魯山（金那猶言中國，巴魯寡婦也，該山高一三、五○○呎，為婆羅洲最高之山），有寶珠，龍守之，中國皇帝遣官 Wang Kang 及 Ong Sum Ping 率舟師渡海求之，龍食人無數，從者多死焉，山以是得名，Ong Sum Ping 燃炬置玻璃皿中，乘間以易珠，龍不覺，仍以為珠在也。Ong Sum Ping 既得寶珠，揚帆歸國，Wang Kang 圖刼奪之，Ong Sum Ping 預知其謀，遂返婆羅，後娶蘇丹摩訶末之女為妻」云。按 Wang Kang 為「帆船」之對音，乃中國出洋之巨艦，其字已著錄於衛金孫之巫英大辭典中（見下冊六四五面），至 Ong Sum Ping 其人，凡國人之研究南洋史者，輒還原為黃森屏，此事不但無據，且對音亦不合，故非也。竊意此人殆王三保，其說如下：按閩南音「黃」讀 Oei 或 Wee，「王」讀 Ong，人咸知之，Sum 當係 Sam(三)，無疑，而 Ping 字則可以杜松人(Dunsuns)之傳說為證，云杜松人至今仍沿用 Po Kong（保公或寶公）一名，故 Ping 實 Po 之訛也。所謂杜松人者，乃元征爪哇時所遺於北婆羅洲之後裔，故其俗至今頗類華人，特尚無專人研究此民族之源流耳。依據孟士所考，婆羅古國之見於吾國載籍者，除渤泥外尚有數處，如七世紀之佛逝補羅，即補沙婆羅(Puchavara)，其地在今古晉附近，唐時之金利毗逝，法國學者測為室利佛逝之訛，非也，孟士謂為婆羅西北部，即今砂勝越文萊及金那巴魯一帶，十二世紀之近佛國亦指此。義淨南海寄歸內法傳中之末迦漫洲，在婆羅東部，位 Kaman 河旁，

實即今之古太(K..toi)，乃產石油之區也。總上所述，爲中國與羅婆之關係，其淵源之稱，不難推知。

婆羅洲爲馬來羣島中之第二大島（第一新幾尼亞），總面積二八九、〇〇〇方哩，其中三分之二屬荷，三分之一屬英，屬荷者，分爲兩部，一曰西部，析爲四區，曰山口洋，曰坤甸，曰吉達邦，曰新當，面積共一四六、七六〇方公里，人口共八〇二、四四七人（一九三〇年）。二曰東南部，析成五區，曰馬辰，曰烏路雙雅(Ulu Sungai)，曰爪剌加布亞 Kaula Kapuas)，曰三馬林達，曰武弄岸(Bulungan)，面積共三九二、七〇〇方公里，人口共一、三六六、二一四人，兩部合計，面積爲五三九、四六〇方公里，人口爲二、一六八、六六一人，其中吾僑佔一三四、二八七人，屬英者分爲四部，曰砂朥越，其首府名古晉，於一八四一年由詹姆士勃洛克所佔領者，面積共五萬方哩，人口有四四二、九〇〇人，其中吾僑佔八萬六千人（一九三五年），曰文萊，其首府同名，行政上屬馬來亞，爲馬來屬邦之一，面積僅二千五百方哩，人口共三四、〇一六人，吾僑佔四千八百人（一九三六年），曰納閩島，與文萊相隔僅六哩，而行政上則屬海峽殖民地，其首府稱維多利亞市，於一八四六年由文萊王割讓與英，面積三五方哩，人口八、五六七人，吾僑佔三、〇五三人（一九三八年），曰英屬北婆羅洲，歸北婆羅洲公司統治，其首府曰三打根，面積三萬一千方哩，人口二七七、二二三人，吾僑佔四七、七九九人（一九三一年），至婆羅洲所處之地位，適介南緯四度與北緯六度之間，而赤道則横貫其中，其西北面中國海，南趨爪哇海，即爲爪哇，東北接菲律賓，東隔望加錫海峽，與西里伯爲鄰，此其梗概也。日寇去年攫佔荷屬婆羅洲東北面之小島塔喇干，顯由棉蘭老之納卯（Davao）而來，蓋其地居日僑二萬，且與塔喇干相距匪遥耳。自一九三八年七月起，荷屬東印度之行政區域，重予規定，爪哇與馬都剌仍稱本部，而外領則改爲蘇門答臘婆羅洲及大東羣島(Groote Oost)是，此新創之大東羣島一名，究指何地，國人鮮有注意之者，概括言之，即指婆羅洲及爪哇以東之一切荷屬島嶼是也。

婆羅洲雖爲赤道所横貫，而沿海各地並不炎熱，清晨時之氣温爲華氏七十至七十三度，下午爲八八度，自十一月至二月爲雨季，七月至九月爲乾季，雨量各地不一，平均年達六十吋至三百餘吋，旋風與大風無，惟多陣雨，其時雷電大作，令人心怖，然鮮有超過二小時以上者。至論物產沿海則有精美之魚，捕之者爲華人與巫人，間有碧焦人(Badjaus)，其人即以舟爲家者也。又產珍珠與玳瑁，其殼與卵貿易頗盛，農產方面，以西穀椋爲第一，由土人收集，售與吾僑，世界上西穀米消費之半，幾盡由砂朥越供給，其盛可知。次爲藤，次爲龍腦，今稱冰片。次爲野樹膠，其質勝橡皮。次爲奇路冬(Jelutong)，其汁可製軟木帽，又可製高貴婦女喜嚼之橡皮糖。次爲樹脂，即瀛涯勝覽中所稱之打麻兒，此物可製油漆，可以膠船，其用甚大。至橡樹、椰子、咖啡、菸草，年來種植漸盛，前途頗有希望，木材之著名者曰鐵木(Billian)，其堅無比，入水可沈，爲白蟻所不蝕，今日通用以刳舟，藉供運輸。燕窩亦婆羅洲之名產也，採之者爲狄雅克人（海盜錄稱猴子），得之者亦係吾僑，南洋著名之猩猩(Orang utan，譯言野人），亦以斯島特多，英人華雷斯曾精究之。若論日寇此次進攻，垂涎婆羅天富，自在意中，然其主要目的，厥在礦產，茲略述之。菲律濱與馬來亞均產鐵礦，人無不知，但附近東南婆羅洲之諸島，亦富鐵礦，即不爲世人所注意，其埋藏量，達三億噸，即婆羅本島，據荷人推計，亦有鐵十二億噸，其富可知。黃金則產在婆羅洲之古太，已見諸錄者錄，三發司及砂朥越亦產黃金，在砂朥越境內採金公司多至七家，而以古晉金礦公司爲最巨，資本六萬元（星加坡幣），華僑金礦公司三萬五千元，則全爲吾僑所經營者也。金剛鑽則稱鋭石，產於坤甸，年出一公斤，其色雖微黃，因價廉，人皆用之，此外如鉛如錫如水銀，在婆羅洲亦均有出產也，一滴汽油一滴血，名貴至矣。試述婆羅洲之石油，砂朥越境內之米里及其附近，爲著名之產油地，油管長五哩，直達海岸，自一九一六年起，開始生產商業用油，日出二至三

千噸，此即名聞於時之殼牌油也。荷屬婆羅之油田，計有二處，皆在東岸，一曰塔剌千島，一曰僧伽僧伽（Sanga Sanga），以峇里巴板為中心，查此兩地之石油，先由英國殼牌公司及荷印工商協會，於一八九七年時在古太地方先行試掘，隨即開發僧加油田，而於峇里巴板則設一鍊油廠，此後產量逐年增加，至一九〇六年，又創立塔剌千石油公司，採掘塔剌千島之石油，於是荷油產量突飛猛晉，美孚公司頗懷戒心。至一九一二年，英荷兩國復集資二千五百萬盾，創設荷印殖民石油公司，大事開發，更有進步，日本財閥三井見而眼紅，頗思染指，遂與荷人集資二百萬盾，合設婆羅石油公司，獲得僧伽區內一地之採油權，時在一九二九年也。至荷婆產油量，在荷印尙居第二位（第一位爲蘇門答臘，共分四產油區，曰巨港，曰占碑、曰亞齊、曰蘇東，茲四地，據一九三九年荷政府統計，共產油五、三二一、三二〇公噸），一九三〇年時產額最巨，達二、六二六、九九二公噸，嗣後逐年稍減，常在二百萬公噸左右，至一九三九年，則僅產一、六八〇、三七七公噸矣，而荷印各地鍊油廠之製油能力，則以峇里巴板爲首，日能出油三千五百桶（每桶五十加侖）也。至荷油輸出地點，以英屬地方爲最多，中國澳洲次之，其運往日本者，於一九三二年時爲六百四十餘萬桶，以後常能維持此數，是以日寇之欲佔婆羅洲，志在獲得石油，顯爲其主要目的。此外婆羅洲埋莊之煤，其量亦豐，亦應注意。

吾僑散處婆羅洲，合英荷兩屬計之，約達三十萬人，其從事之職業，農工商礦均有，且操經濟實權，實非盛事，而年來華僑教育亦漸蓬勃，英屬北婆羅洲之亞庇及三打根，各有華校七、八所，砂勝越且有男女中學六所，卽小如文萊亦有三校，荷屬之馬辰、坤甸、三馬林達，華校亦甚發展，凡此吾人均宜注意者也。年代久遠之事，今姑不言，試言其近者，有謝淸高者，粵之嘉應洲人也，生於乾隆乙酉（一七六五年），年十八，卽隨船出洋航海十有四年，其親經婆羅洲之小國共計有八，曰咕嚨國，疑卽今之古太，曰山狗王，卽今之山口洋，曰三劃，卽今之三發司（以上二地非國名，乃爲淸高所經歷者），曰吧薩國，一名南吧哇，卽今之南吧旺，曰崐甸國，卽坤甸，曰萬喇國，卽今之 Melavi，鈴石卽產於斯，曰戴燕國，今稱礁洋，曰卸敖國，卽蘇吉丹，曰新當國，今稱新釘，或新董，淸高對於此國，記述極詳，且引用通常巫語數十字，與今吻合。以上所述，均見海錄，讀者可細究之。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閩淸黃乃裳，卽林文慶之岳父也，嘗集資數萬，招鄉人南遊墾荒，卒將詩誣開拓，今稱其地曰新福州，可爲明證。故婆羅洲者，實與越南、暹羅、馬來亞等相同，亦爲吾僑之第二故鄉，其關係之切，從可知焉。

三十二年五月十七日寫於重慶棗子嵐埡

中等學校的國文教學問題

王冶秋

本年六月十二日某渝報發表了一篇文章，說到　委員長曾有手令：以後大學招生，凡國文不及格者，不得錄取。這確是一個對提高中學國文程度的緊急處置。

一個中國人，不能使用中國語言文字來表達他的思想情感，說來實在是一件恥辱的事；不過這對一般人還可以用教育不普及，文字艱深等等的話來原諒；而對於上了小學，中學，受了十幾年教育的中學生，卻似乎實在是不能原諒的事。——然而他們也有說不出來的苦，負着教育他們責任的教師，又何嘗沒有難言之痛呢？現在我想以我十

幾年的中學國文教師的資格，對這問題，也說不出什麼大道理來，我祇是忠實的說一說我的經驗，觀感，和微末的意見：

（1）輕視國文課程　一般的學校說起課程的序列來總是「國（或作「中」），英，算，……」甚至於一張開會的通知，也總是把國文教員的名字寫在最先；而實際上，排起功課表來，大部分學校的教務處，總儘先把最好的時間，排上英算，惟一的理由，是英、算需要在腦筋清醒的時間，需要在上午；而國文可以馬馬虎虎，上午有空，就塡縫，沒有，便擠在下午也不妨事的。所以在聽的一方面來說，學生就多半用剩餘的精力來敷衍；在寫的一方面，幾乎作文鐘點照例是在下午，昏頭昏腦的作，一方面又想着趕快作完，便可去打球，玩樂，所以十有九是潦草完卷。

大多數的學校當局，爲什麼這樣輕視國文課程呢？我想他們是與學生有着同一的錯誤觀念；就是把中國人同國文混合一談，覺得是二而一一而二的東西，認爲只要是中國人，國文還能學不好嗎？所以上自學校當局，對於學生的入學考試，學期考試，畢業考試，其他課目可以有不及格的學生，而國文不及格，反而成了奇談了。彷彿他祇要寫上兩行中國字，抄上一段千字文，百家姓，也就得及格，不給及格，這是教師有意爲難，有意同學生過不去，我們身爲國文教師的，常常會聽到這樣的話：

「國文嗎，馬馬虎虎的給他及格算了。」

這樣下至學生，相沿成習，他們就認爲國文永沒有不及格的事，這樣風氣，在西南某省尤甚，我在該省教書，曾有一兩次把國文分數給的不及格，而遭到學生理直氣壯的質問：

「國文嗎，那有不及格的？眞是笑話！」

「我從來國文沒有不及格過，國文那有不及格？」

甚至於一次家長也要來質問。而實在說來，他們的國文程度連小學的也不夠。

因爲這上下的輕視國文，所以在自習時間預備國文功課的，簡直可以說沒有。就連上國文課的時候，他們能不偷偷的看別的功課，就算難得。

（2）國文課程的乏味　現在一般的學校多是採用教科書的，而這些編選教科書的人，並不見得都是有中學教學經驗的人。因此，學生的口味，他們多半不曉得。只是以法令的標準來編選，以文學史的系統來編選，以詩文體制來編選，其至於就以個人的愛好來編選，五光十色，應有儘有。

以法令的標準來編選的，則有白話與文言的比例增減；到了高年級，幾乎全是文言文。

以文學史系統來編選的，則有從上古一直到五四運動的各樣所謂代表作；教讀時，死板板的從下到上，越讀越離時代遠，青年學生聽着能不乏味嗎！

以詩文體制來編選的，則有楚辭，漢賦，唐詩，宋詞，白話詩等等。

以個人愛好來編選的，則誰也不能度測他的範圍了。

這些課本，各有各的長處，也各有各的缺點，我且祇就總的缺點方面來說一說：

這些課本對於一個國文課程已經上了軌道的學校，或者這學校是個重視國文的學校，而學生國文程度又極整齊的學校，……那麼這課本還可適用；可是這個學校國文課程一向沒有上了軌道，而又不重視國文，學生的程度又參差不齊，那麼想以這樣的國文課本來扭轉學生對於國文課程的愛好，老實說，是只有越扭越糟的。

有的課本，本供一學期講授的，而厚達「辭源」的四分之三，不知還是一時選得興起不可遏止了呢，還是有意同誰個爲難呢？——總之，我可以肯定的說，他這樣選的時候，根本沒有想到讀它的對象是中學生，而且時間是一學期的。

選材既如此不合需要，而教員又非得這樣教下去不可，學生則只好厭惡，國文程度則只好低落。

這是講授一面的情形。我再說說作文方面的事。一般學校多爲兩週作文一次，每學期約作文十次，就以這種有限的時間來說，就給作不出好文；何況作文總是照例「先生出題，學生作文」方式，一個題目，適合於甲的心情，就未必適合於乙，不適合也得作，怎麼會作得好呢？這個方式，我以爲它的優點，在於練習學生對任何題目，都能下筆千言，將來處身社會，到有用處；而不知學生作文程度倘未達到一個通順的地步，就這樣的來練習了，結果他們將認爲是苦痛，沒有學會游泳的人，定要把他擲在深水裏讓他游泳，那十九要遭淹沒的。

還有關於作文方面的各種問題，以後當專文討論，不再述及。

再次說到講演，這是用來練習學生說話的，而許多學校都不重視，只有臨時應景，抓差式的來強迫學生講話，或者強其朗讀講稿而多無平素的練習；我所經過的學校，只有保定育德中學，從初中一年起，就練習講演，而且規定講演不及格的學生，不能升班。初中二以後，就停止日常的練習，卻有每週的講演比賽，辯論會……等等來使其有深造這種技術的機會。

我覺得國文課程應該包括這「讀，寫，說」三方面，而大多學校不能適當的引起學生對這三方面的興趣，那麼國文程度又怎能不低落？

（3）教師問題　國文教員在一個學校裏雖常常佔多數，而學校當局，在新聘教員的時候，對國文教員常常覺得最不成問題，國爲眞是請不到國文系的學生，那麼學史地的也可以教，學理化的也可以，甚至於探礦冶金的，文牘老夫子，翰林，舉人，……等等都可弄來應急；或者隨便找個人就可以兼代下來。——因爲大家覺得教國文最容易，「比學生早知道五分鐘就行了！」而從實際方面看：教員不如學生的，眞是屢見不鮮。

還有就是教員的流動，今天換了一個講新的，明天換了個講舊的，後天又換了一個什麼也不是的，弄得學生壞了胃口，無所適從。

根據以上三點（當然還不止這三點），我們也可以看出國文課程低落的原因，針對着這三點，我有點改進的意見：

（1）要根本打破輕視國文課程的觀念：從學校當局到學生，要認清國文同中國人不能混爲一談，同別的學科一樣的需要努力的學習，練習；否則是同樣弄不好的。

國文非嚴格考試不可，要有不及格的，決不能馬馬虎虎。

（2）提高學生對國文課程的興趣：學生所以喜歡英文，理化……等課程的原因，是他覺得新鮮，奇特，是他沒有聽過的語言文字，是他沒有見過的事物，是他覺得有用；……而國文課程，幾乎永遠是那一套：——槳聲燈影裏的秦淮河，禮運，勸學，新豐折臂翁，兵車行，……差不多從他小學起就讀過這些，到了初中高中，還是這些。

我以爲國文課程非改變辦法不可：

要取消課本，代以活葉文選，或油印講義，課本是死的，而活葉文選或講義是活的；教員可就學生的程度在活葉中來選材，書局可隨時就報章雜誌以及歷代文獻中的好文章來印行供給；教員可就學生的需要來選材，書局可就時代的需要來供應；尤其是戰時，（老實說，現在所用的課本，十九還是戰前的課本）更不應使學生與抗建大業脫了節。用課本，即或是選的抗戰教材，而一用起碼就是半年；這半年間，國際國內不知又有若干變化，不知又有多少好文告，好議論，好小說，好詩歌，……可作爲學生「精讀」或「略讀」的材料，只要學校與書局發生密切的聯繫，活葉文選寄遞又較寄書簡便，則學生隨時可獲得新鮮的糧食，也就不會感覺國文課程的枯燥之味了。

在講授方面，材料當然是最重要的；而教員的講授技術也是關係很大。有再好的文章，而講的呆板，味同嚼蠟；有較差的材料，而講得天花亂墜，聽得興致勃勃的。——我以爲國文科學生不感覺興趣，講的人的技術，實在要負一半的責任。

在作文一方面，我覺得要提倡學生作日記，（活的日記，而不是日常生活的帳本）課外作文，在課堂上的練習，則需多出題目，題目

要出得學生有得寫的，而避免要他們發空議論的。配合作文，則需介紹給他們精美的課外讀物。

與這發生最密切關係的，則是國文教員須以教兩班為限，而使之有時間看課外作文，和日記，讀書札記等等。否則只是課內作文，就使教員頭昏腦脹，無法顧及其他了。

說到講演，我以為很可照保定育德中學的辦法，低年級用半強迫方式；（完全強迫，就會變為敷衍了）高年級則用誘導。

總之：讀，要學生讀得有興趣，有領會的能力；寫，要寫得通順，有表達的能力；說，要說得有條理，有發揮的能力。——這樣國文程度的中學生，我想就是不升學，社會上還有他立足之地。

（3）教師的選擇要審慎　不可濫竽充數，也不可一味的苛求資格。老實說，有許多國文系畢業的學生，那怕他滿腹經綸，而卻不是一個好的中學國文教師，原因很多，如他所有的，不一定是中學生所了解需要的，如口才，技術，教授方法等等都是。

其他教員的流動，也需特別留意，這牽涉太多，且與其他的課程有差不多同樣的情形，不再論列了。

以上就是我一時想到的關於中等學校國文教學的問題，當然還祇是簡略的說述，希望專家及同志們更詳盡的商討。

普立則獎金

許君遠

普立則獎金（Pulitzer Prize）業於本年五月公布，這是一件值得提起的消息。歐陸風雲未靖，諾貝爾獎金停發，這一項規模較小的獎金很能夠點染文壇的沈寂。它的範圍和金額全不能同諾貝爾獎金相提並論，不過有一個為它所獨備的特點，那便是以新聞從業員為獎金的主要對象，其他文學部門反而屈居其次，其他更付闕如。

我們應該首先敍述普立則先生（Mr. Joseph Pulitzer）的歷史。

他在一八四七年生於匈牙利的一個小村莊。父親是一位猶太人，母親則為奧大利人。最早在布達佩斯受教育，頗有志於軍旅，但因身體和視力不佳，幾經匈牙利陸軍和法國外國軍團拒絕其投效，不得已才遠走美國，隨即加入紐約馬隊，參預南北美戰爭。黑奴獲得解放，普立則反而失卻在紐約城裏謀生的機會，他又轉往聖路易城，到達的時候已經不名一文，飽嘗佛蘭克林早年在費城所遭受的艱苦的命運。

一面替人做零星工作，一面研讀法律，但是沒有實習的機會，後來卻在一家德國報館中擔任採訪。漸漸對政治發生興趣，並且參加自由共和黨的革新運動。在把德國報館股票賣掉以後，他特別旅行了一回歐洲。然後又在聖路易城因為變賣報館而發了一筆大財。一八七八年他冒着大險購買了「聖路易電訊報」（St. Louis Dispatch），同德報主人合作，創辦「電訊郵報」（Post Dispatch），靠着普立則經營手段高明，不久就成為當地的領袖報紙。約在一八八〇年，報紙即為普立則所專有。一八八三年他又購買了「紐約世界報」（New York World），代價是四十萬美金，到了一八八七年更大展鴻猷，開始發刊晚報和星期增刊了。

普立則的成功確定了，於是他在紐約建築最高的樓房，作為報館的聯合辦事處。據傳說，他所以肯化本錢在布魯克林橋邊（Brooklyn Bridge）購買地皮，動機純粹由於報復，原因是那裏爲一家旅館所在，當年他浮沈人海，曾經遭受過店夥計的驅逐。但是這樣一來，紐約新聞事業之勃興，居全國的領導地位。他的作風獨創，不反對投

機，注意新聞的刺激性，對於政治實業之腐敗攻擊則不遺餘力。他本身是一位民主黨的信徒，不惜至再至三地與塔馬尼大廳（Tammany Hall）爲敵。一八八四民主黨推克利夫蘭（Grover Cleveland）爲候選人，普立則傾其全力協助。而「世界報」爲共和黨候選人布雷茵（Blaine）繪成的一幅漫畫，尤爲當時所稱美。故威爾遜總統競選的時候，「世界報」也曾給予很大的贊助，不過那時普立則已經逝世了。

他在一九一一年逝世。晚年因爲失明而感到人生的最大不幸。以祕書充當他的眼睛，以鐵手控制着他的事業，對於每一個他所有的報紙動態瞭解的非常清楚。保持經濟的完全獨立，靠着內部組織的堅強，「世界報」成爲有地位流氓的勁敵。遺產捐助科倫比亞大學新聞系，並制定獎勵新聞事業文學歷史的辦法，而由科倫比亞大學負責審定主持：這便是我們所知道的普立則獎金之由來。

以下是本屆獎金的分配情形。

最值得提起的獲獎者乃是紐約時報的軍事編輯鮑爾文（Hanson W. Baldwin），由於他的足跡普遍和鋒芒四射的議論，他的名子對我們非常不陌生了。

鮑爾文現年四十歲，身體頎長瘦削，面上显露着愼思明辨的神情，憎恨「專家」（其實他本身就是一位專家），落落與人寡合，不過頗能獲得同輩的尊重。治事態度謹嚴，能把複雜的軍事術語化成極平常極易瞭解的文字。

同一般的軍事批評家一樣，最初他也低估了蘇聯的實力。但也只有他能夠認淸法比的抵抗，和希特勒進攻低地國的眞情。

去年秋天他完成了一萬四千英里的太平洋前線航行，寫了很多有系統的分析報道，就因爲這次的成績優異，獲得普立則獎金五百元。在這些報道中他供給大家以海軍部所不肯洩露的驚奇消息：美國巡洋艦阿斯多里亞，奎西，威辛尼斯和澳洲巡洋艦坎伯拉，是在接獲敵人進攻報告以後而毫無準備地在所羅門海外夜襲中沈沒。

鮑爾文於一九二四年卒業於安那波里斯，三年以後擔任「巴爾提摩太陽報」警務訪員，每週薪金二十元。再後兩年他加入「紐約時報」，指定負責軍事消息之處理。一九三七年正式昇任時報海陸軍訪員，一九三九年穩坐了軍事專家的交椅。

社論寫作獎金五百元，贈予塞穆爾（Forrest W. Seymour），他是「紀錄論壇報」（Register and Tribune）的主筆。

漫畫獎金五百元，贈予諾烏德（Jay Norwood），他的作品常川刊載於「紐約先鋒論壇報」。得獎作品爲「廢紙節約」，係針對政府關支的諷刺。

新聞攝影獎金五百元由美聯社記者諾爾（Frank Noel）獲得，得獎作品題名「水」——一張印度水手在救生艇上的照相，他的船在印度洋中炸沈，經過四天的漂流，他張着兩隻手要求水喝。諾爾同船遇難，在另一隻救生艇上拍攝此影。

國際消息報道獎金五百元，贈予北美報紙聯合社烏爾法特（Ira Wolfert），因爲他曾寫過關於所羅門第五次戰事的幾篇系統文章。

報告文學獎金五百元，贈予支加哥「每日新聞」記者威勒（George Weller），他曾經寫過一篇在敵區海面下一隻潛艇中藥劑師助手爲一個水手割治盲腸炎的故事。

此外便軼出了新聞學的範圍。

戲劇獎金五百元贈予懷爾德（Thornton Wilder），劇名「齒痕」（The Skin of Our Teeth）。這是他第三次獲獎，第一次是在一九二七年，獲獎著作是「聖路易雷之橋」（The Bridge of San Luis Rey）。第二次是在一九三八年，著作是「我們的城鎭」，三幕劇。懷爾德生於一八九七年，曾在加里佛尼亞，中國，和歐海歐受中等教育，在耶魯大學獲學士位，在普林斯頓獲碩士位，在紐約大學獲文學博士學位。著作有「卡白拉」（Cabala），一九二六；「角號響了」，四幕劇，一九二六；「長久的聖餐和其他獨幕劇」，一九三一；「洋克斯的商人」，三幕劇，一九三八。

小說獎金五百元贈予辛克萊（Upton Sinclair）新著龍齒（Dragon's

Teeth）。讀過「石炭王」的，誰都能夠對這位作家發生一個清楚的概念，他信仰社會主義，作品也傾向於社會黑暗面的暴露。生於一八七八年，在紐約學院和科倫比亞大學受教育，參加過多種的調查工作，社會主義組織，和參議員廳長的競選。著作不下二三十種，重要著已有中文譯本：「叢幕」，一九〇六；「石炭王」，一九一七；「石油」，一九二七；「波士敦」，一九二八；「龍齒」，一九四二。最後這本巨著是以德國為中心，盡量描寫納粹黨人的恐怖政策。書中有現代人物（如希特勒如里昂伯倫），有眞實背景（如法國政局，如猶太人的厄運），也有小說的照例文章悲歡離合。結構新穎，用筆深刻，是一本値得推薦的作品。

傳記獎金五百元贈予莫里遜（Samuel Eliot Morison），他的新著「海洋大將」是寫哥倫布之一生。莫里遜於一八八七年生於波士敦，在哈佛大學受教育，（迭於一九〇八，一九一二，一九三六等年獲學士，哲學及文學博士學位，）並曾留學巴黎科學院。自一九一五至二五年在哈佛大學任歷史講師及教授。一九一九年出席巴黎和會。一九三八年獲朱塞蘭章及路貝特獎金（Jusserand Medal and Loubat Prize）。一九三九至四〇年任哈佛考察團團長，「海洋大將」的寫成大半基於此一階段的經驗。其他著作尚有：「與提斯史略及其書簡」（Life and Letters of H. G. Otis），一九一三；「麥薩諸塞斯廳的航務史」，一九二一；「牛津美國史」，一九二七；「哈佛大學三百年史」，一九三八；「美利堅共和國的成長」，一九三九。

詩歌獎金五百元贈予佛洛斯特（Robert Frost）所寫「目擊的樹」（A Witness Tree），連這一次他的詩歌已經四次獲得了普立則獎金，第一次在一九二四年，二次一九三一年，三次一九三七年。佛洛斯特於一八七五年生於舊金山。已出版之作品有「一個兒童的遺囑」，一九一三；「波士敦之北」，一九一四；「山間」，一九一七；「新韓普市」，一九二三；「溪水西流」，一九二九；「詩集」一九三〇；「詩選」，一九三七。

歷史獎金五百元贈予福比斯（Esther Forbes）的「李威爾及其生世」（Paul Revere and the World He Lived In）。福比斯女士係麥薩諸塞斯廳人，曾肄業於布萊德佛學院及威斯康辛大學（一九一六——一八），一九二六年與郝斯金（Albert Learned Hoskins）結婚，旋於一九三三年仳離。重要著作有「溫和的小姐」，一九二六；「巫人鏡」，一九二八；「瑪威爾小姐」，一九三五；「天國」，一九三七。李威爾係美國著名愛國志士。

音樂獎金係首次發給，得獎者舒曼（William Schuman），曲名「自由之歌，民謠第二部」（Second Cantata No. 2, A Free Song）。

三十二年八月重慶。

讀邏輯指要別記

方豪

軍興以還，學術鉅著，頗不多覯，章行嚴氏「邏輯指要」則其一也。其書乃應委員長蔣公之請而作，成於民國二十八年，民國三十年春，文史雜誌一卷二期有氏寄張九如詩一首，即為刊刻此書而作者，至今歲六月而其書發刊，甚矣戰時傳布載籍之艱也！此書既出，為文評介者，必不乏人。余雖於民國十七十八兩年，專攻經院哲學，例先治邏輯。時則甬江之畔，短垣繚繞，林木參天，清池一泓，往往不聞人聲，則余棲息其中：或緩步槐下，或垂釣柳旁，口中咿唔不者盡章氏書中所舉各例，而例多拉丁文也。今讀章書，彷彿如

人。抑余將別播州而重返渝都，行裝既束，鄰架都空，窗下塵縈，尤有空谷足音之感！顧十五年來，爲學之興趣既始終集於中外交通史，行蹤所至，復自浙而漢而川而黔，不讀邏輯者久矣！請識其他，爰命題曰別記。

本書第一章定名，附章氏已故書嗣僕之所撰「名理探考」，文中曾引及拙著「李我存研究」。余自講學浙庠，即遍發僕之遺贈諸書，有三百年前之拉丁文本，有明末清初所譯天算神哲各編，惜乎不及見其人也。後讀王縣吾氏撰「張君蔭麟傳」（思想與時代第十八期），以僕之與蔭麟相提並論，謂：「僕之精曆算，能以拉丁文原著較明季教士所譯書。」則益敬其人，益哀余之不及遇其人，蓋猶不知僕之固嘗讀吾沒沒無聞之書也。（李我存研究在杭州出版後數月，杭城即告淪陷，故流傳甚少。）使能共聚一堂，則余之孤陋豈易言哉！蓋僕之文中有小誤不可不爲之正，即謂北平北堂發見之名理探二序乃李天經父子所作。此二序者，一署李天經，一署李次彪，余於「李我存研究」中曾一再引述。次彪蓋李我存（之藻字）先生公子，與李天經無涉也。天經爲直隸吳橋人，次彪自署仁和。次彪序曰：「余小子其何知，惟憶侍先大夫，日聆泰西諸賢昭事之學，……乃先大夫旋以修曆致身矣！俾余入署續業，缺掌測演，悵居諸之倏邁，慚繼述之未逮，每爲披閱，有餘恫焉！」其爲李我存公子口吻，詎不昭然？況次彪序作於崇禎十二年，天經卒年雖不可考，然徐文定公集所附天經最後一疏，作於崇禎十三年，則次彪序中所云：「先大夫旋以修曆致身」，其不能傅會於天經，亦至顯明。惟增訂徐文定公集卷四頁七十六作欽天監監生李次霖，又同卷頁八十一作李次虨，未詳孰是。新法曆書監局官生題名中又有李次虨者，或爲其昆仲輩也

名理探考又謂重刻本有三種，一爲「北京輔仁社影陳援菴擬精鈔本五公五卷。」並有案語曰：「陳氏得之馬相伯氏，馬氏自徐家匯藏書樓舊鈔本傳鈔。」實則陳氏乃得之英斂之氏，英氏始得之馬相伯氏。斯則誤之尤小者矣。

第一章定名謂：「明末李之藻譯葡萄牙人傅汎際書半部，號探。（注語略）名理探者亦如萬有詮之類，謂藉是以探求名理耳。萬有詮乃寰有詮之誤，書名，亦傅汎際與李之藻編譯者。

章氏於譯名謹嚴不苟，凡前人譯名未能愜意者，往往不惜反覆說以糾正之。如駁嚴又陵氏譯 Syllogism 爲「連珠」，長近千言。雖然，余有惑焉。章氏書中時時引「約定俗成」之語，則雖約低而俗鄙，但既定矣成矣，則亦何害之有？石頭記之鴛鴦，固無人議其古時牛雄也。

章氏自稱譯名泰半宗侯官嚴氏（例言三），則猶清末民初章太炎、林琴南、馬相伯諸氏之風。故稱基督教曰景教，名拉丁文曰拉體諾。惟書中亦間作耶穌(頁一七四)，則體例猶淆矣！稱拉丁文曰拉體諾，僅始於雍乾以後，前乎此者，則作喇題諾、喇第諾、蠟諦諾、蠟底諾、拉提諾、喇提諾、臘底諾、或作辣丁、蠟頂，又或作十字文，耶穌文（說詳拙作拉丁文傳入中國考，載國立浙江大學文學院集刊第二集）。拉體諾一名頗晚出。如欲從古，則不足取也。

章氏對耶方斯之病英文難頓，不若拉丁文易辨，頗表同意，且曰：「吾文則更漫無界域矣」（第六章編詞、頁六九）。故書中譯拉丁名詞頗夥。且又主張一部份名詞採用音譯，所附「論翻譯名義」，持之尤力。惟音譯必從其本國讀音，方稱準確。拉丁文在今日固不能不以羅馬城讀音爲準繩。乃若書中譯 Ignorantia Elenchi 爲「逸果倫楷」，譯 data 爲「棣遂」，不知是否皆出嚴譯，嚴氏固又譯 data 爲「弟佗」者。然兩名俱從英文讀法，不可爲訓。前者若全譯，則當作「逸紐朗楷・愛倫基」，偏譯則可作「逸紐倫基」，蓋以「逸紐」譯 Igno，以「倫基」譯 lenchi。後者則當作「大打」，庶幾近也。

章氏之書，其長在融會中西，讀其書如讀中國邏輯史，苟取近人著述相較，則馬氏文通，或可擬也。上舉數事，又烏足爲此書病乎？氏自序嘗以書中有駁正前賢之處多條，而曰：「諒不以怨懟見罪」，竊願借此言以求恕於章氏也。

三十二年八月十二日遵義